

Contents

壹、致股東報告書.....	3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之股權移轉及股權質 押變動情形.....	4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46
九、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募資情形.....	48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伍、營運概況.....	55
一、業務內容.....	5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0
三、從業員工資料.....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6
六、重要契約.....	69

陸、財務概況	70
一、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71
二、五年度財務分析.....	72
三、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4
四、財務報表.....	75
五、合併財務報表.....	12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4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5
一、財務狀況.....	186
二、經營結果.....	186
三、現金流量.....	187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8
五、轉投資政策.....	189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8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3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5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9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9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9



2006 年 Annual Report
YUANXIA CORE PACIFIC SECURITIES
Yuanxia 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九十五年度證券市場，受國內政經情勢干擾仍多，另有卡債問題嚴重打擊本國銀行獲利，此些情事，皆對台股走勢產生重大衝擊。然自下半年起，隨著亞洲經濟景氣復甦、人民幣升值，外資熱錢紛紛投入亞洲股市，以致中國大陸、香港以及東南亞股市，其股價指數屢創新高，表現至為亮麗，全年漲幅越南達139.8%、香港34.2%、上海130.4%、深圳132.1%等可見一斑。國內投資人受亞洲股市激勵影響，信心從而回復，台股加權指數年終較去年底上漲1,275點，漲幅為19.48%，優於去年之6.6%。另外該年度之外資占整體市值比率達34%，顯示我國證券市場仍獲外資肯定。大體而言，九十五年度之國內證券市場雖受政經多方情勢交互影響，惟仍能保持上漲態勢。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整體收入計有一三八、九八億元，淨利為四四、八六億元，較九十四年度大幅成長，並居其他同業之冠；各傳統主要業務，如經紀、債券、自營、承銷等，或新興業務如資產證券化、衍生性金融商品、電子交易等，皆有不俗表現，殊值欣慰。

在獲得優異績效的同時，該年度最重大的成就，乃是經由股東臨時會，順利決議通過與復華金融控股公司之股份轉換案，使本公司成為復華金融控股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其後並將與復華證券公司辦理合併，屆時整體金控營業據點將達220家，其中證券營業據點將有150家之多，證券之經紀業務市占率將達12%以上，大幅領先其他同業，日後將本於多項既有業務之良好基礎，建構多元化金融服務，同時吸納優秀人才並擴大客戶群，積極在組織架構、據點整併、業務拓展、風險控管等各方面進行整合，並落實公司治理制度，以發揮最好之合併綜效，除鞏固本公司於國內證券市場龍頭地位外，當將以金控整體實力，增強全球擴展之競爭條件。

身為國際化發展的本土券商先驅，本公司深知國際化佈局策略之重要性，藉由與新加坡金英控股公司的策略聯盟，已使本公司業務廣及東南亞等地區，九十五年度金英控股公司回饋本公司新臺幣六、六七億元之投資利益，對本公司全年度獲利有相當貢獻；為進一步佈局東南亞市場，本公司已於九十六年一月底完成參與越南第一證券公司現金增資案，持有該公司股權約28.1%，係國內首家進軍越南的證券商，日後仍將積極開拓其他國家或地區之商機，並配合政府之兩岸政策預為籌劃。

多年來本公司之經營績效已深獲國際投資機構之信賴，根據台灣證券交易所之統計，至九十五年底，外資持有本公司股份已達百分之四十七·一七，遠較其他同業券商為高，足證本公司經營成果及發展潛力備受國際專業投資機構肯定。該九十五年度本公司另獲得以下國際專業財經媒體所頒殊榮：

- 全球金融雜誌Global Finance：
2006年台灣最佳投資銀行。
- 亞洲貨幣雜誌Asia Money：
2006年台灣最佳券商。
- 亞洲金融雜誌Finance Asia：
2006年台灣最佳券商。

為完成建構華人最佳投資銀行的理想，本公司將積極就券商未來可能開放之新種業務進行規劃及推動，融會成多元化之金融事業體，建立廣泛的優勢通路，創造更全面、更多元化的證券金融服務網，除致力協助金控集團提昇整體之營運與競爭能力外，將持續尋求更寬廣的發展空間，並結合海內外關係企業，進行多元化跨國、跨業行銷，建構一個以發展投資銀行業務為主體之完善金融事業體，逐步邁向以期能達成為亞洲地區之「摩根士坦利」！

2006年
Annual Report
YUANXIA CORE PACIFIC SECURITIES
Yuanxia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五十年十二月八日

二、公司沿革

50年

奉准設立為專業證券經紀商，資本額為新台幣85萬元，設址於台北市漢口街一段21號。

55年

增資為新台幣240萬元，並遷址至台北市博愛路156號。

63年

因應營業擴大需要，遷移至懷寧街110號。

73年

台北市商業活動中心，逐步由西向東移，本公司率先遷往仁愛路四段第一信託大樓，開拓金融服務新領域。

77年

自購南京東路與復興路口的大同大樓12、13、14樓為新營業處所，面積達1,800坪，內部各項軟體設施、空間規劃都為空前創舉，同業爭相觀摩跟進，引導證券業踏上另一個嶄新里程。本公司資本額於當年度自新台幣3仟萬元增為1億元。

78年

資本額先行增為新台幣3億元，再行增為10億元，並於經紀業務之外，增加承銷及自營業務，成為綜合證券商，擴大服務層面。

79年

增資為新台幣20億元，並成為第一家自辦融資融券之證券商。

81年

合併泰元及三元證券公司，其後再相繼受讓友信、淡信、順順、大新、元帥等證券公司之財產設備與營業權。當年度先後設立永和、城中、台南、高雄、屏東、淡水、天母、新莊、桃園等分公司，營業據點增為10個，奠定穩固之大型化經營規模。

82年

增資為新台幣27億5,592萬元；增設土城分公司。

83年

轉投資設立期貨子公司及香港子公司，資本額增為新台幣31億6,931萬元，並增設北投、草屯、台中、板橋、左營等分公司。

84年

1月份增資至35億7,000萬元，5月份再行增資至42億8,400萬元。本公司股票於8月8日起，正式上櫃掛牌交易。本年度共增設大同、彰化、苓雅、台中中區、忠孝、成功等分公司。

85年

8月份盈餘轉增資2億1,400萬元，另於第四季辦理現金增資5億7,180萬元，使85年底實收資

本額達50億7,000萬元，10月份轉投資設立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11月份於香港收購第一上海證券經紀有限公司，成立元大第一證券經紀有限公司，積極從事國際化。本年度陸續增設內湖、敦南、沙止、新竹、鹿港、大甲及三重等7家分公司，營業據點已達29個。

86年

9月份盈餘轉增資1億5,210萬元，實收資本額達65.91億元。另再行購入南京東路與復興北路口大同大樓十一樓，以因應總公司、承銷部、服務代理部之擴充所需，並增設小港、豐原、民生、基隆、屏東中正、蘆洲、北屯、苑裡等8家分公司，總分公司達37家。元大第一證券取得香港聯交所席位，並進入香港聯交所B級證券商之列。

87年

經紀業務：成立信義、東港、中和、嘉義、萬華、永康、樹林7家分公司，總分公司高達44個營業據點。發行首支認購權證、新增期貨經紀業務。財務結構：公司股本突破100億，淨值240億元。國際業務：購買第一上海持有元大第一49%之股權，使成為元大100%持有子公司，9月購入泰國Cathay Capital證券公司92.5%股權，更名為元大證券(泰國)股份有限公司，進軍東南亞金融市場。該年信用評等為twBBB+，為券商最高之評等。

88年

購置總公司大同大樓4、10樓之場地以因應集團未來發展需要；經紀業務：增設南昌、西湖2家分公司，關閉永康分公司，全省營業據點共計45家；新金融商品業務：發行8檔認購權證，為市場發行量第一；國際業務：元大泰國經紀業務年底市佔率達5.26%，7月份在曼谷近郊成立2家分公司；11月份宣佈與京華、大發證券合併，為國內第一宗大型券商合併案；信用評等仍維持twBBB+之券商最高評等。

89年

7月份完成與京華、大發證券合併，為國內第一宗大型券商自發性合併案，並更名為元大京華證券，合併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03.63億元；營業據點由合併時之91家總、分公司整合至76家；增設風險管理部、客服公關部、會計部；另因應業務需要，將稽核室升格為稽核部；網路事業部更名為電子商務部；信用評等仍維持twBBB+之券商最高評等。

90年

為整合集團資源、提高經營效率，持續進行營業據點整併，至年底共計69家營業點；5月份宣佈與新加坡金英證券簽訂策略聯盟協議，並以元大證券(泰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交換對金英證券之股權，透過與金英證券的合作，擴大元大京華證券在亞洲之經營版圖；為鞏固國內證券業龍頭地位，10月份宣佈與新寶證券、鼎康證券合併；信用評等依舊維持twBBB+。

91年

4月7日完成與新寶、鼎康證券之合併案，合併後總資產為1,071.4億元，資本額為247.7億，淨值526.6億元；6月營業據點由合併時之92家總、分公司整合至85家，9~11月份分別增設石牌、敦信、羅東等3家分公司，截至91年底營業據點總計88家；為使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得以延展完備，12月中旬新金融商品部更名為金融交易部；信用評等獲調升為twA-，維持證券市場的領先地位，顯示經營能力、資本結構強健、產品開發均衡。

92年

1月6日增設景美分公司；為提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企業形象，且為強化經營管理等，於1月17日特向財團法人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台灣區會購入敦化南路台安醫院旁1,440.505坪土地，作為興建本公司企業集團營運總部大樓使用；6月元京證首開先例，推出國內首檔台股電（2330）認售權證；8~11月分別增設松江、世貿、南京、和平等四家分公司，截至92年底據點總計93家；10月領先同業開發出「e-Vote股東會電子共用平台」。

93年

為提昇本公司透明度並強化公司治理，3月股東臨時會選任司徒達賢、朱寶奎、黃榮顯3位獨立董監，並成立審計委員會；7月公司股票轉上市；8月推出Yeswin總是贏網路下單軟體；10月份完成與亞洲證之合併，10月25日於原亞洲證之總、分公司原址設立復興等10家分公司；除原亞洲證之分公司外，本年度另增設北天母等5家分公司，截至93年底據點總計108家；9月上旬信用評等獲調升至twA，12月下旬信用評等再調升為twA+，反映本公司嚴謹之風險管理、強健之資本結構與均衡之業務發展。

94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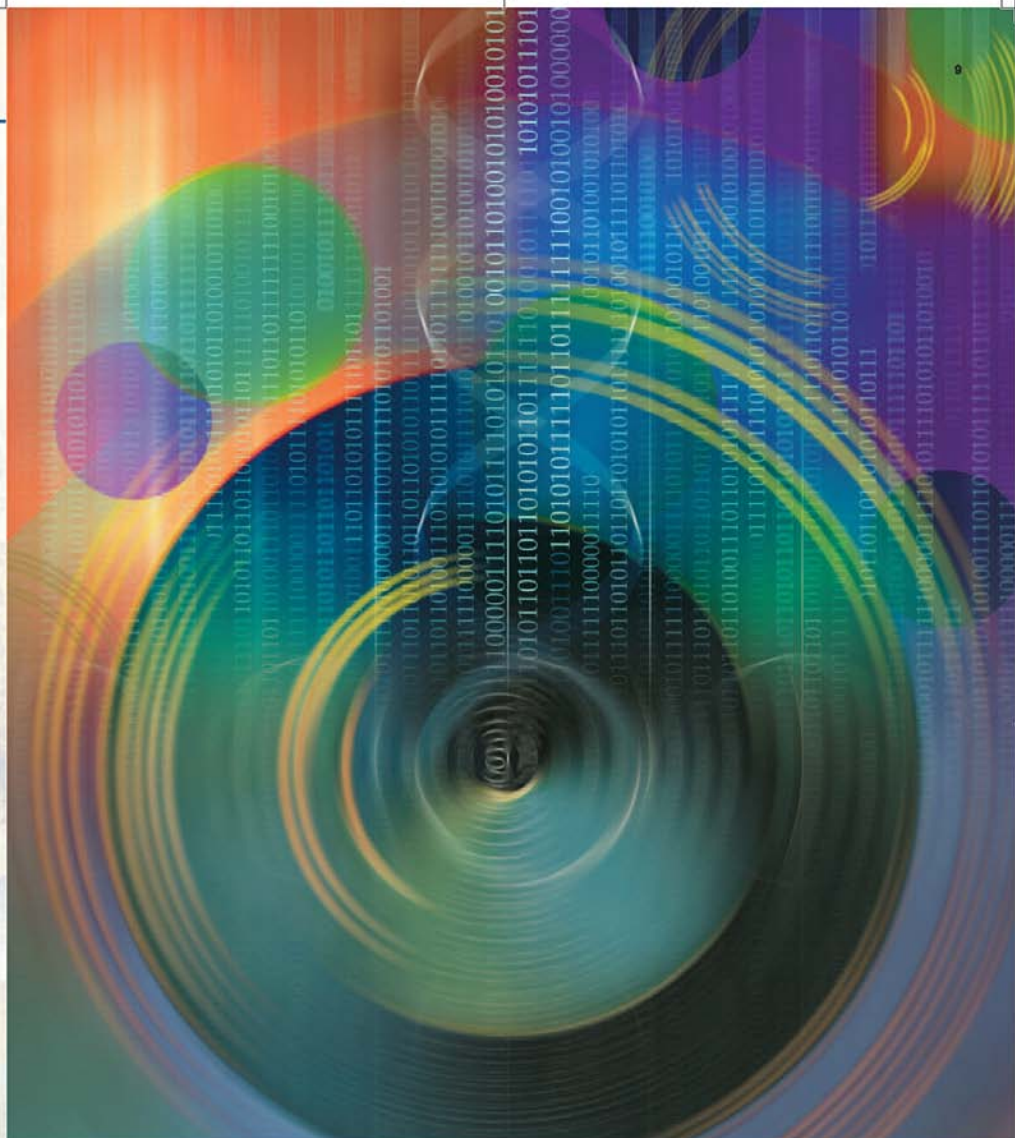
本年度4月底分公司家數達到110家；為有效提昇營運績效，下半年度即積極進行分公司之整併工作，並於8月受讓聯合證券，自94年10月底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營業據點數總計99家；9月增加對元大投信之持股，使其成為本公司實質子公司；9月與台北國際商業銀行發行約100億元之債券債權資產信託受益證券(CBO)；10月主辦首宗適用承銷新制之英華達上市承銷案。

95年

1月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辦理财富管理業務，4月正式成立財富管理部門；8月為簡化海外子公司組織架構，由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併購元大證券(BVI)控股股份有限公司；9月長期信用評等獲調升為twAA+；為因應金控合併準備，積極精簡通路，至95年12月底止，營業據點數總計96家；12月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款項業務；12月本公司臨時股東會通過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百分之百股份轉換。

96年

1月轉投資越南第一證券，進軍越南證券市場；4月2日併入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為旗下之證券子公司，同日本公司終止上市；4月營業據點數精簡為95家。



2006 Annual Report
Yuanxia CORE PACIFIC SECURITIES
Yuanxia 公司治埋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系統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負責辦理公司短、中、長期發展方針之規劃、經營績效之分析，綜合行銷業務。
稽核部	負責稽核檢查各單位（含子公司）對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並提出改善建議及缺失追蹤複查等業務。
風險管理部	負責管理、控制公司整體部位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模型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系統性風險，對各業務單位進行盤中監控及盤後分析等業務。

- 法務部** 負責公司經營業務相關法令規定之蒐集及其適法性之分析與檢核，公司對外各類契約之研擬、管理，及法律爭議或訴訟案件之諮詢與處理等業務。
- 經紀部** 受託買賣上市、上櫃有價證券、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及法令核准之金融商品交易等業務。
- 自營部** 以自有資金從事買賣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債券、受益憑證與期貨及選擇權交易，主管機關核准的海外有價證券之投資等業務。
- 承銷部** 辦理發行公司財務、業務之評估及規劃，發行公司股票初次上市、上櫃案及籌資案業務，協助企業辦理併購，有價證券之承銷、出售及相關處理作業等業務。
- 債券部** 負責債券、票券、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之買賣斷、附買回、附賣回交易；規劃債券、受益證券、資產基礎證券及結構型商品等固定收益性商品之發行，並從事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業務。
- 國際部** 負責國內外法人及專業投資機構資料收集、業務開拓及服務，海外業務拓展之規劃、建議與推行，海外子公司之業務及財務管理，進行與外國法人股東之即時資訊發佈與策略性溝通等業務。
- 金融交易部** 負責發行認購權證，國內外新金融商品之研發及業務拓展等業務。
- 服務代理部** 負責服務代理業務之開發、承攬及提供處理服務服務等業務。
- 電子商務部** 負責網站開發、維護及網頁設計，網路語音下單之推廣及電子交易行銷企劃、客戶服務等業務。
- 管理暨勞安部** 辦理公司資產設備之購置、建檔、盤點、管理及修繕，事務用品採購、申領及保管，公司總務、安全及行政事宜，各項主管機關證照申請變更事宜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相關業務等。
- 人力資源部** 負責有關招募任用、教育訓練、員工發展、績效管理、薪酬福利、勞資關係等之規劃與推動，人事規章辦法之研擬修訂，及執行差假、保險、證照等各項人事行政作業。
- 資訊部** 負責各項作業流程電腦化評估、規劃與推行，資訊系統軟體開發及硬體維護等業務。
- 財務部** 負責本公司財務結構之整體規劃及資金調度、出納等業務。
- 會計部** 負責本公司會計制度建立及執行，稅務規劃及定期申報，綜合全公司之會計與帳務事項，財務報表之編製公告及申報，彙編全公司之預算，利潤中心制度之規劃及計算，稅務案件行政救濟等業務。
- 結算部** 負責辦理客戶買賣有價證券交割與結算之相關事宜及辦理有價證券融資融券之信用交易等業務。
- 財富管理部** 負責為客戶統籌規劃財富的累積、保障與移轉，包括資產配置建議、財務投資規劃、保險及稅務評估等財富管理相關事宜。
- 分公司** 受託買賣上市、上櫃有價證券、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及法令核准之金融商品交易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姓名	國(別)和日期	通 知 時 間	總代理股數		總代理股數		總代理股數		總代理股數		總代理股數		主要經(理)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 銜 名 稱	二 重 關 係 之 關 係 人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董事長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3,189,072,995	100	3,189,072,995	100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常務董事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	-	-	-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常務董事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	-	-	-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獨立董事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	-	-	-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獨立董事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	-	-	-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董事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	-	-	-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董事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	-	-	-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董事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	-	-	-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董事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	-	-	-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董事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	-	-	-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董事	張金福(張)公司 代表人：張金福	96.04.02	三年	-	-	-	-	-	-	-	-	-	-	經濟學系會計學碩士 元大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董事長及元大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二重關 係之 關 係 人

資料時間：96年04月15日

職 務	姓 名	履 任 日 期	如未過 始日期	通 過 時		現 有 持 有 股 份		配 發、承 讓 本 子 公 司 有 限 公 司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職 (份) 歷		自 前 次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其 他 關 係 二 級 以 內 親 屬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事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務 名 稱	關 係
董 事	陳 錦 輝 (陳) 公司 代 表 人：陳 錦 輝	06/04/02	三年													董事長	一 般 關 係
董 事	陳 錦 輝 (陳) 公司 代 表 人：何 錦 輝	06/04/02	三年													董事長	一 般 關 係
董 事	陳 錦 輝 (陳) 公司 代 表 人：馬 永 坤	06/04/02	三年													董事長	一 般 關 係
董 事	陳 錦 輝 (陳) 公司 代 表 人：王 國 祥	06/04/02	三年													董事長	一 般 關 係
董 事	陳 錦 輝 (陳) 公司 代 表 人：林 國 威	06/04/02	三年													董事長	一 般 關 係
監 事 人	陳 錦 輝 (陳) 公司 代 表 人：方 國 威	06/04/02	三年													董事長	一 般 關 係
監 事 人	陳 錦 輝 (陳) 公司 代 表 人：馬 國 威	06/04/02	三年													董事長	一 般 關 係

備註1：本公司自本（九十六）年四月二日起成為陳錦輝全權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依公司法等規定，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由該公司自四月二日起指派之。

備註2：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最近一年內曾受過於基礎會計師所屬團體事務所者：無。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資料時間：96年05月0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光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2%
	尊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6%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74%
	元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0%
	元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1%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86%
	裕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3%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4%
	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5%
	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3%

備註：本公司自本（九十六）年四月二日起成為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三)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資料時間：96年05月0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光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尊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馬維雄 43.08%
	林永濤 25.58%
	馬二台 16.42%
	楊豪 9.50%
	李亮香 2.92%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吳謝璽 2.50%
	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元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美佳利投資有限公司 45.88%
	達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74%
	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7%
	杜麗莊 5.00%
元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38%
	達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84%
	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28%
	久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3%
	杜麗莊 5.01%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6%
	財政部 100.00%
裕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尊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 100.00%
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達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58%
	英屬維京群島商通商創投有限公司 45.87%
	聯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55%
	英屬維京群島商奇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45.79%
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達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14%
	久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2%
	聯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7%
	現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28%
	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10%
	元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09%

(四)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資料時間：96年4月15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商務、法 官、檢察 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或公司業務 所須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杜麗莊			✓	✓		✓	✓		✓	✓		✓		-
常務董事 張立秋			✓	✓			✓	✓		✓	✓	✓	✓	-
常務董事兼獨立董事 司徒達賢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黃榮顯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朱寶奎			✓	✓		✓	✓		✓	✓	✓	✓	✓	-
董事 沈慶光			✓	✓		✓	✓		✓	✓	✓	✓	✓	-
董事 申鼎儀			✓	✓		✓	✓		✓	✓	✓	✓	✓	-
董事 李岳基			✓	✓		✓	✓		✓	✓	✓	✓	✓	-
董事 方基			✓	✓		✓	✓		✓	✓	✓	✓	✓	-
董事 唐可傑			✓	✓		✓	✓		✓	✓		✓		-
董事 何靜媛	✓	✓	✓			✓	✓		✓	✓	✓	✓	✓	-
董事 馬永玲			✓	✓		✓	✓		✓	✓		✓		-
董事 杜麗萍			✓	✓		✓	✓		✓	✓	✓	✓	✓	-
董事 林明義		✓	✓	✓		✓	✓		✓	✓	✓	✓	✓	-
監察人 方俊龍			✓	✓		✓	✓		✓	✓	✓	✓	✓	-
監察人 馬成辰			✓	✓		✓	✓		✓	✓	✓	✓	✓	-

註：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為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由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備註：本公司自本(九十六)年四月二日起成為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依公司法等規定，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由該公司自四月二日起指派之。

(五)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 稱	姓 名	還(領)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得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職(務)履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關係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總經理	張立俊	87.12.08	687,674	0.02156	0	0	-	政治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 大學經濟學系助理教授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證券交易所金融服務委員會委員 台灣證券交易所金融服務委員會中心委員 中華民國證券期貨交易所金融服務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證券期貨交易所金融服務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證券期貨交易所金融服務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證券期貨交易所金融服務委員會委員	-
執行副總經理	中廣慶	82.10.21	234,560	0.01644	0	0	-	台灣高爾夫(北美)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Deputy Chairman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Chairman	-
執行副總經理	竹新俊	91.04.08	0	0.00002	508	0.00002	-	日本慶應義大學經濟學研究所博士班 應慶證券總經理	元大證券副總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董事	-
執行副總經理	李維揚	95.03.01	11,790	0.00037	479,995	0.01505	-	美國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元大證券副總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董事	-
副總經理 資深副總經理	黃妙玲	91.04.01	31,107	0.00098	0	0	-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董事	-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林昭宏	91.02.01	0	0	0	0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副總經理 協理	曾麗惠	91.07.01	69,510	0.00218	0	0	-	逢甲大學財務金融學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副總經理 協理	李安英	92.04.01	82,474	0.00259	0	0	-	中央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副總經理 協理	江淑珍	92.03.01	0	0	0	0	-	逢甲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副總經理 協理	陳麗英	92.04.01	0	0	67,397	0.00211	-	中央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副總經理 協理	胡榮祥	92.04.01	0	0	0	0	-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金融交易部 資深副總經理	謝慶平(如 1)	91.04.08	0	0	0	0	-	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董事	-
金融交易部 副總經理	林泰山	91.04.08	11,725	0.00037	0	0	-	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金融交易部 協理	蔡雲梅	92.04.15	0	0	0	0	-	中央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證券部 資深副總經理	吳麗敏	94.09.01	245	0.00001	0	0	-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證券部 協理	李永富	92.07.01	1,255	0.00004	0	0	-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資料時間：98年03月31日

其期限至二週年為止
關係之經理人

職 別	姓 名	履 任 始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成年子女持 有股份		利 得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職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職 務	其 他 仍 在 二 級 以 內 關 聯 公 司 之 董 理 人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			職 銜	姓 名
董事長 兼 董 理	曾 威 儀	91.07.01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經濟學系社會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黃 錦 城	94.02.01	0	0	0	0	-	-	清華大學社會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環球證券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環球證券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董事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長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95.03.16	40,390	0.00127	0	0	-	-	清華大學政治大學二商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楊 智 豪	90.08.15	11,725	0.00037	0	0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元大企業管理系(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95.04.12	0	0	259,000	0.00799	-	-	清華大學政治大學社會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95.01.02	-	-	-	-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方 元 及	91.07.03	0	0	0	0	-	-	清華大學政治大學社會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曾 威 儀	95.07.20	0	0	0	0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林 慧 芬	95.10.02	0	0	2,600	0.00006	-	-	淡江大學社會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林 慧 芬	95.10.02	0	0	0	0	-	-	淡江大學社會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張 景 倫	95.10.02	0	0	0	0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95.11.15	0	0	0	0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95.01.08	0	0	0	0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95.04.27	0	0	0	0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92.11.07	359	0.00001	0	0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 元大證券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元大證券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	-
董事會主席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94.08.01	143,700	0.00451	1,006	0.00003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92.07.01	0	0	1,392	0.00004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88.11.01	15,650	0.00045	3,097	0.0001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副 董 理 兼 董 理	吳 錦 堂	92.01.01	45,336	0.00142	0	0	-	-	清華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教授	-	-	-

職 別	姓 名	履 歷 始 止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 有 股 份		主要親(屬)履 歷	目前任職其他公司有職務	其他併成二級等以上 關係之親屬人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職務	姓名
電子商務部 協理	陳源人	88.07.01	51,328	0.00161	0	0	-	-	身兼大學電子計算機應用學系 常務協理兼協理	-	-	-
計算機部 協理	林錦雄	88.12.01	46,971	0.00147	146,104	0.00458	-	-	和心商務聯合商業科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會計部 協理	廖月發	88.05.01	3,209	0.0001	1,048	0.00003	-	-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執行助理	-	-	-
管理發展部 協理	李伯卿	88.03.01	30,726	0.00096	2,724	0.00009	-	-	輔成國中電子工讀生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組管部 協理	黃寶麟	88.03.01	32,692	0.00102	4,680	0.00015	-	-	海路工業仁善工讀生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法律部 執行助理	周麗珍	88.08.01	0	0	0	0	-	-	臺灣大學法律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研展部 協理	曾錦泰	88.07.01	0	0	0	0	-	-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風險管理部 協理	李秋亭	88.07.19	1,631	0.00005	0	0	-	-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統計學研究所碩士	-	-	-
資訊部 協理	張純青	88.04.01	31,428	0.00099	0	0	-	-	輔成國中電子工讀生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業務部 經理助理	張文明(註 2)	88.12.01	3,371	0.00011	469	0.00001	-	-	身兼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業務部 執行助理	黃紹興	88.05.01	30,729	0.00096	0	0	-	-	淡江大學經濟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業務部 執行助理	謝宗成	88.05.01	477	0.00001	0	0	-	-	臺灣大學統計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業務部 執行助理	盧榮德	88.12.01	308,144	0.00966	0	0	-	-	淡江大學經濟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業務部 執行助理	王義明	88.05.01	0	0	46,335	0.00145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業務部 執行助理	陳清順	88.05.01	15,117	0.00047	0	0	-	-	輔成國中電子工讀生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業務部 執行助理	郭秋成	88.10.25	912	0.00003	0	0	-	-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業務部 執行助理	林 鳴	88.05.01	15,597	0.00049	0	0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業務部 執行助理	蔡志雲	88.05.01	882	0.00003	0	0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業務部 執行助理	林正中	88.05.01	648	0.00002	0	0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財務部 經理助理	黃朝明(註 1)	88.10.01	915	0.00003	9,711	0.0003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常務協理	-	-	-

職 別	姓 名	履 任 始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職 (專) 歷	目前擔任其他公司職務	其他前或二屆或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職稱	姓名
財務管理 執行經理	李阿麗	95.02.21	0	0	0	0	-	-	臺北大學管理學院會計碩士 暨會計學系助理教授兼 亞洲證券管理碩士	元大證券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	-
財務管理 執行經理	鍾明旺	93.10.25	5,864	0.00018	0	0	-	-	逢甲大學經濟學系 暨會計學系助理教授	-	-	-
財務管理 執行經理	林文山	94.08.31	0	0	0	0	-	-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副理	-	-	-
經紀副 經理	陳鈺登	90.05.31	302	0.00001	0	0	-	-	十信實業聯合商業社 元大證券副理	-	-	-
永和分公司 經理人	陳玉璽	93.08.03	0	0	0	0	-	-	逢甲大學經濟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屏東分公司 經理人	黃維特	93.12.03	726	0.00002	0	0	-	-	輔仁大學經濟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大華分公司 經理人	陳振聚	93.08.03	936	0.00003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桃園分公司 經理人	范俊平	91.06.17	1,164	0.00004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城中分公司 經理人	蕭景昌	93.10.05	991	0.00003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台南分公司 經理人	華敏文	90.08.16	865	0.00003	3,885	0.00012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王城分公司 經理人	陳列揚	93.08.03	0	0	0	0	-	-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管理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新莊分公司 經理人	陳德慶	90.10.22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溪底分公司 經理人	潘慶良	94.08.31	13,991	0.00063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北投分公司 經理人	陳宗尚	93.08.03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台中分公司 經理人	黃維哲	90.02.15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鹿港分公司 經理人	侯德興	93.08.03	137,728	0.00432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嘉義分公司 經理人	黃 聚	93.12.03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屏東分公司 經理人	吳典馨	93.01.31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高雄分公司 經理人	邱成全	93.12.03	50,792	0.00159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大同分公司 經理人	潘振瑞	92.11.14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理	-	-	-

職 別	姓 名	履 歷 始 止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職 (專) 歷	目前服務其他公司有職務	其他併成二階等以下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職務	姓名
台中分公司 經理人	蘇明興	94.08.31	1,944	0.00005	0	0	-	-	中央大學心理學研究所碩士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廣州分公司 經理人	李瑞洪	92.07.21	0	0	0	0	-	-	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電子計算機工程學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彰化分公司 經理人	黃信傑	93.08.30	0	0	0	0	-	-	中國醫藥學院藥劑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忠孝親分公司 經理人	陳麗卿	94.08.31	0	0	0	0	-	-	中國文化大學應用服務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成功分公司 經理人	李祥龍	91.05.17	62	0	0	0	-	-	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內湖分公司 經理人	馮志勝	93.08.30	0	0	0	0	-	-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雙連分公司 經理人	謝維民	93.10.30	0	0	0	0	-	-	嘉新大學國際貿易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沙生分公司 經理人	謝天倫	94.08.31	1	0	0	0	-	-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新竹分公司 經理人	黃健民	93.08.30	20,326	0.00064	0	0	-	-	台灣警官訓練班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鹿港分公司 經理人	雷明興	94.08.31	130,185	0.00428	0	0	-	-	逢甲大學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大甲分公司 經理人	黃秀如	94.08.31	0	0	0	0	-	-	輔仁大學管理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三隻分公司 經理人	洪火燭	92.07.21	116	0	11,237	0.00037	-	-	台灣警官訓練班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豐盛分公司 經理人	陳中長	94.08.31	1,687	0.00005	0	0	-	-	逢甲大學管理學院管理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民生分公司 經理人	陳永耀	90.04.24	7,388	0.00023	0	0	-	-	輔仁大學會計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基豐分公司 經理人	陳春義	93.03.31	2,341	0.00007	0	0	-	-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小港分公司 經理人	李玉榮	90.12.17	0	0	0	0	-	-	萬能第一附設大學會計學系會計研究所碩士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民權分公司 經理人	陳宏全	92.03.20	78	0	0	0	-	-	逢甲大學管理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康樂分公司 經理人	吳振書	93.06.30	2,000	0.00006	2,000	0.00006	-	-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北屯分公司 經理人	林智民	92.04.22	0	0	0	0	-	-	輔仁大學社會學系社會學研究所碩士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中和分公司 經理人	陳正城	93.10.30	0	0	0	0	-	-	中華大學電子工程學 元大企業管理系助理	-	-	-

職 別	姓 名	履 任 始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 得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職 (專)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職 務	其 配 偶 或 二 子 女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親 屬 人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			職 稱	社 名
惠陽分公司 經理人	方瑞智	92.09.30	9,122	0.00059	11,284	0.00053	-	-	和泰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惠陽分公司 經理人	張惠慈	94.12.31	12,324	0.00059	0	0	-	-	新陳科技大學生命管理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惠陽分公司 經理人	林明文	94.08.31	0	0	0	0	-	-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仰光分公司 經理人	郭清波	94.10.31	5,029	0.00016	0	0	-	-	逢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輔特分公司 經理人	陳瑞志	94.08.31	433	0.0001	0	0	-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惠豐分公司 經理人	蔡文賢	93.01.12	8,156	0.00026	0	0	-	-	逢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信義分公司 經理人	陳智輝	94.08.31	12,000	0.00038	0	0	-	-	逢江大學會計師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敦信分公司 經理人	何兆平	94.08.31	0	0	0	0	-	-	逢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土城分公司 經理人	林美惠	94.08.31	0	0	0	0	-	-	中國文化大學銀行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向上分公司 經理人	周新安	94.08.31	0	0	0	0	-	-	逢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新豐分公司 經理人	郭松德	91.10.21	0	0	0	0	-	-	逢江大學會計師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府中分公司 經理人	朱國香	95.05.31	1,000	0.0003	8	0	-	-	台灣證券交易所電腦科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福安分公司 經理人	倪嘉賢	95.03.31	774	0.0002	0	0	-	-	萬里工業工程商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台南民生分公司 經理人	沈慶源	92.08.30	1,000	0.0003	3,020	0.0009	-	-	中國大學統計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嘉義分公司 經理人	謝吳清	93.10.30	811	0.0003	0	0	-	-	逢江大學會計師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博愛分公司 經理人	羅鎮忠	95.03.16	0	0	0	0	-	-	逢江大學會計師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六甲分公司 經理人	郭寶麗	95.03.16	0	0	0	0	-	-	逢江大學會計師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中壢中山分公司 經理人	陳智勇	91.05.20	13	0	0	0	-	-	逢江大學會計師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北港分公司 經理人	林麗敏	91.04.30	0	0	0	0	-	-	逢江大學會計師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四德分公司 經理人	嚴德源	93.12.30	397	0.0001	0	0	-	-	逢江大學會計師學系 元大證券副總經理	-	-	-

職 別	姓 名	履 歷 始 止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 潤 分 派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職 (務) 理	自 營 其 他 公 司 職 務	其 他 成 立 二 級 以 內 關 係 公 司 職 理 人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			職 銜	姓 名
聚化分公司 經理人	張鴻茂	94.08.01	0	0	0	0	-	-	輔仁大學經濟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中環分公司 經理人	胡慶國	93.10.05	942	0.0003	0	0	-	-	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員林分公司 經理人	許敏城	94.08.01	0	0	0	0	-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豐盛分公司 經理人	王靜一	93.10.05	334	0.0001	0	0	-	-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北港分公司 經理人	郭桂儀	94.12.01	69	0	0	0	-	-	大同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豐華分公司 經理人	楊孝吉	94.08.01	0	0	0	0	-	-	彰化阿拉伯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台南東區分公司 經理人	陳景雲	93.04.05	921	0.0003	0	0	-	-	大同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上新莊分公司 經理人	簡建輝	92.01.16	15,045	0.0067	0	0	-	-	輔仁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台南西門分公司 經理人	王文海	94.07.01	0	0	0	0	-	-	阿拉伯大學社會管理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華甲分公司 經理人	林建志	94.07.01	0	0	0	0	-	-	大同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永湖分公司 經理人	陳孝宇	95.09.01	115	0	0	0	-	-	輔仁大學經濟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大宮分公司 經理人	陳志雄	93.01.12	0	0	0	0	-	-	聯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竹東分公司 經理人	饒新祥	95.03.01	0	0	0	0	-	-	清華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新竹東門分公司 經理人	杜慶賢	95.03.01	270	0.0001	0	0	-	-	新竹高橋通神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大里分公司 經理人	陳品基	92.02.20	904	0.0003	813	0.0003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鹿山分公司 經理人	傅成雲	95.03.16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北港分公司 經理人	賴宗智	93.06.03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新博分公司 經理人	陳峰崎	95.09.01	524	0.0002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竹南分公司 經理人	饒新亮	95.03.01	834	0.0003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大鵬分公司 經理人	林怡仁	95.07.24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系主任兼學務長	-	-	-

職 別	姓 名	履 歷(始止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職務(學)歷	目前服務其他公司職務	其他併成二級等以下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職務	姓名
台北分公司 經理人	林金源	94.08.01	92	0	126	0	-	-	中國文化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嘉義分公司 經理人	王萬雲	91.12.25	1,731	0.00025	0	0	-	-	中山大學經濟管理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台中分公司 經理人	郭煥仁	93.03.09	614	0.0002	0	0	-	-	鋼鐵工業管理工程科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松山分公司 經理人	廖世欽	94.10.01	0	0	0	0	-	-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新店分公司 經理人	陳永華	93.01.19	0	0	0	0	-	-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嘉義分公司 經理人	李德健	93.01.01	0	0	0	0	-	-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嘉義分公司 經理人	杜 鈞	95.09.01	0	0	0	0	-	-	台北商業會計法科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嘉義分公司 經理人	張 剛	91.04.08	97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統計學研究所碩士 逢甲大學管理學系	-	-	-
大鵬灣分公司 經理人	何成良	92.11.14	713	0.0002	0	0	-	-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如江分公司 經理人	徐永信	93.06.03	6,340	0.002	0	0	-	-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和井分公司 經理人	郭德揚	94.02.01	0	0	0	0	-	-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北成分公司 經理人	王瑞健	94.10.01	0	0	27	0	-	-	中國文化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鹿港分公司 經理人	沈淑祥	93.12.03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法科 元大企業管理學系	-	-	-
斗六分公司 經理人	張德豐	93.10.25	0	0	0	0	-	-	中國文化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逢甲大學管理學系	-	-	-
台南分公司 經理人	張德豐	93.10.25	977	0.0003	248	0.00031	-	-	逢甲大學會計法科 逢甲大學管理學系	-	-	-
台中分公司 經理人	許淑萍	94.02.01	5,212	0.00016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法科 逢甲大學管理學系	-	-	-
竹科分公司 經理人	曾淑嫻	93.12.03	4,748	0.00015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法科 逢甲大學管理學系	-	-	-
嘉義分公司 經理人	吳德高	94.10.01	0	0	0	0	-	-	逢甲大學會計法科 逢甲大學管理學系	-	-	-

註1：已於本報告日前辭職。

註2：曾清美於竹科分公司經理人，新竹國際公司已於本報告日前辭職。

備註：本公司自 95 年 4 月 2 日起為華豐金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完全持股之子公司，前述持有九元華豐金輪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已依據一定之持股比例轉讓為華豐金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資料時間：95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illegible]

提示：學期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酬勞、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獎勵金、得獎金等)。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監察股東會附屬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職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研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撥)。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薪資、職務加

註5：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91條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92條

註5：係指截至本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現代中國人生活環境是95年前中國人所不能想像，而社會環境和自然環境又比前朝更為惡劣。

圖 2: 根據公司管理公司卓越行比較事項則附表 1-2 所述。本表所得為圖金西客其所得稅法之所得稅

酬金級距表

株付株式会社の投資資金の総額		投資人数	
		第一種投資金額(A×B×C)	第二種投資金額(A×B×C×1/10)
		株付株式会社	合併株付株式会社
株付株式会社	2,000,000 円	2	2
株付株式会社 (株)	~4,000,000 円	11	7
株付株式会社 (株)	~10,000,000 円	2	2
株付株式会社 (株)	~15,000,000 円	2	2
合計		15	15

2. 監察人之酬金

資料附註: 85 年度
單位: 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報酬占95年度報酬總額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外匯投資等酬金
		報酬(A) (註1)	酬勞分配之報酬(B) (註2)	薪酬執行會計(C) (註3)	本公司	合計	
獨立監察人	黃寶華	2,160	8,832	8,832	0.36%	0.36%	-
監察人	現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 方敬賢						
監察人	現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 吳福長						

註1: 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報酬、酬勞、各類獎金、各類津貼等)。

註2: 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應得之酬勞(包括監察人薪資、報酬、酬勞、各類獎金、各類津貼等)。

註3: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薪酬執行會計(包括薪資、津貼、獎金、各類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福利等)。

附註2: 根據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之薪酬執行會計(包括薪資、津貼、獎金、各類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福利等)。

附註3: 根據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之薪酬執行會計(包括薪資、津貼、獎金、各類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福利等)。

酬金規範表

針對本公司各關係人酬金範圍	監察人酬金		
	第三項酬金範圍(A+B+C)		
	本公司	合計	合計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2	2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	1	
總計	3	3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5	5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13	13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5	5
總計	23	23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資料時間：9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總經理	張立秋	0	4,417	4,417	0.10%
	執行副總經理	申肅義				
	執行副總經理	何靜隆				
	總經理室 資深副總經理	李雅彬(註 1)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初漢宗(註 2)				
	承辦部 資深副總經理	黃幼玲				
	承辦部 副總經理	林明宗				
	承辦部 協理	曹麗惠				
	承辦部 協理	李素芳				
	承辦部 協理	江淑華				
	承辦部 協理	陳麗美				
	承辦部 協理	胡惠萍				
	金融交易部 資深副總經理	劉慶平(註 2)				
	金融交易部 副總經理	林泰山				
	金融交易部 協理	徐登梅				
	債券部 資深副總經理	吳麗敏				
	債券部 協理	李成書				
	債券部 協理	曾鴻展				
	國際部 副總經理	吳敬堂				
	國際部 副總經理	黃靜純				
	國際部 副總經理	楊智章				
	財務部 副總經理	陳顯澤				
	董事會主任秘書	莊慶生				
	股務代理部 執行協理	賴俊富				
	股務代理部 協理	陳麗春				
	人力資源部 協理	呂文婷				
	電子商務部 協理	施潔人				
	編譯部 協理	林錦碧				
	會計部 協理	廖月雲				
	稽核部 經理	曾錦泰				
	風險管理部 經理	李欣華				
	管理部 經理	李伯卿(註 3)				
	資訊部 經理	張純賢				
	業務督導 副總經理	洪文明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費紹興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賴宗武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盧登德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王義明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楊雨順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鄭純成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林 鳴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蔡志宏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林正中				
	財務督導 副總經理	李朝明(註2)				
	財務督導 執行協理	李阿展				
	財務督導 執行協理	潘明旺				
	財務督導 執行協理	林元山				
	經紀部 協理	陳珍發				
	永和分公司 經理人	鄭玉蘭				
	屏東分公司 經理人	黃楊特				
	天母分公司 經理人	陳振榮				
	桃園分公司 經理人	范德亨				
	城中分公司 經理人	蕭榮勇				
	台南分公司 經理人	華振文				
	土城分公司 經理人	陳以雄				
	新莊分公司 經理人	陳勇建				
	淡水分公司 經理人	潘健良				
	北投分公司 經理人	陳宏南				
	台中分公司 經理人	吳健華				
	板橋分公司 經理人	伍慧英				
	左營分公司 經理人	黃 聖				
	草屯分公司 經理人	吳美雲				
	高雄分公司 經理人	邱政全				
	大同分公司 經理人	高毅瑞				
	台中中區分公司 經理人	賴明興				
	蘆洲分公司 經理人	李瑞洪				
	彰化分公司 經理人	夏偉傑				
	忠孝延吉分公司 經理人	陳國標				
	成功分公司 經理人	李詩園				
	內湖分公司 經理人	馮志浩				
	敦南分公司 經理人	游啟民				
	汐止分公司 經理人	孫天佑				
	新竹分公司 經理人	黃健民				
	鹿港分公司 經理人	黃明興				
	大甲分公司 經理人	黃秀如				
	三重分公司 經理人	洪火順				
	豐原分公司 經理人	陳中義				
	民生分公司 經理人	陳永應				
	基隆分公司 經理人	賴嘉義				
	小港分公司 經理人	李玉琴				
	苑裡分公司 經理人	陳宏全				
	屏東中正分公司 經理人	吳貴貴				
	北屯分公司 經理人	林信良				
	中和分公司 經理人	張正誠				
	東港分公司 經理人	方騰智				
	嘉義分公司 經理人	張惠華				
	萬華分公司 經理人	林明文				
	西湖分公司 經理人	莊培恆				
	樹林分公司 經理人	陳冠志				
	南昌分公司 經理人	李文賢				
	信義分公司 經理人	陳智郁				
	數位分公司 經理人	符先平				
	土城學府分公司 經理人	林美惠				
	向上分公司 經理人	周靜安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新豐分公司 經理人	郭裕華				
府中分公司 經理人	朱騰豪				
新竹園區分公司 經理人	倪威賢(註4)				
台南民生分公司 經理人	沈俊傑				
羅東分公司 經理人	謝英樹				
博愛分公司 經理人	羅慎忠				
六合分公司 經理人	許寶應				
中壢中山分公司 經理人	陳智彥				
北事分公司 經理人	林震銘				
四維分公司 經理人	蘇曉佩				
彰化分公司 經理人	張滋堯				
中壢分公司 經理人	胡建熙				
員林分公司 經理人	許毓娥				
重慶分公司 經理人	王鈺一				
北港分公司 經理人	劉桂龍				
寶原中正分公司 經理人	林孝吉				
台南長樂分公司 經理人	陳景富				
上新莊分公司 經理人	簡棟樑				
台南西門分公司 經理人	王定偉				
新竹東門分公司 經理人	葉寶麟(註5)				
學甲分公司 經理人	林建忠				
水網分公司 經理人	陳章宇				
大安分公司 經理人	陳志雄				
頭份分公司 經理人	鍾朝祥(註6)				
竹南分公司 經理人	杜俊賢(註7)				
大里分公司 經理人	陳品基				
鳳山分公司 經理人	傅政宏				
花蓮分公司 經理人	楊宗哲				
劍潭分公司 經理人	陳怡均				
竹東分公司 經理人	鄧耐永(註7)				
大雅分公司 經理人	林佑仁				
台北分公司 經理人	林金源				
新興分公司 經理人	王美雲				
北台中分公司 經理人	鄭鴻仁				
松山分公司 經理人	羅世敏				
新店分公司 經理人	鍾永導				
南勢角分公司 經理人	于德健				
景美分公司 經理人	杜 鈞				
板橋分公司 經理人	樊 剛				
大稻埕分公司 經理人	侯成良				
松江分公司 經理人	徐木信				
和平分公司 經理人	劉榮彰				
北天母分公司 經理人	王瑞龍				
復興分公司 經理人	沈穎祥				
斗六分公司 經理人	張儒堯				
台南亞洲分公司 經理人	張雪麗				
台中文心分公司 經理人	洪煥璋				
竹科分公司 經理人	謝淑瑾				
南重慶分公司 經理人	吳德亮				

註1：已升任執行副總經理。

註2：已於年報刊印日前辭職。

註3：已升任管理暨保安部協理。

註4：已轉任頭份分公司總經理。

註5：已轉任財富管理部協理。

註6：已轉任竹東分公司總經理。

註7：已轉任竹南分公司總經理。

(七)最近兩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說明

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 項目	稅後純益	董事酬勞金	董事酬勞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監察人酬勞金	監察人酬勞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94 年度	1,224,761	19,518	1.59%	5,139	0.42%	118,147	9.65%
95 年度	4,485,973	46,414	1.03%	11,844	0.26%	89,068	1.99%

差異說明：95 年度董事酬金及監察人酬金總額均較 94 年度增加，主要係 95 年度獲利增加，盈餘分配之酬勞較多，致整體酬金總額較 94 年度增加；且受 95 年度稅後純益較 94 年度大幅增加之影響，95 年度董事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較 94 年度減少 0.56%，監察人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較 94 年度減少 0.16%。

95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及其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均較 94 年度減少，係因人員異動致酬金總額較 94 年度減少，且因 95 年度稅後純益較 94 年度大幅增加，致 95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大幅減少 7.66%。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連性

企業支付員工酬金，主要係員工工作之對價，提供員工生活上之財務來源，目的在於吸引優秀人才的加入、也留住有發展潛力的人才，讓人才組成團隊，為企業創造績效，經營成果再透過酬金之給付回饋給員工，同時增進股東權益、促進經濟發展與社會繁榮。因此，本公司薪酬政策係考量市場競爭性、並兼顧員工的差異性與公平性而制定，藉以吸引人才、激勵人才、留住人才。

本公司高階主管之酬金標準亦根據此一理念規劃，採底薪、獎金並重之方式，兼顧競爭性與激勵性，鼓勵經營團隊發揮戰力、創造績效。整體而言，酬金之給付係採多重組合方式，以底薪、津貼及各項獎金為主，搭配休假、保險等福利為輔，建構完整之薪酬架構，管控合理成本。有關高階主管酬金訂定之程序，係參照現有薪酬辦法、並參酌市場資訊，依照本公司部門事項權責表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暨截至本年度第一季止本公司董事會開會9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資料時間：95年01月01日至96年0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杜麗蓀	9	0	100%	
常務董事	元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立秋	8	1	89%	
常務董事兼獨立董事	司徒達賢	9	0	100%	
獨立董事	黃榮顯	9	0	100%	
董事	福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慶光	5	4	56%	
董事	中鼎義	8	1	89%	
董事	永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岳蒼	9	0	100%	
董事	茂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基	9	0	100%	
董事	兆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泰秀貞	0	9	0%	
董事	元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鄭陸	8	1	89%	96/1/4 改派
董事	元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永玲	0	9	0%	
董事	旭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麗蓀	7	2	78%	
董事	兆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義	9	0	100%	
獨立監察人	朱寶奎	8	0	89%	
監察人	現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德龍	9	0	100%	
監察人	現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瑞辰	6	0	67%	

備註：本公司自本（九十六）年四月二日起成為優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依公司法等規定，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由該公司自四月二日起指派之。

(二)審查暨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暨截至本年度第一季止，本公司審查暨風險管理委員會開會15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資料時間：95年01月01日至96年0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黃榮顯	15	0	100%	召集人
常務董事兼獨立董事	司徒達賢	15	0	100%	
常務董事	張立秋	15	0	100%	該委員自 96/4/1 卸任
獨立監察人	朱寶奎	14	0	93%	該委員自 96/4/2 任獨立董事

備註：本表所列為本公司「審查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該委員會係依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規範所設置，而非依證交法所設之「審計委員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本公司專責由董事會主任秘書、法務部、股務部、服務部及發言人等，協力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事項。	相符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1. 本公司由股務代理部負責處理主要股東名單資料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每月定期編製相關報表，以隨時掌握其最新動態。 2. 資料查詢方式：投資人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http://mops.tse.com.tw/	相符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1. 本公司於93.04.05董事會通過訂定「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之財務業務往來」，以規範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強化並明定所應遵循之作業規定。 2. 依「證券管理規則」規定，證券商之資金，除證券業務所需者外，不得貸予他人，故本公司未將資金貸予關係企業，另依本公司所訂「暫借及保證作業程序」，對象限於持股逾50%之海外子公司，且用途限為其辦理承辦業務所需時。 3. 本公司另再參考主管機關之範例於94.11.24董事會中通過訂定「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以規範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強化並明定所應遵循之作業規定。	相符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1. 本公司章程明定設置二席獨立董事，並於93.03.29股東臨時會選任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教授司捷達相賢先生以及前中央信託局董事長黃榮顯先生擔任之。 2. 董事會於93.05.27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以作為獨立董事行使職權時之依歸。	相符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1.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由稽核部依據「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之相關規定，審酌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同會計師出具相關之聲明書，提報董事會評估之。 2. 本公司另已訂定「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之溝通流程辦法」，做為日常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互動與溝通作業之進行依據。	相符
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	本公司章程明定設置一席獨立監察人，並於93.03.29股東臨時會選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創會理事相賢	相符

資料日期：96年5月31日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是其情形及原因
形 (二)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	長來賓會計師擔任之。 1. 已設立專用辦公室供獨立董事、監事使用，並設置專屬秘書已名，本公司之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相符合均可隨時反映相關意見。 2. 本公司已於94.11.24董事會通過訂定「利害關係人對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建言及申訴辦法」，並已於公司內部及外部網站設置信箱，以做為各利害關係人的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含獨立監察人)進行意見反映及相關訊息交流之管道。 3. 相關管道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 http://www.yuanta.com.tw	相符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1.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依關係人相關事項之屬性細編，由總經理室、財務部、股務代理部、客服中心及其它相關單位，直接對關係人進行聯繫，若遇法律糾紛問題時，再交由法務部協助處理之。 2. 本公司已於94.11.24董事會通過訂定「利害關係人對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建言及申訴辦法」，並已於公司內部及外部網站設置信箱以做為各利害關係人的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含獨立監察人)進行意見反映及相關訊息交流之管道。 3. 相關管道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相符
五、資訊公開		
(一)公司網站設置「關於元大/about Yuanta」之網頁，揭露財務、業務資料、公司治理及其他相關重大資訊等資料。	本公司網站設置「關於元大/about Yuanta」之網頁，揭露財務、業務資料、公司治理及其他相關重大資訊等資料。	相符
(二)公司除執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解說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設置公司網站等)	1. 本公司目前依「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規定，揭露財務、業務資料、公司治理及其他相關重大資訊等資料。 2. 本公司亦於公司網站設置英文網頁專區，提供外資及國外機構法人客戶等查詢本公司之相關資訊。 3.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正 / 副發言人：總經理室李裕松執行副總裁 / 財務部陳曉輝副總裁。於平日配合公司政策及需要對外發佈訊息。	相符
六、公司設置提名或辭職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1. 本公司董事會於93.05.27修訂通過「組織規程」，其第四條規定董事會設「審計委員會」，必要時並得設置其它功能性委員會。 2. 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該委員會由五名董事會成員組成，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董事會選任之。 3. 本公司為使審計委員會更具獨立性，遂於94.07.28之董事會通過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將審計委員會成員由五名更改為三名，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董事會選任之，致使獨立董事名額達三分之二，目前之委員：黃國士董事陳繼光先生(召	除提名或辭職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尚在評估規劃中，其餘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案人)、司徒獨立董事連賢先生、張清源董事立秋先生。 4.該委員會每月定期召開會議已次，並均邀請來獨立監察人曾先生及會計師與謝副主理及人員列席之。 5.董事會於94.11.24通過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將其變更為「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除原有之審計功能外，並強化風險管理之功能與職責，整合為單一委員會運作之。 6.為使年度治理事項能並於安排並避免發生疏漏情事，特訂定「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辦法」，於年底規劃次年度各月份定期會議之預定議題及應治事項。 7.本公司訂定「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內部稽核之績效及與風險管理部門強化溝通之依據」。 8.配合新修訂之證券法中有關獨立董事制度及審計委員會建置之有關規定，董事會於95.12.28通過修訂「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將原委員會更名為「非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俾與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之「審計委員會」明確劃分，後於96.04.02更名為「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該委員會仍依原有之職權運作之。 9.提名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尚在評估規劃中。	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業依據「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考量本公司之經營環境與實務需求等，於94.11.24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各項配套之規章辦法，諸如與稽核、風險管理及會計師等之溝通流程辦法、以及委員會之自行評估作業辦法等，並已依相關規定執行。 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僱員關懷、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1.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尊重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專節，其重點如下，本公司於日常管理中據以實施。 本公司應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投資人、業務往來公司之利益相關者，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當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本公司應秉誠信原則妥適處理。 對於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應提供充足之資訊，以便其對本公司之經營及財務狀況，作出判斷及進行決策。當其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本公司應正面回應，並以勇於負責之態度，讓債權人有適當途徑獲得補償。 本公司對投資人之合法權益，除予以尊重、維護外，並應遵守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妥善處理交易糾紛。 本公司應建立員工溝通管道，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董事及監察人直接進行溝通，適度反映員工對公司經營及財務狀況或涉及員工利益重大決策之意見。 本公司在保持正常經營發展以及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之同時，應關注投資人權益、證券市場交易秩序等問題，並重視公司之社會責任。 本公司應制定健全及申訴制度，以建立本公司與員工、投資人、利害關係人等之良好溝通管道。有關事項依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對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建言及申訴辦法」之規定辦理。(相關辦法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11

備註1：董事及監察人連任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上市公司董事、監察人連任推行要點範例」之規定。

備註2：如為總系商、博系投資信託事業、博系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於明定除學理政策、風險明瞭選擇及信譽消費等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illegible][illegible]

2.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	備註
			起	迄			時數	規定(註)		
董事	杜麗桂	93/03/28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常浩達	93/03/28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張立秋	93/03/28	95/04/11	95/04/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獨立董事與薪資報酬	1.0	是		
	司建賢	93/03/28	95/04/18	95/04/1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三十四條公報時金審之影響	3.0	是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獨立董事	司建賢	93/03/28	95/08/15	95/08/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公司治理視角看薪資治理及傳承規劃	1.0	是		
			96/02/06	96/02/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金融控股公司治理之法令與實務	1.0	是		
			95/02/10	95/02/1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是		
			95/02/20	95/02/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獨立董事責任及功能、會計委員會之運作	1.0	是		
			95/03/17	95/03/1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證券交易法關於公司治理之修正重點與權益	3.0	是		
獨立董事	黃景麟	93/03/28	95/04/04	95/04/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競爭全球化平台-公司治理	2.0	是		
			95/04/11	95/04/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獨立董事與薪資報酬	1.0	是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95/06/13	95/06/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發展-國際化及在地化之際時與速率	1.0	是		
			95/08/15	95/08/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公司治理視角看薪資治理及傳承規劃	1.0	是		
董事	沈慶元	95/02/22	95/12/05	95/12/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發展-國際化及在地化之際時與速率	6.0	是		
			96/02/06	96/02/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金融控股公司治理之法令與實務	1.0	是		
			96/03/15	96/03/15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公司治理與時論壇	3.5	是		
			95/09/20	95/09/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	3.0	是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董事	李岳基	93/03/28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95/11/23	95/11/2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薪資與股東權益	3.0	是		
			96/01/04	-	-	-	-	-	備註	
董事	馬永坤	93/03/28	-	-	-	-	-	-	-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董事	杜麗桂	93/03/28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董事	林明義	94/06/30	95/05/03	95/05/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是		

資料時間：95年1月1日至96年0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連任日期	連任日期	主辦單位	職銜名稱	選擇 時數	選擇是否符合 規定(註)	備註
獨立監察人	朱寶生	93/03/28	起	迄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獨立監察人兼任監察、會計委員會之運作	1.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全體證券全球化平台-公司治理	2.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獨立監察與監督機制	1.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研究	3.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董事、監察人之職責	3.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與企業發展-國際化及在地化之探討與選舉	1.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與企業發展-國際化及在地化之探討與選舉	1.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財務與風險管理與會計分析	3.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財務與風險管理與會計分析	3.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高階管理者的法律評估與風險制度	3.0	是	
監察人	方登龍	93/03/28	起	迄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與監督及監察人法律責任	6.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與監督及監察人法律責任	6.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與監督及監察人法律責任	1.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	1.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	1.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	2.5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	3.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	3.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	3.0	是	
					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	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獨立監察人公司治理	3.0	是	

註：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證券」所規定之選擇時數，選擇範圍，選擇時數，選擇之安排與選擇事項。
 備註：本公司自本（九十六）年四月二日起或為證券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附設之子公司，依公司法等規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由該公司自四月二日起指派之。

(四)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本公司業依據「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考量本公司之經營環境與實務需求等，於 94.11.24 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各項配套之規章辦法。

本公司網站 <http://www.yuanta.com.tw> 設置「關於元大」之分頁，可於該網頁查詢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等資訊。

(以下空白)

(五)內部控制聲明書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內



日期：96年04月16日

本公司民國 95 年 01 月 01 日至 95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96 年 04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13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金龍 簽章

總經理：張金龍 簽章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內部人員無發生重大上述事項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九十五年度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事項摘錄如下：

- (1)承認本公司九十四年度決算表冊（含合併財務報表）。
- (2)通過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派事。
- (3)通過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事。

2. 九十五年度股東臨時會之重要決議事項摘錄如下：

通過本公司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百分之百股份轉換事。

3.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摘錄如下：

(1)九十五年三月七日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A. 報告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後金融資產之分類方式報告。
- B. 通過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派事。
- C. 通過召開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股東常會事。
- D. 通過由本公司擔任創始機構，並分別由受託機構發行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事。
- E. 通過增加對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事。

(2)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A. 承認常務董事會議買回股份伍仟萬股事。
- B. 通過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事。
- C.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事。

(3)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A. 通過變更本公司向主管機關申報登記之會計主管事。
- B. 通過簡化本公司海外子公司之組織架構，由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併購元大證券（BVI）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事。
- C. 通過辦理庫藏股註銷減少資本事。

(4)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董事會之重要決議：通過辦理庫藏股註銷減少資本事。

(5)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臨時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通過為繼續推動本公司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復華金控」）進行股份轉換乙案，使本公司成為復華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證券子公司，並為期本股份轉換案順利進行，授權董事長處理相關事項。

(6)九十五年十一月九日臨時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A. 通過本公司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百分之百股份轉換事。
- B. 通過為辦理與復華金控之股份轉換，依法召集股東臨時會事。

(7)九十六年三月一日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A. 報告簡化本公司海外子公司之組織架構，解散並清算元大（BVI）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事。
- B. 通過訂定「股份轉換基準日」之實際日期事。
- C. 通過以「增補合約」方式修訂本公司與復華金融控股公司間「股份轉換契約書」第九條有關異議股東之股份收買請求權部份內容事。
- D. 通過本公司股票終止上市事。

(8)九十六年四月二日臨時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A. 報告復華金融控股公司指派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監察人代表人及獨立董事等事。
- B. 董事互選三人為常務董事事。
- C. 常務董事互選董事長事。
- D. 通過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業報告書事。
- E. 通過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事。
- F. 通過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派事。
- G.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事。

(9)九十六年四月十日董事會（依公司法等規則行使股東會職權）之重要決議：

- A. 承認九十五年度決算表冊（含合併財務報表）事。
- B. 通過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派事。
- C. 通過本公司與復華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事。
- D. 通過本公司融資融券業務由自辦改為代辦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情事。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無辭職解任之情事。

(十)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股東臨時會議事項執行情形

事項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討論事項	為本公司擬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百分之百股份轉換事，敬請 公決。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348,374,074 權同意通過，佔總權數 80.82%。	業已轉換完成。

2. 九十五年六月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事項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承認事項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決算表冊（含合併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業依公司法規定將財務報表等分發各股東。
討論事項：第一案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公決。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業已分派完竣。
討論事項：第二案	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事，敬請 公決。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業已向主管機關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 是否涵蓋 完整會計年度		備 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 計	是	否	查核 期間	
實誠會計師 事務所	王嘉瑜	黃金澤	5,632	-	50	-	6,065	6,115	v			非審計公費—其他：係與 稅務相關諮詢服務及財務 糾紛專案之服務公費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之情事。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之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本公司目前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實誠會計師事務所，該會計師事務所因配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會計師應定期輪調之規定，故定期輪調會計師辦理本公司各項財務報告之查核工作。94 年度簽證會計師為張明輝及黃金澤，95 年度簽證會計師輪調為王嘉瑜及黃金澤。

前述簽證會計師輪調事宜非屬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20-2 條所指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之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95 年度		96 年度截至 9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杜麗華	0	0	-18,195,000	0
獨立董事兼常務董事	司徒達賢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榮顯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兼總經理	張立秋	-290,000	0	-170,000	0
董事兼執行副總經理	申廣義	-150,00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兼執行副總經理	何鄭陵	-20	0	0	0
法人董事	元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15,500,000	7,400,000	-8,400,000
法人董事	茂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	永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	兆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	旭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	福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獨立監察人	朱寶泰	0	0	0	0
法人監察人	現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3,600,00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李雅彬	0	0	0	0
承銷部 資深副總經理	黃幼玲	0	0	0	0
承銷部 副總經理	林明宗	0	0	0	0
承銷部 協理	曾麗聰	0	0	0	0
承銷部 協理	李素英	0	0	0	0
承銷部 協理	江淑華	0	0	0	0
承銷部 協理	陳麗美	0	0	0	0
承銷部 協理	胡惠萍	0	0	0	0
金融交易部 資深副總經理	劉慶平(註1)	-25,358	0	0	0
金融交易部 副總經理	林泰山	0	0	0	0
金融交易部 協理	徐素梅	-5,954	0	0	0
債券部 資深副總經理	吳麗敏	0	0	0	0
債券部 協理	李欣睿	-18,000	0	0	0
債券部 協理	曾瑞展	0	0	0	0
國際部 副總經理	吳敬堂	0	0	0	0
國際部 副總經理	黃維誠	-40,852	0	0	0
國際部 副總經理	潘智華	0	0	-11,725	0
國際部 副總經理	安 麗	0	0	0	0
國際部 副總經理	魏宇辰	0	0	0	0
國際部 協理	方元及	0	0	0	0
國際部 協理	齊維莉雅	0	0	0	0
國際部 協理	林慧芬	0	0	0	0
國際部 協理	林宜蓁	0	0	0	0
國際部 協理	張崇瑜	0	0	0	0
國際部 協理	馬建明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95 年度		96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自營部 副總經理	范晏奇秀	0	0	0	0
財務部 副總經理	陳耀輝	-14,000	0	-359	0
董事會主任秘書	莊慶生	0	140,000	0	0
股務代理部 執行協理	賴俊富	-860	0	0	0
股務代理部 協理	陳艷春	0	0	0	0
人力資源部 協理	呂文峰	0	0	0	0
電子商務部 協理	施蓮人	0	0	0	0
結算部 協理	林錦碧	0	0	0	0
會計部 協理	廖月榮	-20,000	0	0	0
管理暨勞安部 協理	李伯鈞	0	0	0	0
財富管理部 協理	葉賢鵬	0	0	-10,000	0
法務部 執行經理	簡麗玲	0	0	0	0
稽核部 經理	曾錦泰	0	0	0	0
風險管理部 經理	李欣華	0	0	0	0
資訊部 經理	張純菁	0	0	-9,000	0
業務督導 副總經理	洪文明(註 2)	-9,000	0	0	0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葉紹興	-10,000	0	0	0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賴宗武	0	0	0	0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盧榮禧	0	0	0	0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王義明	0	0	0	0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楊瑞順	-9,000	0	0	0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鄭純成	0	0	0	0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林 鴻	-9,000	0	0	0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蔡志宏	-31,000	0	0	0
業務督導 執行協理	林正中	0	0	0	0
財務督導 副總經理	李朝明(註 1)	0	0	0	0
財務督導 執行協理	李阿麗	0	0	0	0
財務督導 執行協理	楊明旺	0	0	0	0
財務督導 執行協理	林元山	-8,156	0	0	0
經紀部 協理	陳珍發	0	0	0	0
永和分公司 經理人	鄭玉蘭	0	0	0	0
屏東分公司 經理人	黃福特	0	0	0	0
天母分公司 經理人	陳振榮	0	0	0	0
桃園分公司 經理人	范德亨	0	0	0	0
城中分公司 經理人	蕭榮勇	0	0	0	0
台南分公司 經理人	華毓文	0	0	0	0
土城分公司 經理人	陳烈雄	0	0	0	0
新莊分公司 經理人	陳榮建	0	0	0	0
淡水分公司 經理人	潘俊良	0	0	0	0
北投分公司 經理人	陳宗尚	0	0	0	0
台中分公司 經理人	吳健華	0	0	0	0
板橋分公司 經理人	伍慈英	-10,000	0	0	0
左營分公司 經理人	黃 聖	0	0	0	0
草屯分公司 經理人	吳美雲	0	0	0	0
高雄分公司 經理人	邱政全	-5,000	0	0	0
大同分公司 經理人	高觀瑞	0	0	0	0
台中中區分公司 經理人	賴明興	-1,000	0	-1,000	0
蘆洲分公司 經理人	李瑞洪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95 年度		96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彰化分公司 經理人	夏偉傑	0	0	0	0
忠孝慈市分公司 經理人	陳國權	0	0	0	0
成功分公司 經理人	李詩園	0	0	0	0
內湖分公司 經理人	馮志浩	0	0	0	0
敦南分公司 經理人	謝啟民	0	0	0	0
沙止分公司 經理人	孫天佑	0	0	0	0
新竹分公司 經理人	蕭健民	-35,000	0	0	0
鹿港分公司 經理人	蔡明興	-49,000	0	-50,000	0
大甲分公司 經理人	黃秀如	0	0	0	0
三重分公司 經理人	洪火順	-10,000	0	0	0
豐原分公司 經理人	陳中義	0	0	-1,000	0
民生分公司 經理人	陳永應	0	0	0	0
基隆分公司 經理人	賴泰義	0	0	0	0
小港分公司 經理人	李玉琴	-305	0	0	0
苑裡分公司 經理人	陳宏全	0	0	0	0
屏東中正分公司 經理人	吳崇貴	0	0	0	0
北屯分公司 經理人	林信良	0	0	0	0
中和分公司 經理人	張正誠	0	0	0	0
東港分公司 經理人	方顯智	-2,000	0	0	0
嘉義分公司 經理人	張惠蓉	-9,000	0	-12,000	0
萬華分公司 經理人	林明文	0	0	0	0
西湖分公司 經理人	莊培恆	0	0	0	0
樹林分公司 經理人	陳冠志	0	0	0	0
南昌分公司 經理人	李文寶	0	0	-8,000	0
信義分公司 經理人	陳智郁	-24,890	0	-12,000	0
敦信分公司 經理人	肖先平	0	0	0	0
土城學府分公司 經理人	林美惠	-5,811	0	0	0
向上分公司 經理人	周靜安	-52,397	0	0	0
新營分公司 經理人	郭裕華	0	0	0	0
府中分公司 經理人	朱騰雲	0	0	0	0
新竹園區分公司 經理人	倪嘉寶	-19,000	0	0	0
台南民生分公司 經理人	沈俊傑	-290	0	0	0
屏東分公司 經理人	游美娟	-5,000	0	0	0
博愛分公司 經理人	羅顯志	0	0	0	0
六合分公司 經理人	許寶麗	0	0	0	0
中壢中山分公司 經理人	陳智彥	0	0	0	0
北寧分公司 經理人	林震銘	0	0	0	0
四維分公司 經理人	趙曉傑	0	0	0	0
敦化分公司 經理人	張漢晃	0	0	0	0
中壢分公司 經理人	胡建熙	0	0	0	0
員林分公司 經理人	許毓斌	0	0	0	0
重慶分公司 經理人	王靜一	0	0	0	0
北港分公司 經理人	劉桂龍	0	0	0	0
豐原中正分公司 經理人	粘孝吉	0	0	0	0
台南長樂分公司 經理人	陳景富	-10,000	0	0	0
上新莊分公司 經理人	曾捷傑	0	0	0	0
台南西門分公司 經理人	王定峰	0	0	0	0
學甲分公司 經理人	林建忠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95 年度		96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水湖分公司 經理人	陳章宇	115	0	0	0
大安分公司 經理人	陳志雄	0	0	0	0
頭份分公司 經理人	鍾新祥	-5,811	0	0	0
竹南分公司 經理人	杜俊賢	0	0	0	0
大里分公司 經理人	陳品蓁	0	0	0	0
鳳山分公司 經理人	齊政宏	0	0	0	0
花蓮分公司 經理人	楊宗智	0	0	0	0
劍潭分公司 經理人	陳瑞明	0	0	0	0
竹東分公司 經理人	郭新永	-6,000	0	0	0
大雅分公司 經理人	林佑仁	-18,689	0	0	0
台北分公司 經理人	林金源	0	0	0	0
新興分公司 經理人	王美雲	0	0	0	0
北台中分公司 經理人	鄭清仁	0	0	0	0
松山分公司 經理人	羅世欽	-5,839	0	0	0
新店分公司 經理人	鍾永導	0	0	0	0
南勢角分公司 經理人	于德健	-5,811	0	0	0
景美分公司 經理人	杜 鈞	0	0	0	0
板橋分公司 經理人	陳 剛	-5,000	0	0	0
大稻埕分公司 經理人	侯政良	0	0	0	0
松江分公司 經理人	徐水信	0	0	0	0
和平分公司 經理人	劉榮彰	0	0	0	0
北屯分公司 經理人	王琮毓	-4,090	0	0	0
復興分公司 經理人	沈振祥	0	0	0	0
斗六分公司 經理人	張簡楚	0	0	0	0
台南亞洲分公司 經理人	張雪麗	0	0	0	0
台中文心分公司 經理人	洪煥璋	-9,000	0	0	0
竹科分公司 經理人	謝淑嫻	0	0	0	0
南重慶分公司 經理人	吳煥亮	0	0	0	0

註 1：已於年報刊印日前辭職。

註 2：當時兼任新竹園區分公司經理人，新竹園區分公司已於年報刊印日前停業。

備註：本公司自本(九十六)年四月二日起為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完全持股之子公司，前述持有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已依據一定之換股比例轉換為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 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 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關係	
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89,072,993	100%	-	-	-	-	-	-	-

資料日期：96 年 04 月 15 日

九、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資料日期：96年03月31日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元大京華期貨(股)公司	80,000	100.00%	—	—	80,000	100.00%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30,000	100.00%	—	—	30,000	100.00%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	164,670	100.00%	—	—	164,670	100.00%
元大京華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500	100.00%	—	—	500	100.00%
元大京華期貨經理(股)公司	8,800	34.00%	13,200	66.00%	20,000	100.00%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51,523	83.19%	—	—	51,523	83.19%
臺灣證券集中保管(股)公司	9,772	3.44%	—	—	9,772	3.44%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24,792	4.69%	—	—	24,792	4.69%
台灣聯合證券資料處理(股)公司	830	2.77%	—	—	830	2.77%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5,781	0.77%	—	—	5,781	0.77%
富邦證券金融(股)公司	3,292	0.82%	—	—	3,292	0.82%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11,885	5.94%	—	—	11,885	5.94%
安泰證券金融(股)公司	3,260	0.61%	—	—	3,260	0.61%
利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	8.70%	—	—	10,000	8.70%
誠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	5.00%	—	—	10,000	5.00%
生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8,500	4.00%	—	—	8,500	4.00%
千禧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	6.93%	—	—	5,000	6.93%
德欣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	9.80%	—	—	5,000	9.80%
聯基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	8.93%	—	—	5,000	8.93%
華成創業投資(股)公司	7,000	7.00%	—	—	7,000	7.00%
聯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	5.00%	—	—	5,000	5.00%
華威世紀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	10.00%	—	—	10,000	10.00%
華隆創業投資(股)公司	9,000	8.70%	—	—	9,000	8.70%
新盛創業投資(股)公司	7,000	6.60%	—	—	7,000	6.60%
聯旺多創業投資(股)公司(註2)	10,000	10.00%	—	—	10,000	10.00%
台灣高鐵92年可轉換特別股(註3)	50,000	1.86%	—	—	50,000	1.86%

註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2：原名通信家式創業投資(股)公司

註3：係甲種記名式可轉換特別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資料時間：96年04月15日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年9月	10	3,500,000,000	35,000,000,000	3,189,072,993	31,890,729,930	紅利庫藏股800,000股	無	註

註：95.10.27經檢商字第09501211860號。

2. 股份種類

資料時間：96年04月15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189,072,993	310,927,007	3,500,000,000	-

(二)股東結構

資料時間：96年04月1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0	0	0	1
持有股數	0	3,189,072,993	0	0	0	3,189,072,993
持股比例	0	100%	0	0	0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資料時間：96年04月1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000,001以上	1	3,189,072,993	100
合計	1	3,189,072,993	100

備註：95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特別股股權。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資料時間：96年04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89,072,993	10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95 年	94 年	當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
每股 市價	最 高	28.15	25.80	28.10
	最 低	18.45	17.60	22.35
	平 均	22.51	22.24	25.37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9.88	18.61	20.19
	分 配 後	註 1	18.32	不適用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189,273	3,165,075
	基本每股盈餘	分配前	1.41	0.39
		分配後	註 1	0.39
	稀釋每股盈餘	分配前	1.41	0.39
		分配後	註 1	0.39
				不適用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註 1	0.27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註 1	-
		資本公積配股	註 1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註 2)		15.98	57.02
	本 利 比 (註 3)		註 1	82.37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4)		註 1	1.21%

註 1：依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2：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分配後基本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時，分派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若可供分配盈餘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時，以可供分配盈餘為計算基準；分派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原則。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九十六年四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九十五年度盈餘之分派，擬配發股東股利為每一仟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943.71 元，共計新台幣 3,009,571,649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未擬議配發股東股票股利。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總決算如有盈餘，除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依法彌補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一至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二至五為員工紅利。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本公司九十六年四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九十五年度盈餘之分派，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94,205,429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擬分派新台幣 47,102,715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之分派未擬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分配後設算基本每股盈餘為 1.37 元、稀釋每股盈餘為 1.37 元。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數額，與實際配發情形並無差異，計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5,719,988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擬分派新台幣 12,859,994 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資料時間：96 年 3 月 31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12 次(期)
買 回 目 的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 回 期 間	95/3/16-95/5/15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13.4-25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80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5,447,715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800,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0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三)已發行轉換公司債：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已發行轉換公司債。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發行交換公司債。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

(七)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辦理特別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辦理海外存託憑證。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辦理員工認股權證。

六、併購或受讓他人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人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人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1. 歷次變更計畫內容：無

2. 資金來源與運用

(1) 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5 月 23 日 (九二) 台財證二字第 0920122591 號函。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

新台幣 6,580,000 仟元。

(3) 自有資金計新台幣 474,000 仟元

(4) 發行 92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期間：五年。

票面利率：0 %。

總金額：新台幣 5,000,000 仟元整。

(5) 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預計以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或銀行借款方式支應其餘之 1,106,000 仟元。

(6) 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萬元

計畫項目	備註 或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2 年				93 年				94 年				95 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購置土地 興建辦公大樓	98.03.30	308,000	47,400	—	—	—	110,600	12,000	—	33,000	3,000	—	15,000	—	22,500	18,000	21,750	13,500
發行新股 認購或現金 增資	92.12.31	100,000	—	—	—	100,000	—	—	—	—	—	—	—	—	—	—	—	—
承租(包 租)有價 證券	92.12.31	100,000	—	—	48,817	50,483	—	—	—	—	—	—	—	—	—	—	—	—
提高融資 金額	92.12.13	150,000	—	—	150,000	—	—	—	—	—	—	—	—	—	—	—	—	—
合計		658,000	47,400	—	198,817	150,483	110,600	12,000	—	33,000	3,000	—	15,000	—	22,500	18,000	21,750	13,500

3. 變更原因：不適用

4. 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5. 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不適用

6. 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日期：92 年 5 月 23 日

(二)執行情形

1. 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截至95年第3季)			資金運用進度 超前或落後原因
購置土地並 興建辦公大樓	支用金額	預定金額	2,210,000	本項目依預定計畫進行,且已提前於94年第三季向主管機關申報結案完成。
		實際金額	2,263,914	
	執行進度	預定進度(%)	71.8	
		實際進度(%)	73.5	
發行指數股票式基金業務	支用金額	預定金額	1,000,000	因發行指數股票式基金之市場反應未如預期熱絡,且股市行情轉佳,故本公司將未支用餘額移做承銷(包銷)有價證券之用。
		實際金額	238,660	
	執行進度	預定進度(%)	100.0	
		實際進度(%)	23.9	
承銷(包銷)有價證券	支用金額	預定金額	1,000,000	因股市行情轉佳,且股票承銷案件增加,故本公司將原計畫發行指數股票式基金未支用餘額移做承銷(包銷)有價證券之用。
		實際金額	1,761,340	
	執行進度	預定進度(%)	100.0	
		實際進度(%)	176.1	
提高融資餘額	支用金額	預定金額	1,500,000	依計畫完成
		實際金額	1,5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進度(%)	100.0	
		實際進度(%)	100.0	

由於本資金運用計畫實際支用之金額已達募集資金之八成以上,故本計畫中各項目已提前於94年第三季辦理結案完成。

2. 執行效益

依據修正後增資計畫,本公司參與指數股票式基金(ETF)業務、承銷(包銷)有價證券及提高融資餘額等資金運用計畫已於92年第4季執行完畢;承銷(包銷)有價證券之業務收入由91年度1,202,729仟元提升至92年度1,919,664仟元;用於提高融資餘額之部分,使本公司由91年12月31日237億之融資水位,提升至92年12月31日296億之水準。

購置土地並興建辦公大樓計畫係依土地價款、支付之時程、辦公大樓之設計規劃、工程發包、動土及施工、驗收進度等予以規劃,預計將於96年第一季完成驗收交屋後即可進駐後,將陸續產生效益。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營業主要內容

- 在集中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承銷有價證券。
- 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
- 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
-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辦理短期票券業務。
- 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經營證券相關期貨自營業務。
-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95年度		94年度	
	營業收入	百分比(%)	營業收入	百分比(%)
經紀	7,569,974	61.84	5,963,704	57.52
自營	3,564,197	29.11	3,500,712	33.76
承銷	1,107,652	9.05	903,541	8.72
合計	12,241,823	100.00	10,367,957	100.00

備註：資料來源-94及95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部門別財務資訊。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

本公司係屬一綜合經紀、自營、承銷、債券、新金融商品、股務代理及財富管理等各項證券金融業務之大型綜合證券商，提供受託買賣上市、上櫃公司之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借款、債券等信用交易服務，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複委託買賣國外有價證券服務；以自有資金從事有價證券及衍生性商品操作業務；輔導與協助公開發行公司於海內外證券市場掛牌上市、上櫃或籌資業務，承銷公司債等證券服務，協助辦理公司併購等專業諮詢服務，公司財務規劃及顧問服務；債券、

債券及資產基礎證券之買賣斷及附買回、附賣回交易；其他有價證券(如認購權證)之公開發行業務，結構型商品設計及發行業務；以專業服務代理機構立場，代理與協助公開發行公司處理股務服務；辦理財富管理商品銷售及客戶資產規劃服務。

藉由各種專業人才及業務資源之高度整合，本公司將持續提供更其高附加價值的優質服務，奠基專業金融服務形象與口碑。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積極爭取擔任各類證券化案件之安排機構(Arranger)角色，負責相關案件居中協調與整合工作。
- 運用相關債券資產作證券化資產池，規劃發行相關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 參與國際債券承銷，提供國內外幣存款客戶之外幣商品。
- 申請經營信用衍生性商品業務，發行信用連結商品。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近年來國內政經條件干擾市場而導致景氣低迷，證券商往往藉裁撤據點等方式降低人事成本及相關支出，加之於金融產業併購風潮，專業證券商生存空間面臨嚴重挑戰，同業體認外資投資國內市場成交比重與日遽增之情形下，紛紛尋求海外合作夥伴，或經由合併或依附金控的方式，以鞏固現有競爭地位。

由於政府法令的鬆綁，使證券、銀行、保險間業務區隔日趨模糊。以證券產業而言，開放券商經營財富管理業務、開放投信海外基金總代理業務、證交法第六十條修正放寬有價證券借貸之款券來源與現金管理帳戶之運用、及開放投信與投顧得互相兼營業務等，均是金融業務區隔模糊化之體現。綜觀政府金融改革與相關法規放寬的政策，其目的多為促使證券商提供客戶更完整商品與更專業服務，同時藉由證券、壽險、銀行、證金等金融業界版圖之重整，以多角化之方式，增添金融機構多樣性及完整性，並以鼓勵相關金融機構合併之作法，形成規模經濟的經營模式，發揮合併綜效，對於一個有潛力的大型券商而言，藉著政府金融政策的改革，發展成為專業的投資銀行或整併於金控之中，將使得該公司於國內證券業及整體金融環境中更具國際競爭力。

綜上所述，藉由整併以降低成本發揮綜效，並在法令鬆綁下提供更多元豐富的優質產品與服務，將是國內券商業績及獲利成長的新契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本公司係證券服務業，無實體原物料及商品之上、中、下游。

3. 各種業務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經紀業務

近年來國內證券商因過度競爭而致削價競爭激烈，加諸於外資投資成交比重不斷攀升，整體市場已由著重散戶結構逐漸轉為法人為主之新時代，在散戶客戶銳減等種種不利因素下，傳統中小型券商紛紛併入大型券商或金控公司以求生存。本公司以覓尋合作夥伴進行合併作為發展策略，並以精簡及整併營業據點等方式，提昇單點市佔率以擴大經紀業務規模，更持續加強電子下單系統便利性，朝向金融商品百貨化發展，滿足投資人所有需求。

(2) 自營業務

由於國內股市波動幅度甚鉅，故同業紛紛發展各種策略交易模式以求穩當獲利，隨著政府法規及市場開放日趨積極，未來自營業務操作彈性及發展空間亦將更進一步。本公司將部分資金以套利方式穩定獲利，另藉由投資國際股市之多角化方式降低國內單一市場投資風險，以扮演公司獲利來源及進市者之角色。

(3) 承銷業務

由於近年海外籌資市場蓬勃發展，國內申請上市、櫃公司之數目及規模縮減，承銷市場競爭極為激烈，主要承銷商為求開源，紛紛朝向投資銀行方向發展，期望以介入日趨熱絡之併購市場及法人財務顧問服務獲取較大利潤空間。本公司除預定強化現有 IPO 及 SPO 業務外，企業金融部份將與相關銀行更加緊密配合，以增加投資銀行業務之競爭力，另將配合主管機關先前修訂之公開收購法規，爭取市場上相關合併案件。

(4) 債券業務

隨著政府積極發展及開放固定收益商品市場，未來不論是在傳統固定收益市場、證券化市場、國際板債券市場以及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等，不論是在質與量上的發展將更為蓬勃，因此預期未來市場的競爭將更形激烈，尤其透過各大金控集團資源與集團成員之間整合努力，更可望進一步推升國內固定收益市場及相關商品交易規模。本公司於債券相關業務市場具有絕對領先地位，未來將致力於維持公司債及金融債承銷市場既有地位，並積極強化銷售管道，開拓一般法人及服務分公司銷售平台；另尋求開拓新種業務商機，以參與國際債券承銷及發行信用連結商品等方式持續展業。

(5) 國外業務

為使證券市場快速朝向國際化發展，政府逐步放寬法規限制，國內各券商亦積極拓展海外國際業務。本公司將配合法規開放程度，透過策略聯盟或併購的方式，進軍外國證券市場，並積極引進國外流行金融商品，開發市場新需求。自 2007 年起，本公司的海外據點涵蓋大陸、香港、新加坡、泰國、菲律賓、印尼、越南、紐約、倫敦。

(6) 衍生性商品業務

近來權證課稅問題爭議不斷，券商避險成本無法認列而致虧損之情形無法解決，目前各券商在權證業務上已無利可圖，僅以留住財務工程人才心態發行少量權證，造成國內權證市場大幅萎縮，加諸於大陸及香港權證市場對人才需求孔急，國內券商面臨衍生性金融商品人才遭國外強勢挖角而致流失之嚴重問題，政府若無法針對此問題妥善解決，而致權證市場逐漸萎縮，恐使國內股市陷入市場動能停滯之危險情境。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不適用

證券業係特許行業，所營業務範圍內之新種商品引進及販售行為須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範，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及核准後，始得售予投資大眾，因此於商品「技術及研發」資訊揭露乙項，不適用於證券產業。

儘管「技術及研發」不適用於證券產業，但本公司為使投資人享有最優良投資服務及最新產業動態市場資訊，自行研發各類商品交易程式與下單平台，以確保投資人享有更迅速穩定之電子下單系統的服務，並委由子公司元大京華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元大投顧)撰寫即時產業研究及投資建議報告，以提供投資人個股與產業第一手的相關資訊。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長期計畫

- 針對核心產業，掌握國內、外券商合併與策略聯盟之機會。
- 引進並研發各類新種商品，以多元化的服務及產品線成為最完整之全方位綜合券商。
- 建置海外通路，尋求亞洲地區發展之商機，實成最大、最專業之華人券商。

2. 短期計畫

- 運用通路優勢，強化各營業據點運作效率，提昇各經紀通路經營績效。
- 因應國際板成立，積極從事相關產品銷售。
- 整合公司內部資源，利用既有通路優勢，並配合政府開放券商經營财富管理業務，強化商品資訊平台，以健全金融商品跨業銷售機制。
- 將積極爭取存託憑證業務及大型海外籌資案件之承作，持續擴大財務顧問業務範疇。
- 因應證交法第六十條修訂，計畫承作有價證券借貸、款項借貸及運用客戶現金管理帳戶等業務。
- 在新金融商品部份，將密切觀察權證所得稅法發展，並視其對權證發行市場之影響採取因應之策略。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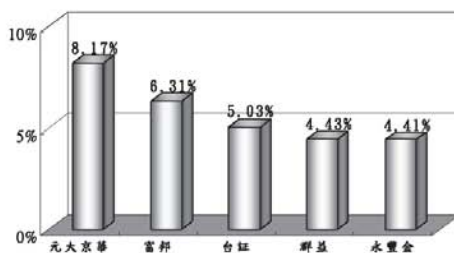
1. 主要服務對象及地區

本公司以國內投資大眾及法人機構為主要服務對象，並持續將業務觸角伸入海外；截至九十五年末，本公司於全省合計 96 個營業據點接受客戶委託買賣各上市、上櫃之有價證券、國內期貨商品及相關業務服務，並在海外市場屢創佳績，於新加坡、泰國、菲律賓、印尼等東南亞各國據點維持當地市場排名領先，另於倫敦、紐約、香港設立據點發展法人業務，亦佈局大陸辦事處以待主管機關業務開放，並於九十六年一月藉由參股越南第一證券，正式進軍越南股票市場。

2. 市場佔有率

九十五年度綜合券商經紀市佔率前五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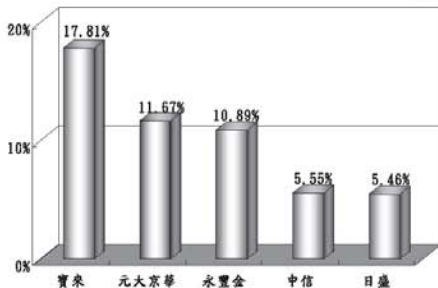
單位：%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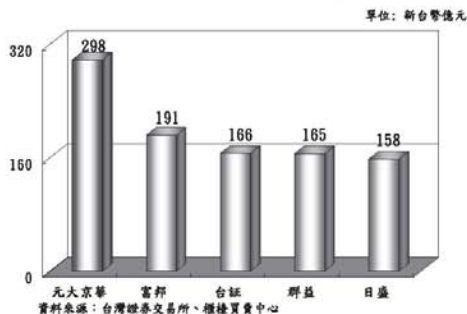
九十五年度綜合券商電子交易市佔率(集中市場)前五名

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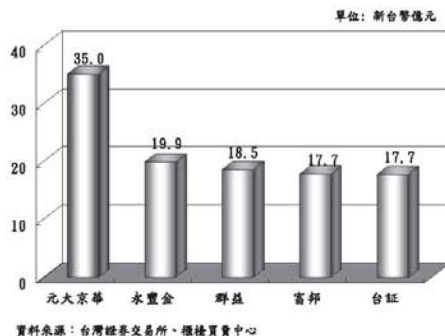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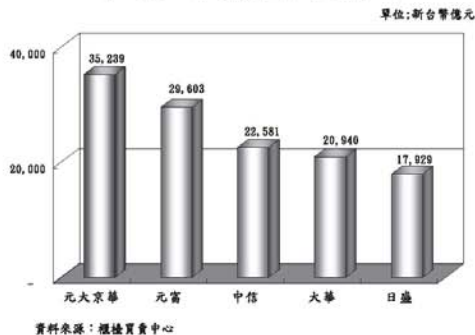
九十五年度綜合券商平均融資餘額前五名



九十五年度綜合券商平均融券餘額前五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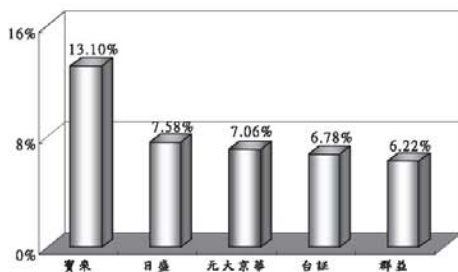


九十五年度綜合券商債券(附條件)交易前五名



九十五年度期貨商期貨交易市佔率前五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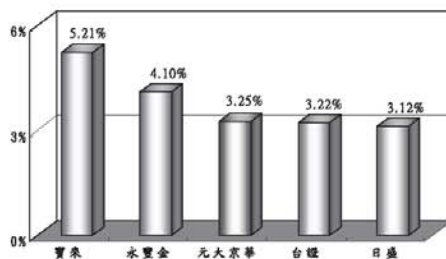
單位: %



資料來源: 台灣期貨交易所

九十五年度期貨商選擇權交易市佔率前五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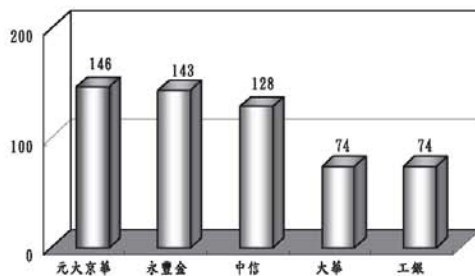
單位: %



資料來源: 台灣期貨交易所

九十五年度綜合券商權證發行量前五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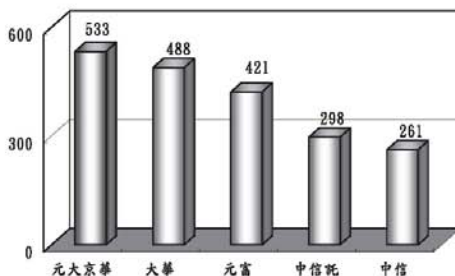
單位: 檔數



資料來源: 台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

九十五年度綜合券商公司債、金融債及證券化商品承作金額前五名

單位：億



資料來源：櫃檯買賣中心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目前國內券商競爭激烈，證券經紀及承銷市場均處於供過於求的狀態，削價競爭與同業角力情形屢見不鮮，小型券商生存空間急遽壓縮，具交叉行銷能力及業務多角化之大型券商則不斷推陳出新，以多樣化的商品及服務搶佔市場。本公司為證券業界龍頭，具有同業間最廣據點分佈及最高市場佔有率，加上高品質服務與產品，可望無受市場供過於求之影響，持續藉既有優勢擴大利基。

歷經過去數年台股市場的蕭條景象，政治因素對台股影響力已逐漸降低，加上投資人信心逐漸回籠及外資大力參與，市場已逐漸由景氣寒冬轉為升溫之跡象。由於大型金控公司購併券商數碼不斷，促使證券業生態改變，各主要證券商經營型態已逐漸轉型為投資銀行，證券業中非受托買賣業務益形重要，對國內企業而言，公司募資管道將更切合需求。國際板的成立預期能吸引台商資金回流，並利於國外之優良企業來台上市。此外，近年來政府為促進經濟成長，改善投資環境，乃持續不斷地放寬對證券業之限制，各式新金融業務及商品陸續引進國內，使財富管理業務、REITs及結構型、交換型、連結型與保本型等各式金融商品均蔚為主流，而ETF、分割式債券及各類型基金等新金融商品亦受到投資人青睞，商品種類的增加使投資人及券商之投資工具及管道日趨多樣化，進而更加活絡市場。若能持續對各項金融業務限制鬆綁，將使券商經營空間延伸擴大，獲利更豐，經營風險亦得以有效降低。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

本公司為國內分佈最廣、銷售據點最多之券商，針對海外市場，本公司早於八十三年即開始佈局，時至今日，不論在東南亞或大中華地區，皆有相當之成效。本公司經營策略均以穩健踏實

為首要，使得歷年來獲利均為同業間之佼佼者，且整體經營績效名列第一，長期穩居國內龍頭券商之地位；近年來於創新金融商品、各證券有關之營業項目與提昇研究報告品質更是不遺餘力，種種努力均為各項新業務推廣及法人業務拓展提供良好基礎，針對未來證券市場趨於法人化之發展更具利多；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注重客戶關係管理及強化資訊服務品質，為每位客戶創造更多的價值，期能成為「亞洲區的摩根史坦利」。

(2) 有利因素

- 本公司營業據點廣佈全台各地，形成廣大之配銷通路，而國外業務的拓展更遍佈大陸、香港、新加坡、泰國、菲律賓、印尼、越南、紐約、倫敦等地，更具有台灣最佳券商之優質企業形象，均為本公司推廣業務最大利基。
- 營業績效領先同業、風險事項積極管理及確實執行公司治理，均表現於本公司穩健財務結構，而積極之業務拓展及優異之經營績效更是有目共睹。
- 本公司各項業務均衡發展且領先同業，政府近年來積極推動證券市場自由化及國際化，使本公司相較於同業將更具發展新種業務的能力，發展空間與經營規模亦特具延伸擴大之機會。
- 在資訊科技方面，本公司除延攬多位優秀人員外，並投入大量資源，以研究發展相關資訊技術，使各項電子業務順利推展並提高其效率。
- 更專業、更嚴謹之研究報告，是本公司對客戶信任的自我要求，也是本公司重視客戶關係品質的最佳印證。在持續推出之研究報告中，顯現出本公司對客戶所託之重視與責任，同時亦顯現出本公司對業務發展的能力與魄力。

(3) 不利因素

- 傳統經紀業務易受股市行情低迷、成交總值低落之影響，造成手續費收入之不穩定；而自營業務則易造成投資收益的不穩定。
- 因外國券商之相繼加入，造成各國內券商競爭更形激烈。
- 金融控股公司整合，其交叉銷售的手法及整合綜效，將進一步壓縮證券商發展空間。
- 延宕多年之認購(售)權證不合理課稅方式，遲遲未能合理解決，導致國內券商發行權證意願降低，權證市場更形萎縮。

(4) 因應對策

- 持續加強經紀、自營、承銷、債券、權證等業務均衡發展，以降低經營風險，穩定獲利。
- 創造產品廣度，擴展業務範圍，整合集團金融商品，運用行銷通路優勢，並配合政府政策持續引進優良之新金融商品，以提供客戶更多元金融服務，同時擴大獲利範圍及強化獲利能力。

- 持續拓展海外事業之版圖，邁向國際化，以增加公司整體經營的廣度與深度，同時積極尋求與外國知名證券商及金融集團合作機會，並運用全球策略聯盟，成為具有國際級實力之券商。
- 轉型金控，積極發展投資銀行業務，深化整合集團各項資源及優勢，擴展經營空間。
- 持續與主管機關溝通，以期修訂合理之權證課稅方式，創造人民、政府與券商三贏局面，並尋求海外新金融商品行銷合作機會。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不適用

本公司係證券服務業，所營業務及所提供服務皆無實體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本公司係證券服務業，所營業務及所提供服務皆無實體原料供應之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不適用

本公司係證券服務業，所營業務及所提供服務非適用此項指標之計算方式，故無法依據一般製造業方式提供該數值。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本公司係證券服務業，所營業務及所提供服務非適用此項指標之計算方式，故無法依據一般製造業方式提供該數值。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不適用

本公司係證券服務業，所營業務及所提供服務非適用此項指標之計算方式，故無法依據一般製造業方式提供該數值。

三、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94 年度	95 年度	資料時間：96 年 3 月 31 日 96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3,470	3,156	3,149
	聘 僱	8	8	7
	合 計	3,478	3,164	3,156
平 均 年 歲		34.93	36.17	36.4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25	7.28	7.5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14%	0.09%	0.10%
	碩 士	5.58%	6.51%	6.62%
	大 專	71.65%	71.03%	70.88%
	高 中	22.31%	22.09%	22.11%
高 中 以 下		0.32%	0.28%	0.2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係證券服務業，所營業務及所提供服務皆無危及環境保護及與環保法令抵觸之疑慮，亦無污染環境所受處分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員工除依法享有勞、健保、團保外，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綜理員工福利事項，包括生育津貼、婚喪補助、急難救助、子女教育獎學金、三節禮金、健康檢查等；設立「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訂定職工退休辦法，每月依法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維護員工福利；另建制完善教育訓練體系，積極推動企業學習網，鼓勵員工在職進修，並獲得國家獎勵及企業獎範獎。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各項業務運作順利，實施情況良好。

1. 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保障員工生活，提高工作效率，實施以下各項福利措施：

- 休假
- 勞保、健保、團保
- 婚、喪、喜、慶、傷病、生育等補助
- 子女教育獎學金

- 三節禮金（春節、端午、中秋）
- 健康檢查
- 國外旅遊
- 員工獎助學金
- 休閒娛樂設施
- 勞工退休準備金
- 特約托兒所
- 急難救濟金
- 分紅

2. 進修、訓練及執行情形：

茲將本公司教育訓練執行概況及已制訂規章辦法敘述如下：

揭露事項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註)
教育訓練總支出		新台幣 10,426,953 元	新台幣 9,560,000 元
教育訓練總時數		4543.5 小時	3795.5 小時
教育訓練課程總數		464 門/堂	484 門/堂

註：九十六年度訓練時數、課程數以及費用僅係預估，實際數目將以年底結算為準。

備註 1：教育訓練總時數及課程總數，以年度計劃執行之課程為準。

備註 2：九十六年度將應用混成模式及 e-Learning 課程，以降低訓練成本。

本公司對於員工在職訓練及進修推廣，一向不遺餘力，針對人員不同工作性質之需求，規劃各項專業課程訓練，並落實執行。

(1) 面授課程

本公司為幫助同仁自我成長，積極洽商並開辦各項專業內、外訓課程，95 年教育訓練計畫區分為經營管理、專業職能及通識應用等三類課程，並依據公司主管及各分公司經理人之需要，定期舉辦「登峰論壇講座」，邀請產、官、學、研、經等各界菁英分享其經驗及獨到見解，期望同仁充實自我之管道更加暢通，進而達成同時提昇員工與公司競爭力之目標。

(2) 線上課程

本公司於內部網頁建置線上教學系統－「元大 e 學苑」，提供隨時更新之各類型多媒體互動專業課程，使數千名員工得以於公司或家中使用網路自我充實，免除至各據點進修之舟車勞頓，並利於彈性學習時程之安排及學習成效之統計。

(3) 新進人員培訓

本公司為使新進人員能夠於最短時間內適應工作，特規劃「新進員工導入訓練」，經由優良師資教導及密集專業訓練，提供一系列完善之職前訓練，期使新進員工得以迅速於工作崗位發揮所長。此外，依據業務特性需要開辦「育英計畫」，將公司文化及作業技能導入職前訓練，自 91 年開辦至今已舉辦 8 個梯次，總計培育 1600 名優秀從業人員。

(4) 本公司已制訂員工教育訓練相關規章辦法如下：

-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教育訓練辦法
-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際金融證照獎勵辦法
-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員工在職訓練管理規則
-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輔導考試管理規則
-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教育訓練實施計劃

3.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退休生活保障，加強勞雇關係，除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依法令規定定期提撥退休準備金外，並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之管理及運用事宜。有關員工退休金之請領資格及計算基準，均依法令規定辦理。

4. 勞資間協議情形：

本公司為建立和諧之勞資關係，共創雙贏，除制定各項週全的管理制度及具有市場競爭力、公平合理的薪酬辦法外，更落實員工分紅制度，勞資關係緊密融洽，並無勞資糾紛之情事。

(二) 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重大勞資糾紛損失賠償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預計效益
工程合約	元大京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鋼鐵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自 93.01.19 起至本公司企業營運期結束之大樓全部完工止，即本公司撤收合約日止。	中國鋼鐵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承包本公司企業營運期之大樓鋼骨結構建築工程。合約總價預估為美金壹佰萬餘計美元玖拾萬元。	合約期間內將依法令規定，物價調整或施工費調漲時，中國鋼鐵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不得提出費用或變更合約單價。
管理服務合約	元大京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雙方公司於 93.10.04 簽署後生效，至今所有合約均履行後自動失效。	本公司為有效監督及協助本公司企業營運期新辦公大樓之興建進度及施土品質，委託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督理管理暨監工工作，及負責事件使用執照、完成建物所有權登記、交易及店面管理等工作，服務費用合計新台幣零仟零捌萬九千元。	元大建設公司所提協辦之人員，其薪資、安全、勞工保險、健康保險、退休金等一切費用及管理，均由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自行負責。
承購鐵櫃合約	元大京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有限股份公司	雙方公司於 93.11.15 簽約，同意於本買賣合約生效之日起算滿期前停止並如期辦理之後之三個月內依本聯席協商所約定之交易價格與寶來證券有限公司於聯席協商中向本公司購買元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該買斷期屆滿前於 93.01.26 履行買賣契約之臺中（徐貴賢）（已更名：馬寶來）元大買賣股（未受元大買賣股移交易條件生效前承擔協議書同），此項交易已於 98 年 2 月後的完結處轉讓予元豐資產公司全數收訖。	寶來證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簽訂上述協議書時，已就該台買賣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履行協議的約定之保證，而本公司違反該台買賣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前述之保證範圍外，尚需支付寶來證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壹仟參佰萬餘美元作為違約賠償。	雙方公司尚有關於該台買賣股之訴訟，自本新的經營方案實施法律通過起，至該台轉讓完畢日截止。此外，若有附帶被款 24 億之一或另傳三項普通通對該律師津貼及該股生予以付回，是則對該部兩者是應得該津貼而生之情事者，復獲金融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同意給付而生之股東。
股份轉讓協議書	元大京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有限股份公司 復興基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自 95.11.15 起至股份轉讓完畢日(96.04.02)止，無異。	雙方同業誠信社為本公司每一股有價證券換取金銀金融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615 股	雙方公司向高育南轉讓該台買賣股之訴訟，自本新的經營方案實施法律通過起，至該台轉讓完畢日截止。此外，若有附帶被款 24 億之一或另傳三項普通通對該律師津貼及該股生予以付回，是則對該部兩者是應得該津貼而生之情事者，復獲金融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同意給付而生之股東。
併購契約	元大京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有限股份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	本併購案於 95.08.11 經金融建設董事會批准及決議，併購基準日訂 95.08.31 正式執行完畢。	元大亞洲金融公司增資發行新股以現金充實資本，按每股發售使對淨值的方式換股。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增發行 13,270,352 股新股以換取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持有的 23,985 股元大證券(371)塊股票之有限股票。	雙方公司向高育南轉讓該台買賣股之訴訟，自本新的經營方案實施法律通過起，至該台轉讓完畢日截止。此外，若有附帶被款 24 億之一或另傳三項普通通對該律師津貼及該股生予以付回，是則對該部兩者是應得該津貼而生之情事者，復獲金融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同意給付而生之股東。

陸、財務概況

一、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6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流動資產		85,742,123	96,668,327	98,520,487	115,190,887	115,725,119	100,908,941
基金及投資		8,388,705	11,122,867	12,247,614	16,439,278	18,038,009	18,319,303
固定資產		3,647,828	4,144,490	5,936,747	6,342,467	6,657,508	6,758,446
無形資產		15,002	9,102	5,806	4,100	1,733	1,683
其他資產		4,567,534	4,426,038	4,056,356	3,396,393	2,944,110	2,809,702
資產總額		102,361,192	116,370,824	120,766,810	141,540,298	143,366,479	128,798,075
流動負債		49,047,486	58,112,542	60,464,847	81,124,500	78,824,790	63,407,450
	分配前	49,533,948	59,893,055	62,048,759	82,024,345	—	—
長期負債		5,895,686	4,715,302	1,011,170	—	—	—
其他負債		581,697	739,987	660,046	1,062,739	1,048,224	794,440
負債總額		55,524,869	63,567,831	62,146,474	82,187,239	79,972,423	64,404,431
	分配前	56,011,311	65,148,344	63,730,386	83,087,084	—	—
股本		24,479,064	24,631,615	30,594,212	31,898,730	31,890,730	31,890,730
資本公積		15,042,912	14,935,550	17,162,067	16,875,899	16,839,351	16,839,351
保留盈餘		7,938,311	12,871,759	10,899,150	10,539,999	14,119,702	14,957,972
	分配前	7,008,715	9,194,992	9,315,238	9,640,154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787)	(793)	(793)	(793)	5,348	26,4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302,597	364,862	(34,300)	39,224	538,925	679,17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0	0
股東權益		46,836,323	52,802,993	58,620,336	59,353,059	63,394,056	64,393,644
總額		46,349,861	51,222,480	57,036,424	58,453,214	—	—

註：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6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營業收入		10,765,770	11,614,115	12,950,476	9,956,241	12,241,823	3,504,052
營業費用及支出		(7,858,554)	(6,201,861)	(8,924,495)	(7,756,742)	(7,234,149)	(2,425,240)
營業利益		2,907,216	5,412,254	4,025,981	2,199,499	5,007,674	1,078,812
營業外收入		1,029,284	2,191,454	1,691,795	1,191,844	1,656,006	473,094
營業外支出		(543,299)	(413,364)	(707,321)	(187,528)	(427,411)	(45,886)
稅前損益		3,293,181	7,190,344	5,010,455	3,203,815	6,236,269	1,506,220
本期損益		1,728,190	5,944,518	1,704,158	1,224,761	4,485,973	838,270
每股盈餘(註2)		0.63	2.24	0.60	0.39	1.41	0.26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單位：元；為追溯調整後之基本每股盈餘。

二、五年度財務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6年度截至 3月31日
分析項目 (註2)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	55	51	58	56	5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446	1,388	1,004	936	952	95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5	166	163	142	147	159
	速動比率(%)	174	166	162	141	146	158
	利息保障倍數	4.04	14.22	12.75	6.23	8.46	9.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獲利能力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	3	3	2	2	0.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1	0.10	0.11	0.07	0.09	0.03
	資產報酬率(%)	3	6	2	1	4	1
	股東權益報酬率(%)	4	12	3	2	7	1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12	22	13	7	16	3
	比率(%) 稅前純益	13	29	16	10	20	5
	純益率(%)	16	51	13	12	37	24
	每股盈餘(元)	0.63	2.24	0.60	0.39	1.41	0.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10	不適用	4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92	411	422	40	53	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10	不適用	4	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
	財務槓桿度	1.17	1.05	1.03	1.02	1.01	1.01
特殊規定之比率	自有資本適足比率(%)	488	471	515	434	417	446
	營業利益比率(%)	27	47	31	22	41	31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	119	120	106	138	126	100
	固定資產占資產總額比率(%)	4	4	5	5	5	5
	包銷總額占速動資產比率(%)	7	4	6	9	11	1.35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51	56	49	46	54	57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9	6	8	8	7	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

1. 利息保障倍數：因 95 年度稅前利益增加，總債務附條件交易金額增加使利息支出亦較 94 年度增加，唯其增加幅度不及稅前利益，故 95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 94 年度增加。
2. 總資產週轉率：因 95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故 95 年度總資產週轉率較 94 年度增加。
3. 資產報酬率：因 95 年度淨利增加，故 95 年度資產報酬率較 94 年度增加。
4. 每股盈餘：因 95 年度淨利增加，故 95 年度每股盈餘較 94 年度增加。
5. 營業利益比率：因 95 年度經紀手續費收入較 94 年度增加，且 95 年度營業證券管理費利益較 94 年度增加，故 95 年度營業利益比率較 94 年度增加。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充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7.特殊規定之比率
- (1)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扣減資產)/經營風險的當金額(市場風險的當金額+交易對象風險的當金額+基礎風險的當金額)。
- (2)營業利益比率=營業利益/銷貨淨額。
- (3)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負債總額/股東權益。
- (4)固定資產占資產總額比率=固定資產總額/資產總額。
- (5)包銷總額占流動資產比率=包銷有價證券總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6)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融資總金額/股東權益。
- (7)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融券總金額/股東權益。

三、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送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財務報表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王嘉瑜會計師及黃金澤會計師查核竣事，足以公正表達本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並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之議案，亦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方 俊 龍



馬 瑞 辰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四 月 四 日

四、財務報表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

(股票代碼 6004)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25 號 12, 13, 14 樓

電話：(02)2718-1234

會計師查核報告

(96)財審報字第 06001853 號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另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僅作重分類，不予追溯調整。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嘉瑜

王嘉瑜

黃金澤

黃金澤



前財政部證期會：(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8496 號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illegible]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5	年	度	9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入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	5,384,314	39	\$	4,053,698	38		
404000 承辦手續費收入		312,323	2		254,330	2		
412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附註四(一))		118,417	1		1,712,930	15		
421100 服務代理收入		179,490	1		183,804	2		
421200 利息收入		3,072,248	22		2,544,226	23		
421300 股利收入		124,716	1		396,561	4		
421510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附註四(一))		2,325,671	17		-	-		
4216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利益		2,523	-		-	-		
422200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附註十)		368,357	3		564,322	5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附註五)		183,810	1		235,777	2		
424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權證(附註十)		82,036	-		-	-		
438000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十)		107,818	1		10,593	-		
440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56,006	12		1,191,844	11		
		<u>13,897,823</u>	<u>100</u>		<u>11,148,085</u>	<u>100</u>		
費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	308,502)	(2)	(	241,583)	(2)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	15,942)	-	(	18,920)	-		
503000 轉註經手費支出	(	1,844)	-	(	1,250)	-		
504000 承辦作業手續費支出	(	3,130)	-	(	5,977)	-		
5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損失(附註四(一))	(	586,751)	(4)	(	280,958)	(3)		
521200 利息支出	(	801,940)	(6)	(	571,041)	(5)		
52150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附註四(一))	(	-	-	(	764,184)	(7)		
5216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損失	(	-	-	(	1,196)	-		
52161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損失	(	701)	-	(	-	-		
522100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	10,832)	-	(	13,967)	-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	1,585)	-	(	3,454)	-		
5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期貨	(	44,701)	-	(	16,034)	-		
524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權證	(	-	-	(	451,601)	(4)		
524800 結構型商品損失	(	914)	-	(	19,702)	-		
530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八))	(	5,384,424)	(39)	(	5,325,868)	(48)		
538000 其他營業支出	(	72,883)	(1)	(	41,007)	-		
540000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附註四(七))	(	427,411)	(3)	(	187,528)	(2)		
	(	<u>7,661,560</u>	<u>(55)</u>	(	<u>7,944,270</u>	<u>(71)</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236,269	45		3,203,815	29		
551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二十五))	(	1,839,210)	(13)	(	1,979,054)	(18)		
列計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4,403,059	32		1,224,761	11		
4840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附註三)		82,914	-		-	-		
本期淨利	\$	<u>4,485,973</u>	<u>32</u>	\$	<u>1,224,761</u>	<u>11</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六))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	1.96	\$	1.39	\$	1.01	\$	0.39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附註三)		0.02		0.02		-		-
本期淨利	\$	<u>1.98</u>	\$	<u>1.41</u>	\$	<u>1.01</u>	\$	<u>0.39</u>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六))								
本期淨利	\$	<u>1.98</u>	\$	<u>1.41</u>	\$	<u>1.01</u>	\$	<u>0.39</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會計師事務所
王嘉瑜、黃金澤會計師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麗華



經理人：張立欽



會計主管：陳顯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5年及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 ● ●

[illegible]

• 請參閱校刊合學時報編表冊註要資協會計師事務所王基倫、華金澤會計師事務所九十六年三月八日會議報告。

编著者：杜麗娟

營運人：獨立執

會計主管：陳麗蓮



元大京華
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5 年 8 月 31 日



公司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 度	9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485,973	\$ 1,224,761
調整項目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損失	(2,325,671)	764,184
買賣損失準備(回升利益)提列數	(45,162)	66,529
備抵壞帳提列數	6,577	3,705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扣除減損損失)	(670,330)	(404,184)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利益	(9,585)	-
取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現金股利	138,687	176,3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減損損失	22,195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評價利益	(3,527)	-
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	(4,94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48,272	103,043
出售營業權利	(25,000)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含固定、出租及閒置資產)	-	30,383
折舊費用(含出租及閒置資產)	253,750	302,986
各項攤提	2,367	3,506
利息補償金	-	7,18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645,453)	(6,882,528)
附買回債券投資	10,020,173	(16,363,921)
應收證券融資款	(6,953,455)	1,620,354
轉融通保證金	(6,348)	(10,891)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7,496	(27,435)
借券擔保借款	(8,598)	-
借券保證金	(7,769)	-
應收帳款及票據	159,967	(12,858)
預付款項	38,384	87,485
其他應收款	(32,393)	(142,92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45,817	677,106
遞延所得稅	(25,898)	16,340
附買回債券負債	(2,576,759)	16,379,79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232,562	(1,471,429)
應付證券擔保借款	(532,938)	150,874
融券存入保證金	(396,545)	15,638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37,229	370,211
預收款項	(35,112)	398
其他應付款	2,228,739	1,946
代收款項	(12,751)	35,541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215,561)	(20,649)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078	47,712
代收權證應收款	4,963	1,138
代收承銷股款	1,920	287,694
受託買賣借貸淨額	266,582	(177,5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96,876	(3,124,525)

(續次頁)

元大京華
證券
民國 95 年及



公司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 度 94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 367,700	(\$ 475,232)
購買長期股權投資-子公司	-	(2,708,645)
本期購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680)	(49,285)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6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減資退回股款	15,000	-
本期購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97,888)	-
本期收回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345	17,79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含出租、閒置資產及預收款項)	147,727	15,402
本期購入營業權	-	(2,000)
出售營業權價款	30,000	-
預收款項-營業權	-	15,000
購置固定資產	(683,249)	(839,645)
營業保證金減少	445,000	685,000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	38,697	53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7,558)	11,6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4,704)	(3,268,44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724,829)	5,739,216
應付短期票據減少	(600,034)	(58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14)	(380)
發放董事酬勞	(12,860)	(17,386)
發放現金股利	(861,265)	(1,531,811)
發放員工紅利	(25,720)	(34,735)
購入庫藏股	(15,44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240,470)	3,574,9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71,702	(2,819,0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67,383	3,786,4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39,085	\$ 967,38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773,876	\$ 567,401
減：資本化利息	(39,662)	(23,628)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734,214	\$ 543,77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76,297	\$ 721,405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轉換公司債及應付利息補償金轉換為股本	\$ -	\$ 1,018,350
--------------------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實誠會計師事務所
王嘉瑞、黃金澤會計師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麗莊

經理人：張立秋

會計主管：陳獻祥

元大京華

財

民國 95



有 限 公 司

註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50 年，並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在集中交易市場及其營業處所自行或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承銷有價證券、有價證券服務事項之代理、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期貨交易輔助業務、期貨自營業務、發行認(購)售權證、利率交換、資產交換與結構型商品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募集與發行。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3.2 仟人。

(二)本公司以民國 89 年 7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與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大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完成後更名為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1 年 4 月 7 日為合併基準日與新寶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鼎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民國 93 年 10 月 24 日為合併基準日與亞洲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

(三)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設有 96 家分公司(包含總公司)作為營業據點。

(四)本公司股票原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自民國 93 年 7 月 1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權益性質及受益憑證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衍生性金融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

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本公司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符合下列情況之一：

(1) 混合商品。

(2)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會計不一致。

(3) 係依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價績效目的所作之指定。

4.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三。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之投資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未上市/櫃股票外，係以活絡市場價格或模型價值評估為公平價值，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持有未上市及未上櫃股票，且對被投資公司未具重大影響力者，期末以成本衡量。另本公司從事金融資產證券化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二(十二)。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予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不認列當期損益；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4.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三。

(五)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 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4.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之會計處理詳附註三。

(六) 備抵呆帳

就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等期末餘額之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之。另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 88 年 9 月 29 日台財證(二)第 82416 號函之規定，自民國 88 年 7 月 1 日起四年內就營業稅稅率降低所增加收益之相當數額提列備抵呆帳，各項帳款不足抵減備抵呆帳數，則帳列「壞帳損失準備」項下。自民國 92 年 7 月 1 日起，不再適用是項規定。

(七) 附條件債券交易

附條件債券交易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其交易性質若屬融資行為，於附賣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於附買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自民國 95 年 1

月1日起，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惟民國94年12月31日前產生之負商譽仍繼續攤銷。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50%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半年度及年度編製合併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3. 民國94年12月31日(含)以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三。

(九)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

1. 固定資產以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就建購期間有關利息資本化；其折舊之提列除租賃權益改良按租約期間或經濟耐用年數孰低者為基礎外，餘皆係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1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固定資產如於耐用年限屆滿仍在使用者，則繼續提列折舊。資產之耐用年數除建築物為15~60年外，餘為3~12年。
2. 固定資產之維護或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改良或大修費用則列為資本支出。
3. 資產出售或法換時，成本及累計折舊皆自各相關科目沖銷，其處分資產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4. 對於未供營業使用資產，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出租資產或閒置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無形資產

營業權以取得成本為帳列基礎，按10年平均攤銷。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1.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本公司所擁有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應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2. 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規定認列減損迴轉利益，惟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二)金融資產證券化

1. 本公司係依據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及信託法規定，採行特殊目的信託方式，將本公司持有之債券資產及相關權利義務，信託予受託機構，由受託機構據以發行受益證券，並將募集所得資金交付本公司。該移轉資產已交換而收取對價，且本公司已依特殊目的信託移轉至受託機構，對該移轉資產已喪失控制權，故該項標的債券資產之移轉交易視為出售交易。另因信託增強而保留之次順位受益證券需優先承擔所有受益證券之風險，該項資產之移轉交易不應視為出售交易，依其性質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 因次順位受益證券及賣方受益證券並無公開市場報價，故根據該債券預期重設利率及剩餘現金流量折現率做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次順位受益證券於受益證券到期時，依獲配之金額一次沖轉帳列

成本，認列相關投資損益。

- 賣方受益證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依據其預計之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予以評價，所產生之評價差額認列損失，於實際配息時，沖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帳面成本。

(十三)應付公司債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前已發行之應付公司債，其處理如下：

- 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
-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亦即將轉換之公司債及其相關負債科目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 附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如債券持有逾期未行使賣回權，至賣回權失效，則按利息法自約定賣回期限屆滿日次日起至到期日之期間攤銷已認列為負債之利息補償金。

(十四)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五)收入及費用

本公司主要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如下：

- 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申購手續費收入於收款時認列；承銷手續費收入及相對之手續費支出則於承銷契約完成時認列。
- 股務代理收入：依合約約定按月認列。
- 期貨佣金收入：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並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依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期貨契約損益：期貨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成交日認列。

(十六)所得稅

-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應付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七)庫藏股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帳面價值按股票種類及收回原因分別加權平均計算，有關交易處理依下列方式為之：

- 收回：其屬買回者，以支付之成本為入帳之基礎；其屬接受捐贈者，依公平價值入帳。
- 處分：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異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註銷：除依帳面價值沖抵「庫藏股票」外，並按股權比例沖抵「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八)每股盈餘

-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則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 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之規定，對所有潛在普通股皆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雙重表達。

(十九)外幣交易之換算基礎

-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整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十)資產負債區分流動/非流動之標準

-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週期過程中將變現、消耗，或備供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週期過程中清償者。
 - (2)企業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十一)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宜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宜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者則宜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商譽停止攤銷

1.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按五年至十年平均攤銷。
2. 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第五號、第七號、第二十五號及第三十五號有關商譽減損及停止攤銷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之總資產減少\$78,318，民國 95 年度淨利減少\$78,318，每股盈餘減少新台幣 0.02 元。

(二)金融商品

1. 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有關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已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公報規定予以重分類。
2.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原帳列科目之會計處理如下：

(1)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按總額比較法評價，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型或平衡型基金則按其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淨值為市價。

(2)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普通股股權比例在 20% 以下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低於成本而產生之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如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但若有充分之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時，則承認投資損失，並認列為當期損失。

(3)營業證券：

A. 債權證券：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其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按部門別採總額比較法評價，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債權證券係以有關單位最後交易日之參考價為市價。

B. 權益證券：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取得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之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股票出售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期末除與權益證券及承銷未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係按成本法評價外，餘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按部門別採總額比較法評價，惟為達避險目的所購入之證券，係配合所發行之個別認購(售)權證及簽訂之個別股權連結商品與保本型商品，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比較評價，若成本高於市價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市價回升時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避險工具期末評價時，將被避險項目之價值變動損失未超過避險工具市價上漲之未實現利得全數遞延，帳列「遞延金融商品損失」，超過部份認列當期損失。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會計期間公開市場之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為市價。

3. 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公司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認列之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金額貸餘計\$6,141，對民

國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損益之影響如下：

	金額	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 848,595	\$ 0.27
所得稅費用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利益	848,595	0.27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減除所得稅影響數\$0)	82,914	0.02
本期淨利	\$ 931,509	\$ 0.29

(以下空白)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交易日的金融資產：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開放式基金	\$ 9,828,560	\$ 10,073,986
評價調整	53,906	-
合計	9,882,466	10,073,986
營業證券—自營		
政府公債	7,675,957	14,124,807
公司債	25,721,650	18,903,648
國際金融債	2,851,422	3,663,310
上市/櫃公司股票	9,826,520	9,077,024
可轉換公司債	918,576	845,893
國外有價證券	309,706	112,110
興櫃股票	1,043,851	146,709
非上市/櫃股票	9,750	-
小計	48,357,432	46,873,501
評價調整	395,158	(1,157,293)
合計	48,752,590	45,716,208
營業證券—承銷		
上市/櫃公司股票	317,248	1,150,771
可轉換公司債	1,000,300	694,900
海外公司債	184,205	304,363
小計	1,481,753	2,150,034
評價調整	137,981	(460,468)
合計	1,619,734	1,689,566
營業證券—避险		
上市/櫃公司股票	2,938,334	2,058,007
可轉換公司債	293,096	239,091
認購(售)權證	10,545	6,916
指數股票型基金	5,488	-
小計	3,247,463	2,304,014
評價調整	344,464	(16,735)
合計	3,591,927	2,287,279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163,680	215,842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櫃檯	228,847	267,973
小計	392,527	483,815
總合計	\$ 64,239,244	\$ 60,250,854
非流動項目：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註)	\$ 417,447	\$ 423,421
評價調整	3,527	-
合計	\$ 420,974	\$ 423,421

註：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說明。

2.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從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損益金額如下：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處分(損)益	評價(損)益
開放式基金	\$ 44,877	\$ 9,585
營業證券－自營	(61,544)	1,544,658
營業證券－承銷	(525,207)	598,449
營業證券－避險	118,417	182,564
合計	(\$ 423,457)	\$ 2,335,256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處分(損)益	評價(損)益
開放式基金	\$ 153,824	\$ -
營業證券－自營	1,029,221	(1,163,524)
營業證券－承銷	(280,958)	411,716
營業證券－避險	683,709	(12,376)
合計	\$ 1,585,796	(\$ 764,184)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灣證券集中保管結算所	\$ 148,666	\$ 125,986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872,432	542,432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24,355	124,355
利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70,000
生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000	100,000
華威世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華隆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新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70,000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其他	416,060	416,060
	2,176,513	1,838,833
可轉換特別股		
台灣高鐵 02 可轉換特別股	500,000	500,000
其他		
次順位受益證券	373,860	366,107
賣方受益證券	284,023	397,019
	657,883	763,126
小計	3,334,396	3,101,9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減損	(15,28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5,381)	-
合計	\$ 3,183,729	\$ 3,101,959

1. 本公司因合併亞洲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致持有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超過該公司實收資本額 5%，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字第 0930153337 號函核備。

2. 本公司因從事資產證券化交易而持有次順位受益證券及賣方受益證券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九)。

(三)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項 目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政府公債	\$ 949,308	\$ 551,632

(四)附賣回債券投資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附賣回債券投資均為一年內到期，年利率分別為 1.605%~1.75%及 1.3%~2.0%。

(五)應收證券融資金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應收證券融資金年利率均為 6.65%。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340,558	\$ 335,182
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303,066	1,218,341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9,198,059	7,306,341
元大證券 BVI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650,878
元大京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7,649	10,596
元大京華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59,152	61,162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575,514	2,779,766
權益法合計數	\$ 13,483,998	\$ 12,362,266

1.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淨額(扣除減損損失)分別計\$670,330 及 \$404,184，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另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原則」，請詳附註四(七)說明。
2. 本公司因增加對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自民國 94 年 1 月起，改採權益法評價。
3.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2 月 1 日認購子公司一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 14,000,000 股，計\$140,000，除依法令規定得轉讓之機構或對象外，自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三年內不得轉讓。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5 年 8 月 14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七字第 0950137226 號核准，准予股票不繼續公開發行。
4. 本公司為簡化海外子公司組織架構，由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併購元大證券 B.V.I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95 年 8 月 11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二字第 0950132695 號函核准辦理。
5. 上述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均超過 50%成具有控制力，故均已列入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1. 累計減損變動金額如下：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註 1)	\$ 184,508	\$ 50,600	(\$ 215,108)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註 2)	-	284,527	-	284,527
固定資產—土地	13,824	-	-	13,824
固定資產—建物	4,561	-	-	4,561
出租資產—土地(註 3)	280,364	-	(11,891)	268,473
出租資產—建物(註 3)	114,990	-	(10,471)	104,519
合計	\$ 578,247	\$ 335,127	(\$ 237,470)	\$ 675,904

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註 1)	\$ 9,308	\$ 155,200	\$ -	\$ 164,508
固定資產—土地	-	13,824	-	13,824
固定資產—建物	-	4,561	-	4,561
出租資產—土地	280,364	-	-	280,364
出租資產—建物	114,990	-	-	114,990
閒置資產—土地(註 3)	-	4,124	(4,124)	-
閒置資產—建物(註 3)	-	7,874	(7,874)	-
合計	\$ 404,662	\$ 185,583	(\$ 11,998)	\$ 578,247

2. 損益表認列減損損失金額如下：

列於損益表部分		
	民國 95 年度	民國 94 年度
減損損失—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註 1)	\$ 50,600	\$ 155,200
減損損失—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註 2)	284,527	-
減損損失—固定資產(帳列營業外支出)	-	18,385
減損損失—閒置資產(帳列營業外支出)	-	11,998
	\$ 335,127	\$ 185,583

(註 1)係本公司之子公司認列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之減損損失，列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之減項(帳列「營業外收入」)，該項投資業已於民國 95 年度處分。

(註 2)係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三十五號有關商譽停止攤銷之會計處理，認列相關減損損失計\$284,527(帳列「營業外支出」)。

(註 3)係出售出租及閒置資產減少數。

(八)固定資產

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39,662 及\$23,628。

(九)資產證券化交易

1. 特性及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9 月 5 日以證券化方式出售本公司自有之標的債券資產，帳面金額合計 \$9,582,268，依特殊目的信託移轉至受託機構發行本金轉支付受益證券，發行總金額為 \$10,000,000，各種類受益證券之發行金額如下：

- (1) 本金轉支付受益證券 A 券—發行面額 \$7,300,000，預定到期日為民國 98 年 9 月 5 日。
- (2) 本金轉支付受益證券 B 券—發行面額 \$1,300,000，預定到期日為民國 99 年 9 月 16 日。
- (3) 本金轉支付受益證券 C 券—發行面額 \$1,000,000，預定到期日為民國 100 年 3 月 15 日。
- (4) 次順位受益證券—發行面額 \$400,000，預定到期日為民國 100 年 3 月 15 日。
- (5) 賣方受益證券：係以原標的債券資產之票面利息為還本付息來源，於各付息日所收取之票面利息償還投資人，用以吸收可能產生的利率風險，由本公司買回，帳列金額計 \$397,019。

上列受益證券均無票面利率。

上述次順位受益證券，由本公司買入金額為 \$366,107，主要目的為增強受益證券信用。當債務人到期無法支應本息時，投資人及受託機構對於本公司之其他資產無追索權。保留權利之本金受償順位在投資人權利之後，且其價值受轉移債權之信用風險及利率風險影響。

2. 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

在資產負債表日，估計保留權利公平價值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年率)		94 年 12 月 31 日(年率)	
	次順位受益證券	賣方受益證券	次順位受益證券	賣方受益證券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	4.21 年	1.88 年	5.21 年	2.08 年
預計信用損失率	-	-	-	-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	1.99%	1.90%	1.62%	0.79%

3. 敏感度分析：

在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如果發生不利變動 10%~20%，剩餘現金流量公平價值之敏感度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年率)		94 年 12 月 31 日(年率)	
	次順位受益證券	賣方受益證券	次順位受益證券	賣方受益證券
保留權利之帳面價值	\$ 368,203	\$ 139,013	\$ 366,107	\$ 397,019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	4.21 年	1.88 年	5.21 年	2.08 年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	1.99%	1.90%	1.62%	0.79%
不利變動 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3,005)	(432)	(3,038)	(643)
不利變動 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5,979)	(862)	(6,046)	(1,284)

4. 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率：

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4 年 9 月 5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債券資產證券化預計及實際信用損失率均為 0%。

5. 現金流量：

自證券化信託收到及支付予證券化信託之現金流量彙總如下：

	9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94年9月5日 至12月31日
來自證券化款項	\$ -	\$ 8,831,304
收到保留權利之其他現金流量	82,800	-
	<u>\$ 82,800</u>	<u>\$ 8,831,304</u>

(十)短期借款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	\$ 254,000
信用借款	8,860,000	9,308,000
銀行透支	27,991	50,821
	<u>\$ 8,887,991</u>	<u>\$ 9,612,821</u>
借款年利率	1.71%~1.73%	1.38%~1.53%

(但民國95年及94年銀行透支利率分別為5.27%及4.77%)

(十一)應付商業本票

民國95年及94年12月31日應付短期票券係由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機構擔保或承兌，利率區間為1.748%~1.778%及1.518%~1.538%，發行期間均不長於一年。

(十二)附買回債券負債

民國95及94年12月31日附買回債券負債均為一年內到期，年利率分別為1.4%~1.65%及1.1%~1.7%。

(十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交易日的金融負債 項 目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發行認購(售)權證價款	\$ 4,630,726	\$ 3,708,288
價值變動利益	(220,704)	145,276
市價(A)	<u>4,410,022</u>	<u>3,853,564</u>
再買回認購(售)權證	3,431,994	2,000,536
價值變動(損失)利益	<u>180,157</u>	<u>1,188,370</u>
市價(B)	<u>3,612,151</u>	<u>3,188,906</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A-B)	<u>797,871</u>	<u>664,658</u>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權證	<u>295,417</u>	<u>205,400</u>
應付債券—避險	<u>8,631</u>	-
應付債券—避險評價調整	<u>701</u>	-
合計	<u>\$ 1,102,620</u>	<u>\$ 870,058</u>

1.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2. 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種類均為美式認購(售)權證，發行時，按發行價格於權證到期前或未履約時，認列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其發行權證時，將再買回之價款俟列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作為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之減項。認購(售)權證存續期間自上市買賣日起算六個月至一年，履約給付方式均為以現金或證券結算，並得由本公司擇一採行，本公司於民國95年12月31日仍在公開市場買賣之認購(售)權證負債明細如下：

認購(售)		單位：新台幣元				
權證	標的證券	發行單位	發行日	發行價格	履約價格	市價
元京 G5	遠紡	20,000	95.06.07	2.701	37.05	0.90
元京 G6	東元	20,000	95.06.07	1.575	15.90	5.50
元京 G8	南港	20,000	95.06.07	1.086	86.40	1.46
元京 H1	亞光	20,000	95.06.07	1.974	225.00	0.17
元京 H3	台肥	40,000	95.06.08	1.096	74.55	1.18
元京 K2	光寶	20,000	95.06.15	0.657	70.65	0.20
元京 K3	鴻海	20,000	95.06.15	2.371	294.00	5.30
元京 K4	開發金	20,000	95.06.16	1.166	18.52	1.23
元京 K6	台達電	20,000	95.06.19	1.076	124.50	1.19
元京 K8	中環	20,000	95.06.21	1.056	13.35	1.15
元京 K9	億光	20,000	95.06.21	1.196	107.10	0.79
元京 L1	美律	20,000	95.06.21	1.485	146.55	0.12
元京 L3	宏盛	30,000	95.06.22	0.578	31.50	0.35
元京 L5	東鋼	30,000	95.06.23	0.428	40.72	0.32
元京 L6	廣宇	30,000	95.06.23	0.598	53.55	5.75
元京 L7	微星	20,000	95.06.23	1.884	26.77	4.10
元京 L8	華立	20,000	95.06.26	0.807	86.55	0.21
元京 L9	健鼎	20,000	95.06.26	1.555	160.50	0.47
元京 M1	統一	20,000	95.06.27	2.552	41.55	2.00
元京 M2	士電	30,000	95.06.27	0.648	48.00	0.14
元京 M3	台積電	20,000	95.06.27	5.034	85.50	0.88
元京 M4	創見	20,000	95.06.28	0.917	88.80	2.29
元京 M5	可成	20,000	95.06.28	4.616	501.75	3.00
元京 M6	輝輝	20,000	95.06.29	2.133	19.27	0.50
元京 M7	超豐	20,000	95.06.29	0.767	52.20	0.76
元京 M8	國產	20,000	95.07.05	2.223	21.97	0.99
元京 M9	華國	25,000	95.07.05	1.176	107.25	0.20
元京 N1	長虹	30,000	95.07.05	1.665	147.30	0.09
元京 N2	潤泰	20,000	95.07.05	2.791	28.80	6.00
元京 N3	裕民	20,000	95.07.06	3.250	56.10	6.20
元京 N4	華航	20,000	95.07.06	1.425	22.65	0.11
元京 N5	彰銀	20,000	95.07.06	2.712	33.90	0.03
元京 N6	東森	20,000	95.07.17	1.166	16.35	2.28
元京 N7	華冠	25,000	95.07.17	0.707	48.60	0.01
元京 N8	台橡	20,000	95.07.18	1.665	27.30	0.85
元京 N9	正新	20,000	95.07.18	1.984	37.42	2.00
元京 AA	皇翔	25,000	95.07.18	1.276	96.15	0.43

認購(售)		單位：新台幣元				
權證	標的證券	發行單位	發行日	發行價格	履約價格	標的證券
元京 AB	廣達	20,000	95.07.20	0.677	69.00	1.75
元京 AC	南電	25,000	95.07.20	3.509	330.00	0.22
元京 AF	瑞昱	20,000	95.08.14	0.638	55.80	1.94
元京 AG	智原	20,000	95.08.14	0.717	77.85	2.47
元京 AH	敏基	20,000	95.08.14	1.764	122.40	0.67
元京 AJ	合勤	25,000	95.08.16	0.668	72.90	0.25
元京 AK	興富發	25,000	95.08.16	0.727	54.15	0.54
元京 AL(P)	南科	20,000	95.08.22	1.545	10.40	0.07
元京 AM(P)	宏達電	20,000	95.08.22	12.259	386.50	10.50
元京 AN(P)	華固	20,000	95.08.22	0.688	29.50	0.05
元京 AP(P)	台肥	20,000	95.08.23	0.578	25.55	0.02
元京 AQ(P)	全懋	20,000	95.08.23	0.578	23.25	0.61
元京 AR(P)	長虹	20,000	95.08.30	1.345	40.20	0.16
元京 AS(P)	東元	20,000	95.08.31	1.026	5.35	0.05
元京 AT(P)	亞光	20,000	95.08.31	1.834	77.00	0.60
元京 AU	緯創	20,000	95.09.12	4.256	59.25	6.85
元京 AV	華邦	20,000	95.09.13	0.807	13.69	2.19
元京 AW(P)	晶電	20,000	95.09.13	0.977	51.00	0.41
元京 AX	威盛	20,000	95.09.15	4.375	38.85	12.60
元京 AY	創見	20,000	95.09.15	1.266	128.25	0.50
元京 AZ	光磊	20,000	95.09.22	2.063	20.17	4.88
元京 BA	潤泰	20,000	95.09.22	2.621	24.07	4.35
元京 BB	友訊	20,000	95.09.25	3.639	51.37	5.15
元京 BC	禾仲堂	20,000	95.09.25	0.797	79.50	0.55
元京 BD	正新	20,000	95.10.25	3.488	52.27	1.33
元京 BE	亞光	20,000	95.10.25	1.336	219.75	0.53
元京 BF	東鋼	20,000	95.10.26	2.571	41.17	3.40
元京 BG	全懋	20,000	95.10.26	0.578	59.77	0.44
元京 BH	正隆	20,000	95.10.27	1.425	17.70	1.31
元京 BJ	廣達	20,000	95.10.27	0.538	76.50	1.07
元京 BK	勤美	20,000	95.10.31	1.076	101.70	0.61
元京 BL	金像	20,000	95.10.31	2.432	31.05	2.86
元京 BM	三陽	20,000	95.11.01	2.601	26.70	2.88
元京 BN	力特	20,000	95.11.01	2.532	33.45	1.40
元京 BP	中橡	20,000	95.11.02	0.638	50.25	0.80
元京 BQ	晶技	20,000	95.11.02	0.917	76.50	0.39
元京 BR	萬海	20,000	95.11.06	2.033	28.12	1.30

認購(售)

單位：新台幣元

權證	標的證券	發行單位	發行日	發行價格	履約價格	標的證券
元京 BS	中鼎	20,000	95.11.06	2.890	35.85	3.11
元京 BT	宏達電	20,000	95.11.09	6.598	1,245	1.75
元京 BU	南電	20,000	95.11.09	2.482	329.25	1.55
元京 BV	東陽	20,000	95.11.30	3.120	39.07	2.28
元京 BW	中砂	20,000	95.11.30	2.133	237.00	1.78
元京 BX	可成	20,000	95.12.11	3.957	455.25	4.00
元京 BY	建漢	20,000	95.12.11	1.186	100.50	1.03
元京 BZ	華碩	20,000	95.12.13	7.676	133.80	7.20
元京 CA	南科	20,000	95.12.13	2.442	38.77	1.92
元京 CB	中石化	20,000	95.12.14	1.027	13.75	0.85
元京 CC	國巨	20,000	95.12.14	1.934	21.90	1.92
元京 CD	鴻準	20,000	95.12.15	4.834	508.50	4.72
元京 CE	晶電	20,000	95.12.15	1.485	144.00	1.40
元京 CF	力成	20,000	95.12.15	1.595	177.00	1.53
元京 CG	奇美	20,000	95.12.19	3.010	48.22	3.08
元京 CH	欣興	20,000	95.12.19	4.704	62.40	4.02
元京 CJ	東元	20,000	95.12.20	1.316	24.22	1.28
元京 CK	東森	20,000	95.12.20	1.176	18.22	1.00
元京 CL	華亞科	20,000	95.12.20	3.160	58.20	2.82
元京 CM	神達	20,000	95.12.22	4.605	59.25	4.62
元京 CN	長榮海	20,000	95.12.22	1.077	27.90	1.08
元京 CP	長榮航	20,000	95.12.22	0.877	19.80	0.92
元京 AD	台灣 50	20,000	95.07.26	0.618	76.27	0.69
元京 AE(P)	台灣 50	20,000	95.07.26	0.508	25.42	0.01
元大 S9	中光電	20,000	95.06.20	0.797	69.45	0.30
元大 T1	昇貿	15,000	95.06.30	2.522	229.50	0.01
元大 T2	順邦	20,000	95.06.30	0.618	47.25	0.13
元大 T3(P)	昇貿	20,000	95.08.30	1.864	52.50	2.55
元大 T4	中美晶	20,000	95.09.12	1.595	125.40	1.21
元大 T5	力晶	20,000	95.11.17	1.964	31.20	2.28
元大 T6	遠雄	25,000	95.11.17	0.897	67.95	0.63
元大 T7	欣餘	10,000	95.12.01	3.369	43.05	2.26
元大 T8	台耀	10,000	95.12.01	3.539	36.30	2.75
元大 T9	原相	10,000	95.12.04	5.282	558.00	12.00
元大 U1	嘉聯益	20,000	95.12.04	2.233	41.10	1.38
元大 U2	中強光	20,000	95.12.12	4.176	63.15	3.92
元大 U3	泰林	20,000	95.12.12	2.811	42.67	3.75

認購(售)		單位：新台幣元				
權證	標的證券	發行單位	發行日	發行價格	履約價格	市價
元大 U4	及成	10,000	95.12.18	1.047	124.50	0.83
元大 U5	典範	10,000	95.12.18	3.588	41.70	3.95
元大 U6	廣運	10,000	95.12.18	3.729	58.95	3.58

(十四)其他應付款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應付所得稅	\$ 10,512,175	\$ 8,439,432
其他	983,592	807,596
	<u>\$ 11,475,767</u>	<u>\$ 9,247,028</u>

(十五)應付公司債

1. 本公司為配合業務之需要，於民國 92 年 6 月 24 日募集國內可轉換無擔保公司債，該項募集公司債案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5,000,000。

(2)發行價格：按票面發行，每張\$100，採記名式。

(3)票面利率及還本方式：票面利率 0%，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4)發行期限：民國 92 年 6 月 24 日至民國 97 年 6 月 23 日。

(5)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

(6)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15.59 元，惟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或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目前每股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4.26 元。

(7)債券持有人贖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2.52%；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4.57%)贖回。

(8)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收回權：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50%(含)，或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新台幣五億元時，本公司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9)轉換後之權利義務：債權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至權利證書終止上櫃之前一營業日止，除不得參與本公司普通股配股及新股發行認股外，其他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2. 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已依約定價格執行轉換之可轉換公司債金額計\$986,500，轉換普通股計 69,179 仟股及時零股 401 股，因轉換普通股產生之資本公積為\$328,556，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截至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無擔保公司債，債權人業已全數請求轉換並轉換完畢。

(十六)違約損失準備

1. 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二條規定，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之 0.0028%，提列違約損失準備。本公司因違約損失準備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得免繼續提列。

2. 上述準備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違約所發生損失或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外，不得使用之。

(十七) 買賣損失準備

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規定，證券商經營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者，其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額超過損失額時，按月就超過部份提列 10%，作為買賣損失準備。但買賣損失準備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該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額超過買賣利益額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

(十八) 職工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民國 95 及 94 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4,799 及 \$71,808，撥存於中央信託局勞工退休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 \$345,053 及 \$317,557。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按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5 及 9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7,724 及 \$35,177。

3. 退休金提撥狀況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36,151)	(\$ 31,052)
非既得給付義務	(478,090)	(456,292)
累積給付義務	(514,241)	(487,34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80,686)	(286,876)
預計給付義務	(794,927)	(774,22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565,376	548,039
提撥狀況	(229,551)	(226,181)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	(59,897)	(86,553)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36,946	39,78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87,817)	(243,2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20,319)	(\$ 496,241)
既得給付	\$ 41,492	\$ 36,405

	95 年 度	94 年 度
服務成本	\$ 47,409	\$ 73,604
利息成本	29,033	28,765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5,071)	(15,670)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之攤銷	(6,655)	(6,655)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	2,842	2,842
未認列之退休金(損)	(12,759)	(11,078)
淨退休金成本	\$ 44,799	\$ 71,808
精算假設如下：		
折現率	3.75%	3.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75%	2.75%

(十九)股 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612,724，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4 年 9 月 4 日，是項增資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35,0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發行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3,189,073 仟股及 3,189,873 仟股，相關庫藏股交易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二十四)。
3. 有關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情形，請詳附註四(十五)說明。
4.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8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5 年 9 月 3 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之庫藏股數 800 仟股，金額計\$15,448，沖銷股本、資本公積及未分配盈餘金額分別為\$8,000、\$1,023 及 \$8,425。

(二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合併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該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已達實收資本額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

(二十二)特別盈餘公積

1.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四條規定，於每年度稅後盈餘項下，提存 20%特別盈餘公積。但累積金額已達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存。該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已達實收資本額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
2.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二十三)未分配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底結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外，次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五，其他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且擬訂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原則。
2. 本公司民國95年及94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每股分別為新台幣0.27元及0.5元。
3. 本公司民國95年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之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95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同，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配發資訊如下：

(1)配發情形

A. 員工紅利	\$ 25,720
B. 董監事酬勞	\$ 12,880

(2)每股盈餘相關資訊(單位：新台幣元)

A. 原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	\$ 0.39
B. 設算每股盈餘	\$ 0.38

(二十四)庫藏股(94年12月31日：無)

1. 庫藏股票依其買回原因之變動情形如下：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股數(仟股)	金額
95年1月1日	-	\$ -
本期增加	800	15,448
本期減少(註銷登記)	(800)	(15,448)
95年12月31日	-	\$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計算如下：

	95 年 度	94 年 度
應付所得稅(帳列「其他應付款」)	\$ 10,512,175	\$ 8,439,432
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33,222)	16,3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98,401)	(43,736)
以前年度所得稅未付款	(8,323,639)	(6,741,495)
分離課稅稅額	4,285	4,341
預付所得稅	72,032	304,172
所得稅費用	\$ 1,833,210	\$ 1,979,054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833,210	\$ 1,794,36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所得稅費用	-	184,687
所得稅費用	\$ 1,833,210	\$ 1,979,054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	金 額	所得稅影響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流動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 33,838)	(\$ 33,838)	(\$ 8,459)	(\$ 130,835)	(\$ 32,709)
其他未實現損失	41,000	10,250	67,195	16,799
		\$ 1,791		(\$ 15,91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				
違約損失準備	\$ 200,000	\$ 50,000	\$ 200,000	\$ 50,000
退休金財稅差異	520,319	130,080	496,241	124,060
資產減損損失—建物	109,080	27,270	119,551	29,888
固定資產財稅折舊差異 (458,382)	(458,382)	(114,596)	(477,564)	(119,391)
		\$ 92,754		\$ 84,557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為87年度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18,601	\$ 332,198
	95 年 度	94 年 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例	2.64%(註二)	8.94%(註一)

註一：係民國 94 年實際之扣抵比率。

註二：係民國 95 年預計之扣抵比率。

4. 截至民國9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92年。

5. 本公司(民國87年至92年度)、合併消滅之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88年度)、大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87年)、新寶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86年度)及鼎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88至89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補徵所得稅合計為\$3,712,686，本公司對核定內容仍有不服，依法提起行政救濟，目前正在行政救濟程序中。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就補徵之稅額調整入帳。

(二十六)每股盈餘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95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稅 前	稅 後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6,236,269	\$ 4,485,973	3,189,273	\$ 1.96	\$ 1.41
9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稅 前	稅 後	追溯調整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3,203,815	\$ 1,224,761	3,165,075	\$ 1.01	\$ 0.3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7,180	7,180	24,35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影響數	\$ 3,210,995	\$ 1,231,941	\$ 3,189,428	\$ 1.01	\$ 0.39

(二十七)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受託買賣借項：		
銀行存款—交割款項	\$ 69,948	\$ 71,500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12,258,465	14,028,596
應收交割價款	8,970,428	9,570,511
交割代價	2,593,932	2,093,592
信用交易	845	366
	<u>23,893,618</u>	<u>25,764,565</u>
受託買賣貸項：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13,611,696)	(14,101,049)
應付交割價款	(8,345,544)	(10,701,823)
交割代價	(2,035,787)	(794,520)
	<u>(23,993,027)</u>	<u>(25,597,392)</u>
	<u>(\$ 99,409)</u>	<u>\$ 167,173</u>

(二十八)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5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自營部門	經紀部門	承銷部門	行政部門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59,602	\$ 1,852,696	\$ 151,773	\$ 456,774	\$ 2,620,845
勞健保費用	4,229	119,218	8,585	18,870	150,902
退休金費用	6,407	85,544	9,112	21,460	122,523
其他用人費用	3,574	95,306	7,922	19,765	126,567
折舊費用(註)	3,328	218,294	7,346	24,782	253,750
攤銷費用	-	2,367	-	-	2,367

功能別 性質別	9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自營部門	經紀部門	承銷部門	行政部門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77,653	\$ 1,794,524	\$ 143,927	\$ 453,054	\$ 2,569,158
勞健保費用	4,083	115,580	8,342	18,291	146,296
退休金費用	5,232	57,254	5,649	38,850	106,985
其他用人費用	2,792	69,514	5,790	15,208	93,304
折舊費用(註)	3,436	264,685	7,907	26,958	302,986
攤銷費用	-	3,506	-	-	3,506

註：內中包含民國95年及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因出租及閒置資產提列之折舊，分別計\$10,415及\$11,148，係屬行政部門之支出，帳列「營業外支出」科目項下。

(二十九)財務報表之揭露

民國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財務報表比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及 關 係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京華期貨)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京華投顧)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元大證券 B.V.I 控股有限公司(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元大京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元大京華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元大投信)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騰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元鼎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復華銀行)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內親屬為該公司之副董事長
復華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復華證券)	復華銀行之聯屬公司
復華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復華證金)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內親屬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金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金復華投信)	復華銀行之聯屬公司

註：該公司於民國 95 年 9 月與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合併後消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元鼎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請詳附註七、

(二)之說明；與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請詳附註七、(三)之說明。

2. 本公司與元大京華期貨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163,680	\$ 215,842

係本公司期貨交易繳付之保證金餘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5 年 度	94 年 度
期貨佣金收入	\$ 183,810	\$ 235,777

本公司僅與元大京華期貨公司進行該項交易，並依契約約定價格收款。

3. 財產交易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關 係 人	債券買斷	債券賣斷
復華證券	\$ 33,631,361	\$ 29,405,996
騰達投資	8,293,802	-
復華銀行	6,623,450	6,386,593
金復華投信	1,683,526	1,682,294
復華證金	49,769	99,101
元大投信	2,546,685	-

關 係 人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債券買斷	債券賣斷
復華證券	\$ 28,507,122	\$ 29,081,129
復華銀行	4,190,162	4,753,812
金復華投信	2,162,781	2,308,756
元大投信	196,281	1,585,880

上述債券交易係由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債券等殖成交系統撮合及營業處所議價而成交。

4. 營業讓與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5 月 30 日，與復華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業讓與契約書，將讓與本公司之南彰化分公司全部營業權及相關財產、設備，轉讓總價款\$30,000，南彰化分公司已於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停止營業，且民國 95 年 7 月 18 日已全數收訖轉讓價款。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設定質押或其他用途受有限制者明細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擔 保 用 途
<u>受限制資產：</u>			
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295,715	\$ 288,832	代收承銷股款及代銷權證履約款
定期存款	209,000	217,000	交割專戶、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定期存款	-	370,000	發行認購權證之履約保證金
結構型商品專戶	3,417	-	結構型商品投資專戶
營業證券—自營部(面額)	12,667,200	23,926,979	附買回債券交易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開放式基金	704,440	-	供交割額度之擔保
<u>基金及長期投資：</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 1)	419,974	414,801	資產出售保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8,620	假扣押保證金
持有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註 2)	949,308	551,632	營業活動之保證
固定資產(含出租資產)	3,507,106	3,119,103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u>其他質押定存單、債券及可轉讓定期存單：</u>			
營業保證金	695,000	1,140,000	營業活動之保證
存出保證金	18,400	23,855	假扣押保證金

註 1：資產出售保證之說明，請詳七、(二)之說明。

註 2：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以中央銀行認可之金融債券，提存為營業保證金，面額分別為 \$950,000 及 \$550,000，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帳面價值分別為 \$949,308 及 \$551,63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分公司營業廳及辦公室，其未來年度應付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96 年度	\$ 135,840
97 年度	93,744
98 年度	63,817
99 年度	35,167
100 年度	9,988
	<u>\$ 338,556</u>

- (二)本公司為興建企業集團營運總部大樓，於民國 92 年 1 月 17 日向財團法人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台灣區會承購坐落於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土地，合約總價款金額計\$2,000,000，並約定於興建完成後將地下樓層之部份車位回售予土地出賣人，總金額為\$420,000，並提供債券\$419,974為資產出售保證。該筆土地已於 93 年 6 月 1 日辦理過戶登記，且於同年分別與日商清水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元鼎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造合約書及營運總部綜合全劃合約書，議訂之合約總價分別為\$1,367,000 及 \$85,000，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企業總部計劃規劃之相關成本，已預付房地款計\$902,965 及 \$65,000。另本公司與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大樓鋼結構工程合約，預估合約總價計\$173,250(單價議定，數量待結構圖完成實做實算)，雙方並約定，合約期間，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均不得追加費用或變更合約單價。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預付鋼鐵結構款計\$152,407(帳列「預付房地款」)。

- (三)本公司為有效控管及確保企業集團營運總部大樓之興建進度及施工品質，於民國 93 年 10 月 4 日與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建管理綜合服務合約書，委由該公司擔任營建管理暨業務服務工作，及負責取得使用執照，完成建物所有權登記、交易及保固管理等工作，服務費用合計\$43,000，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30,000(帳列「預付房地款」)。

- (四)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1 月 15 日與寶來瑞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寶來曼氏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寶來曼氏期貨」)簽定承購協議書，同意將現有租賃契約之標的—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65、71 號 10 樓，約定於承租人提前終止或租期屆滿後之 30 日內，依承購協議書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完成簽定買賣契約，買賣總價款計\$134,510，收款方式協議後另議。本公司於簽訂本協議書時，依約向寶來曼氏期貨收取\$7,200(帳列預收款項)，作為履行協議書約定內容之保證，若本公司違反協議書之約定，除需退還前述之保證款外，需支付\$13,200 予寶來曼氏期貨，作為違約賠償款。上述協議書經本公司與寶來曼氏期貨於租賃契約租期屆滿前，於民國 96 年 1 月 26 日履行買賣契約之簽訂(除買賣總價款變更為\$139,510 外，餘交易條件大致與承購協議書同)，此項交易已於民國 96 年 2 月依約完成產權過戶且價款業已全數收訖。

- (五)本公司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發行認購(售)權證，由銀行提供\$1,160,000 保證函，分別提供台灣證券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作為認購(售)權證履約的保證。

- (六)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12 月 28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百分之百股份轉換案，關於雙方公司間之換股比率為本公司每 1 股普通股換發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615 股。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為強化本公司之國際化業務，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參與越南第一證券現金增資案，於民國 96 年 1 月 31 日執行完成，增資後，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將佔該公司股權約 28.1%。
- (二)本公司與寶來豐氏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買賣契約，已於民國 96 年 2 月完成款項收訖及產權過戶，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四)說明。
- (三)本公司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轉換案於民國 96 年 3 月 8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 96 年 4 月 2 日為本公司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轉換基準日暨本公司股票終止上市日。

(以下空白)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評價方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50,633,763	\$ 50,633,763	\$ 54,201,407	\$ 54,201,407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63,846,718	-	59,767,039	59,994,3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不含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507,216	507,216	763,126	763,12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949,308	947,555	551,632	551,632
公平價值數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974	420,974	423,421	423,421
營業保證金	695,000	695,000	1,140,000	1,140,000
交割結算基金	629,700	629,700	668,397	668,397
存出保證金	194,098	194,098	96,540	96,540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163,680	163,680	215,842	215,842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權證	228,847	228,847	287,973	287,973
	\$ 118,269,304	\$ 65,215,247	\$ 118,095,377	\$ 118,322,675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評價方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77,657,522	\$ 77,657,522	\$ 79,892,256	\$ 79,892,256
衍生性金融商品：				
發行短期權證負債	4,410,022	-	3,853,564	3,853,564
發行短期權證再買回	(3,612,151)	-	(3,188,906)	(3,188,906)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權證	295,417	295,417	205,400	205,400
應付債券	9,332	-	-	-
	\$ 78,760,142	\$ 807,203	\$ 80,762,314	\$ 80,762,31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債托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附買回債券負債、融券存入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與存入保證金。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屬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者，係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屬衍生性金融商品者，若可取得活絡市場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活絡市場報價，則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本公司對該等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折現率為1.90%至1.99%。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上市/上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予揭露其公平價值之資訊。
 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本公司對該等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之折現率為1.88%至1.90%。
 5. 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與存入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二)本公司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86,317,715，金融負債為\$65,220,706；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64，金融負債為\$76,797。
- (三)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借方調整項目之金額為\$135,381，及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失之金額為\$22,195。

(四)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1. 財務風險控制：

風險承受乃金融業務活動之本質，藉由風險管理，試圖達成風險與獲利之平衡，將公司最大的可能損失控制於可承受之範圍內，並極大化風險調整後報酬率。本公司致力於落實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唯有如此才能夠為股東創造穩定與高品質之獲利。

本公司面臨之風險類別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作業風險等。是以本公司建置風險管理制度，以嚴密並持續不斷地的監控，期望達成有效控管公司整體之風險。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制度包括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與整體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含董事會、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稽核部、法務部與各業務單位之職責與分層授權負責流程，另外亦針對風險別與業務別分別制定符合公司營運策略、資本結構與市場狀況之風險管理機制與執行程序，並且建置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以輔助整體風險管理之落實執行，有效地控管公司整體之風險。

2. 避險策略(財務避險)：

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利用衍生性商品為工具，規避部位的市場價格波動風險於可承受之額度內。本公司依風險承受能力，訂定各項業務承作額度、風險限額及避險策略，建立監控機制以瞭解避險部位之變動狀況，並且訂定避險超限或不足之處置原則。

- (1) 權益證券：由於權益證券價格的波動性，當價格變動方向對公司不利時，本公司便會承受部位價值損失的風險。為了降低股價變動所承受的風險，除完整的風險管理制度外，本公司亦利用指數期貨及選擇權來規避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
- (2) 固定收益商品：固定收益商品主要係承受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當利率變動方向對本公司不利時，便會承受部位價值變化的市場風險。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呈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透過承作利率交換、公債期貨、債券選擇權等衍生性商品進行動態避險以規避市場風險。
- (3) 認購(售)權證：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之市場風險來自於標的證券的價格波動，投資人持有認購(售)權證而要求履約換券之風險，本公司在發行權證同時買入與權證相對比率(Delta)之標的證券股票來避險，且隨著 Delta 值變動，採取動態避險之沖銷策略，進場調節標的證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的部位。本公司亦透過在市場上買回較理論價格低估之相同標的之認購(售)權證以沖銷發行權證之波動性風險。
- (4) 結構型商品：結構型商品為固定收益商品(fixed income)與資產選擇權(asset option)之組合，故本公司承作此業務涉及之市場風險，包含利率變動、股價變動及波動值變動。為降低承作此業務之市場風險，在固定收益端部分，將交易價金貸出產生孳息以支付到期還本之本金，以規避所承受之利率風險；在資產選擇權端部分，則於承作該商品時同時建立相關之動態避險部位，以降低股價變動及波動值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 (5) 資產交換：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係為議價交易，可拆解為利率交換與選擇權出售交易，承作此業務涉及市場風險與交易相對人之信用風險。本公司透過與第三人對可轉換進行利率交換與選擇權出售交易，以降低該部位之市場價格風險，並同時依交易相對人審核制度進行信用限額之監控，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 (1) 本公司因從事各種衍生性金融商品-權證交易，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列示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性金融 商品資產-權證	衍生性金融 商品負債-權證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163,680	\$ -
換利合約價值	-	52,967
權利金-利率選擇權	-	6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	23,764
資產交換選擇權	228,783	215,805
保本型商品-選擇權	-	38
債券選擇權-非避險	64	60
換匯合約價值	-	2,777
保本型商品-固定收益商品(註)	-	5,996
	<u>\$ 392,527</u>	<u>\$ 301,413</u>

94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性金融 商品資產—權棧	衍生性金融 商品負債—權棧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215,842	\$ -
換利合約的價值	49,906	-
權利金—利率選擇權	-	430
資產交換 IRS 合約的價值	6,902	-
資產交換選擇權	199,719	196,115
股權連結商品—選擇權	5,293	-
保本型商品—選擇權	-	227
債券選擇權—非避險	6,153	6,489
股權連結商品—權利金	-	2,139
股權連結商品—固定收益商品(註)	-	210,412
保本型商品—固定收益商品(註)	-	11,145
	<u>\$ 483,815</u>	<u>\$ 426,957</u>

註：帳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2)本公司因從事各種衍生性金融商品—權棧交易於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所產生之相關損益於損益表之表達，列示如下：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損)益—權棧	內含未實現 評價(損)益
期貨契約的損失	(\$ 49,286)	\$ -
選擇權交易利益	4,585	-
換利合約的價值	24,859	(102,873)
利率選擇權	444	424
遠期利率協定	24	-
資產交換 IRS 合約的價值	34,428	(4,944)
資產交換選擇權	(3,524)	15,758
股權連結商品	(6,480)	(3,010)
保本型商品	(522)	137
債券選擇權—非避險	10,404	287
換利選擇權	1,489	-
換匯合約的價值(註)	<u>2,699</u>	<u>(2,776)</u>
	<u>\$ 19,120</u>	<u>(\$ 96,997)</u>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損)益—權棧	內含未實現 評價(損)益
期貨契約的損失	(\$ 11,339)	(\$ 159)
選擇權交易損失	(4,695)	(3,692)
換利合約的價值	75,566	99,159
換利合約的價值—避險	59	17
利率選擇權	973	973
資產交換 IRS 合約的價值	(50,267)	(12,839)
資產交換選擇權	(502,188)	39,555
股權連結商品	(5,535)	3,104
保本型商品	(14,391)	643
債券選擇權—非避險	24,481	224
	<u>(\$ 487,336)</u>	<u>\$ 126,985</u>

註：帳列「其他營業收入—其他」。

(3)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性質及名目本金說明：

A. 期貨交易

本公司為兼營期貨自營商且自營部門亦可買賣期貨，目前以交易目的承作期貨商品及買賣期貨選擇權，係為擴大投資管道並有效運用公司資本。截至民國95年及9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承作國內台股指數期貨契約交易之保證金，內含超額保證金餘額分別為\$163,680及\$214,492。

B. 認購(售)權證

權證發行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十三)。

C. 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及選擇權交易

本公司從事資產交換交易及選擇權交易；資產交換以承銷取得或自營持有之轉換公司債部位為交易標的，將交易標的售予交易相對人並收取成交價金，且在契約期限內，以約定之利息報酬與交易相對人就該轉換公司債所生之債息與利息補償金進行交換，並取得在契約到期日前得隨時向交易相對人買回該轉換公司債之權利。另選擇權交易在契約到期日前得隨時向資產交換交易相對人買回該項可轉債或約定交易相對人有權於一定期間內以約定價格承購可轉債，亦可以現有承銷或自營所持有之債券部位交割。截至民國95年及民國94年12月31日止，轉換公司債買入選擇權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1,480,100及\$2,217,800，轉換公司債賣出選擇權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1,397,500及\$1,904,700。民國94年12月31日本公司轉換公司債選擇權售予第三人其中\$180,600係以該可轉換公司債之現貨部位為避險工具。

D. 利率交換

本公司目前所承作之利率交換係以本公司對利率走勢之判斷並訂定換利合約的賺取利差為目的，簽訂之合約期限為1~5年，每屆結算日，係就名目本金乘以利率之差額收取或給付利息，交易對象多為金融機構。截至民國95年及94年12月31日止，該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83,733,375及\$30,950,000。

E. 結構型商品

本公司從事結構型商品交易，以將固定收益商品與買權或賣權結合，區分為股權連結型及保本型商品，於契約成交日向交易相對人收取價金，到期報酬將隨著連結標的物到期之上漲或下跌程度而異，其報酬型態為交易本金加減選擇權到期履約價值，其所連結標的均為受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範之貨幣及金融市場工具。截至民國95年及民國94年12月31日止，從事股權連結商品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0及\$212,700，從事保本型商品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6,000及\$11,200。

F. 債券選擇權

本公司從事債券選擇權交易，於契約成交日向交易相對人收取或支付權利金，於結算日或到期日收取或支付利息或以實物交割，到期報酬將隨著利率之上漲或下跌程度而異，目的係為賺取利率變動所產生之價差。截至民國95年及民國94年12月31日止，買入債券選擇權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500,000及\$3,300,000，賣出債券選擇權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300,000及\$4,100,000。

(4)本公司從事各項金融商品(含衍生性及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風險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透過對業務部門設定各項操作額度(operational limit)與風險值額度(VaR limit)，建立風險管理之執行依據。

至於市場風險值的衡量模型，係採用以variance-covariance方法計算之VaR(Value-at-Risk)模型，並經回溯測試(backtesting)後，選定以99%信賴區間、一天之VaR風險值，衡量各部位之市場風險。下表是所有交易部位95年度的VaR(99%，一天)資料。表中將風險值分類為權益證券、固定收益證券、衍生性商品及總和部位。由於各風險類別的變動發生在不同時間，因此總和部位的風險值小於各分類的加總，而兩者的差異可以視為本公司投資組合風險分散的效果。

商品別	年底值	VaR 平均值	VaR 最小值	VaR 最大值
權益證券	347,415	369,254	245,223	534,335
固定收益證券	35,987	65,660	31,580	139,006
衍生性商品	12,544	28,848	9,653	85,611
小計	395,946	463,763	-	-
減：資產分散效益	(53,764)	(101,721)	-	-
總和 VaR 風險值	342,183	362,042	238,474	516,449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方或交易對手違約造成損失的風險。由於國內缺乏普遍接受的信評制度，信用風險管理之實施面臨了相當多的困難。本公司係以內部建立之評等制度與交易相對人審核制度，設定發行人及交易相對人之信用限額，並每日控管公司整體信用風險於核准之限額內。除建立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外，風險管理部更持續開發信用風險管理模型，透過相關模型監控發行之信用變化，對持債部位之信用風險進行動態追蹤與評估。

有效的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尚需信用評等系統的配合。本公司風險管理部係以內部建立之評等制度，設定發行人及交易相對人之信用評等等級，並且定期更新。每一發行人及交易相對人將取得八個評等分級(A、B、C、D、E、F、G、Z)的其中一個等級，並且根據財務報表及市場資料計算每個等級的違約機率。信用風險之監控、評估與限制係以動態及持續的方式進行，以確保能主動及有效地管理信用風險。另本公司具有信用風險之金融資產，扣除適當備抵評價後之帳面價值，即可反映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且本公司並未有重大承諾或替他人背書保證等事項，故不致產生額外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管理涵蓋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

當交易市場缺乏深度，市場交易量不足，導致交易無法以合理市價賣出，即為市場流動性風險。為降低因成交量不足時造成處分部位困難及虧損擴大，本公司針對不同業務及不同有價證券訂定相關規範，並輔以動態監控市場之方式，管理整體部位之市場流動性風險。針對流動性不足之商品，依照該商品特性進行分析，訂定相關限額以分散商品投資，避免持有過多流動性不足之金融商品。

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的風險。

本公司透過現金流量之管理，以及控制銀行可融通額度，就日常資金流動量及市場狀況變動來調整流動性缺口，以確保適當的資金調度流動性。本公司之資金來源除股本外，以各項業務營業利益及轉投資事業之盈餘為主，輔以短期投資收益，進行資金之有效運用，並預先建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以備資金缺口之資金需求，力求資金來源之多元化與穩定性。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係指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其現金流量因指標市場利率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變動，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不確定性的風險。本公司針對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進行風險評估，是否低於本公司可承受之風險限額內，評估後該風險過大，則以利率交換來進行避險。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除本公司因開辦融資融券業務及提供買賣附條件交易外，並無將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取得不動產全額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全額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的總額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二)被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權益 金額	本期溢利之 投資收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期末金額		
元大證券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期貨業務	\$ 609,300	\$ 609,300	80,000	100.00%	\$1,303,066	\$ 221,529	\$ 218,794 子公司
	元大證券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證券投資顧問	147,318	147,318	30,000	100.00%	340,558	21,323	20,894 子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百慕達群島	投資控股	5,630,338	5,019,586	164,670	100.00%	9,195,059	645,552	645,552 子公司
	元大證券BVI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	810,825	-	-	-	13,253	(10,430) 子公司 (註一)
	元大證券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保險經紀人業務	5,550	5,550	500	100.00%	7,649	1,670	1,670 子公司
	元大證券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期貨經理業務	68,000	68,000	6,800	34.00%	59,152	(5,913)	(2,010) 子公司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信託	2,897,615	2,897,615	51,523	83.19%	2,575,514	98,510	(204,240) 子公司
元大證券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期貨經理業務	132,000	132,000	13,200	66.00%	114,824	(5,913)	(3,003) 子公司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Global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861	1,381	50	100.00%	1,848	57	57 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觀察(行使)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價值	本期溢利之 投資價值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比率	帳面金額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 有限公司	頂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英屬特立尼達島	投資業務	\$ 15,320	\$ 15,320	500	55.01%	\$ 39,642	\$ 25,680	\$ 9,283	孫公司
	元大 BVI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特立尼達島	投資控股	-	719	-	-	-	-	-	孫公司 (註二)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受託買賣、自行買賣 及外幣投資諮詢	1,408,701	1,408,701	318,133	100.00%	1,384,054	65,743	65,743	孫公司 (註三)
頂泰證券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Grand Asia Capital Services Pte. Limited.	新加坡	投資諮詢	4,757	4,757	100	100.00%	3,302	2,372	2,372	曾孫公司

註一：該公司於民國 95 年 9 月於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合併後消滅。

註二：該公司已於民國 95 年 12 月 29 日申請解散。

註三：原名為京華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實際發生金額	有款項應還資金 必要之原因	被列備抵呆 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本期對利息資金 貸與區間	資金貸與關係
1	元大證券亞 洲金融有限 公司	元大京華證券 (香港)有限公司	應收關聯人 款項	\$ 757,080	\$ 757,080	不計息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 9,198,059	\$ 12,678,811
2	元大證券 BVI 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金 融有限公司	應收關聯人 款項	673,250	-	不計息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	-
3	元大京華證 券(香港)有 限公司	元大證券 BVI 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聯人 款項	617,722	-	不計息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	-

(註 1) 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程序規定對單一公司之貸款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2) 該公司於民國 95 年 9 月與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合併後消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超過所售之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處分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借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元大京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5P BOLA TOWER	95年度	-	港幣\$30,500千元	港幣\$41,500千元	收訖	港幣\$10,950千元	STRONG TEAM GROUP LTD.	-	-	-	-

5. 與關係人交易之金額達新台幣五萬元以上：

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依銀行行政作業規範等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台制銀(二)第 0920004507 號函規定，提供下列資訊：

(1)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A.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

項目	數量	帳面價值		期終日市價		備註
		單價	金額	單價	金額	
核准設立之長期股权投资						
頂德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 2.43	\$ 1,216,183	\$ 2.43	\$ 1,216,183	
元大京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318,132,525	0.13	42,463,372	0.13	42,463,372	
金英證券有限公司	168,476,566	0.95	169,361,891	0.90	151,820,9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CIE INVESTMENT CAPITAL LIMITED	30,700	10.00	307,000	10.00	307,000	
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1,500,000	1.00	1,500,000	1.00	1,500,000	
ASIA TECH TAIWAN VENTURE FUND	2,616,534	1.00	2,616,534	1.00	2,616,534	
PAN ASIA SPECIAL OPPORTUNITIES FUND	200,000	0.43	86,000	0.43	86,000	
ASIA PACIFIC VENTURE INVESTMENT	200,000	10.00	2,000,000	10.00	2,000,000	
CHINA COALAND ORE INVESTMENT FUND	-	-	9,000,000	-	9,000,000	
亞太通達資源投資基金	500,000	-	5,000,000	10.00	5,000,000	
PIANO Protected Investment Alpha Notes	-	-	1,000,000	-	1,009,400	
債權抵押債券 (SAPPHIRE CDO LIMITED)	-	-	5,000,000	-	4,988,500	市價\$5,000,000 發行價格 100%
債權抵押債券 (SAPPHIRE CDO II)	-	-	9,000,000	-	8,921,700	市價\$9,000,000 發行價格 100%
BNP PARIBAS	-	-	1,009,609	-	1,007,500	
LLORTS TSB	-	-	1,007,888	-	1,007,500	
KOREA DEV	-	-	986,643	-	978,860	
WORLD BANK	-	-	976,583	-	983,880	
EXP-10P BK	-	-	976,575	-	985,200	
評價調整	-	-	(90,638)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LIBOR RANGE ACCRUAL REVENUE	-	-	3,000,000	-	3,000,000	市價\$3,000,000 發行價格 100%
合計	-	-	\$ 247,394,630	-	\$ 238,853,712	

單位：美元

- B. 從事於立性樹品特選及資金來源：無。
- C. 從事類同、相似或實質管理業務收入：
- a.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及益豐投資管理顧問，協助等資本管理業務收入。
 - b.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與威京集團因香港一證券公司經營事項衍生之競爭，經溝通協商後，已達成和解協議，並於民國 94 年 8 月 5 日簽訂和解契約，雙方集團同意終結所有法律訴訟程序，威京集團同意基於定期限內以約定價格將本公司之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之泰山一證券公司之持股，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款項業已全數收回。
- D. 資產負債表：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西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元

資 產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6,629,947	4	短期應付款	\$ 2,150	-
其他應收款	24,169,887	9	負債總計	2,150	-
流動資產合計	34,799,834	13	股東權益		
基金或投資			股本	184,670,352	5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4,041,456	72	資本公積	8,959,138	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353,174	14	累積其他調整數	19,033,448	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000,000	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331,413	2
基金或投資合計	247,394,630	87	其他應款	85,197,963	30
			股東權益總計	292,192,314	100
資產總計	\$ 282,194,46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2,194,464	100

E. 損益表：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西元20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美元

項 目	金 額	%
收入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26,002,476	100
合計	26,002,476	100
費用		
營業費用	(3,882,504)	(14)
營業外支出	(2,490,083)	(10)
合計	(6,372,587)	(24)
本期淨利	\$ 19,629,889	76

(2) 環球華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A. 期末持有價證券明細：

單位：美元

項 目	數 量	估 值 價 值		期 終 日 平 價		備 註
		單 價	金 額	單 價	金 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Grand Asia Gemini Investment Ltd.	70,000	\$ 0.21	\$ 15,029	\$ 0.21	\$ 15,029	
Top Fortune Direct Investment Ltd.	15,000	2.75	41,250	2.75	41,250	
Digital Ct. Investment Ltd.	10,000	5.90	59,035	5.90	59,035	
Ocen Inc.	30,000	0.50	14,833	0.50	14,833	
Grand Asia Special Innovation Direct Investment Ltd.	35,000	10.00	350,000	10.00	350,000	
按攤銷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Grand Asia Capital Services Pte. Ltd.	100,000	1.01	101,308	1.01	101,308	
合計			\$ 581,435		\$ 581,435	

B. 從事衍生性商品情形或資金來源：無。

C. 從事顧問、諮詢等買賣管理費收入、服務內容及爭執事件：無。

D. 資產負債表：

頂豐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西元2006年12月31日

資 產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單位：美元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143,011	43	應付費用	\$ 171,707	8
應收帳項	301,097	30	預收款項	45,764	2
預付款項	2,323	-	流動負債合計	217,471	8
新付款	17	-	其他負債	11,133	-
流動資產合計	1,946,448	73	負債總計	228,604	8
基金及投資			股東權益		
保羅證券之長期股票投資	101,308	4	股本	1,000,000	38
以建立新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0,187	18	累積盈餘	1,482,386	54
基金及投資合計	581,495	22	股東權益總計	2,482,386	91
其他資產	133,047	5			
資產總計	\$ 2,660,99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660,990	100

E. 損益表：

頂豐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西元20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資 產	金 額	單位：美元 %
收入		
營業收入	\$ 751,502	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4,583	22
合計	916,085	122
費用		
營業費用	(121,272)	(17)
合計	(121,272)	(17)
本期淨利	\$ 794,813	105

(三)大陸投資資訊

不適用。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本公司主要經營批發、零售商、自營商，民國95年度及94年度有關產業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95 年			94 年			度
	總 記 賬	承 辦 商	自 營 商	總 記 賬	承 辦 商	自 營 商	
部門收入—對外收入	\$ 7,559,374	\$ 1,197,652	\$ 3,564,197	\$ 12,241,823	\$ 5,993,704	\$ 3,500,712	\$ 10,387,857
行政部門收入				1,656,006	\$ 993,541		1,191,844
收入合計				\$ 13,897,829			\$ 11,559,801
部門權益	\$ 3,621,864	\$ 364,858	\$ 2,214,204	\$ 6,200,526	\$ 2,049,700	\$ 846,610	\$ 3,321,201
各項管理費用				1,656,006			1,191,844
財務費用				(33,919)			(41,465)
其他費用				(393,493)			(146,072)
營業費用				(1,193,252)			(1,121,702)
稅前淨利				\$ 6,236,269			\$ 3,232,815
部門可歸屬資產	\$ 40,716,325	\$ 2,348,538	\$ 67,621,108	\$ 110,646,571	\$ 34,325,513	\$ 85,506,882	\$ 121,921,682
基金及投資				18,036,009			18,439,278
行政部門資產				14,681,899			3,179,359
資產合計	\$ 220,561	\$ 7,346	\$ 3,328	\$ 143,366,479	\$ 298,191	\$ 7,907	\$ 3,436
折舊費用及攤銷	\$ 880,564	\$ 46,668	\$ 21,141		\$ 891,597	\$ 43,128	\$ 18,742
資本支出金額							

1. 部門收入係指部門對公署以外客戶之收入。

2. 部門損益係指部門收入減除部門成本及費用後之餘額，所歸部門成本及費用係依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成本及費用無法直接歸屬於各部門時，則依費用性質分別依各部門人數比例分攤。

3. 部門可歸屬資產係指可在該部門資產中歸屬於該部門之有形及無形資產。

(二)地區別資訊：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外銷資訊：本公司無外銷資訊。

(四)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總資產上收入金額之10%。

五、合併財務報表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

(股票代碼 6004)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25 號 12, 13, 14 樓

電話：(02)2718-1234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元大



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杜 麗 莊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96)財審報字第 06001869 號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另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表僅作重分類，不予追溯調整。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嘉瑜

王嘉瑜



黃金澤

黃金澤



前財政部證期會：(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8496 號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95年度(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5 年 度			9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入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	8,145,932	40	\$	4,883,933	38
404000 承辦費收入		337,745	2		285,459	2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息(附註四(一))		155,292	1		1,735,197	13
421100 證券代理收入		179,490	1		173,430	1
421200 利息收入		3,072,248	20		2,544,226	20
421300 股利收入		124,716	1		398,581	3
421500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附註四(一))		2,324,472	15		-	-
4218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資回補損失		2,523	-		-	-
422200 編購(售)權證發行利益(附註四(十四)及十)		388,357	2		584,322	4
424300 受託結算交割服務費收入		3,559	-		8,083	-
4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期貨(附註十)		22,487	-		7,407	-
424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選擇(附註十)		12,575	-		-	-
438000 其他營業收入		1,048,905	7		748,409	6
440000 營業外收入		1,800,782	11		1,558,884	13
		<u>15,397,083</u>	<u>100</u>		<u>12,959,891</u>	<u>100</u>
費 用						
501000 經紀手續費支出	(	393,788)	(3)	(	270,096)	(3)
502000 自營證券費支出	(	32,323)	-	(	25,388)	-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	1,844)	-	(	1,250)	-
504000 承辦作賣手續費支出	(	3,130)	-	(	5,977)	-
5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損失	(	525,207)	(4)	(	280,958)	(2)
521200 利息支出	(	801,940)	(5)	(	571,041)	(4)
5218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資回補損失	(	-	-	(	1,196)	-
52181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資評價損失	(	701)	-	(	-	-
52150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附註四(一))	(	10,832)	-	(	784,185)	(6)
522100 發行編購(售)權證費用(附註十)	(	60,525)	-	(	12,887)	-
524300 編購(售)權證買賣支出(附註十)	(	60,525)	-	(	83,859)	(1)
524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選擇(附註十)	(	-	-	(	517,449)	(4)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	(	25,348)	-	(	20,185)	-
524600 結構型商品損失	(	814)	-	(	18,702)	-
530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九))	(	6,479,123)	(42)	(	6,178,789)	(48)
538000 其他營業支出	(	75,828)	(1)	(	77,485)	(1)
540000 營業外支出(附註三及四(八))	(	559,855)	(4)	(	723,523)	(6)
	(	<u>8,981,339</u>	<u>59</u>	(	<u>8,695,030</u>	<u>75</u>
551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6,415,745	41	(	3,293,861	25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二十六))	(	2,002,185)	(13)	(	2,187,924)	(18)
列於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4,413,560	28		1,128,937	9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附註三)		88,636	1		-	-
合併總利益	\$	<u>4,502,196</u>	<u>29</u>	\$	<u>1,128,937</u>	<u>9</u>
歸屬於：						
合併淨利益	\$	4,485,973	29	\$	1,224,761	10
少數股東淨利(淨損)		16,223	-	(	97,824)	(1)
合併總利益	\$	<u>4,502,196</u>	<u>29</u>	\$	<u>1,128,937</u>	<u>9</u>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七))(附註四(二十七))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	1.39		\$	0.36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附註三)		0.03			-	
合併總利益		1.42			0.36	
少數股東(淨利)損失	(	0.01)			0.03	
合併淨利益	\$	<u>1.41</u>		\$	<u>0.39</u>	
調整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七))						
合併總利益	\$	1.42		\$	0.36	
少數股東(淨利)損失	(	0.01)			0.03	
合併淨利益	\$	<u>1.41</u>		\$	<u>0.39</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王嘉瑜、黃金澤會計師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麗庭



經理人：張立秋



會計主管：陳顯輝





會計主管：陳國強

林集居後州國縣縣表州註雙資試會計師事務所三基前·黃金潭會計師事務所九十六年三月八日創始開市。

經理人：張立誠



董事長：杜麗娟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 度 9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4,502,196	\$	1,126,837
調整項目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利益)損失	(	12,088)		38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損失	(	2,324,472)		764,18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評價利 益	(	3,527)		-
違約損失準備提列數		16,301		17,312
買賣損失準備(回沖利益)提列數	(	37,593)		67,557
備抵壞帳提列數		6,577		3,705
利息補償金		-		7,180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290,654		350,687
各項攤提		11,963		151,368
出售營業權利益	(	25,000)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投資利益(含減損損 失)	(	340,893)	(	473,434)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		250,480		904,5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處分損失		51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減損損失		34,869		180,54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6,065		103,21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含固定、出租及閒置資產)		-		30,383
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	24,344)	(	4,94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73,415)	(	6,303,843)
附買回債券投資		10,020,173		16,363,921)
應收證券融資款	(	6,953,455)		1,620,354
轉融通保證金	(	6,348)	(	10,891)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7,496	(	27,435)
客戶保證金專戶		823,080		1,377,134
借券擔保借款	(	8,598)		-
借券保證金	(	7,769)		-
應收票據及帳款		625,452	(	31,953)
預付款項		39,998		155,774
其他應收款	(	46,161)		2,7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9,015		694,620
遞延所得稅	(	24,467)		11,179
附買回債券負債	(	2,576,759)		16,379,79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268,221	(	1,887,584)
期貨交易人權益	(	983,052)	(	1,370,992)
應付證券擔保借款	(	532,938)		150,874
融券存入保證金	(	396,545)		15,638
應付票據及帳款		351,966		224,587
預收款項	(	51,028)		342,123
代收款項	(	12,488)		34,297
其他金融負債	(	124,807)		314,628
其他應付款		2,310,096	(	10,181)
應付退休金負債		27,378		56,226
代收權證應收款		4,963		1,138
代收承銷股款		1,920		287,694
受託買賣借貸淨額		266,582	(	177,584)
其他負債-其他	(	54,589)		1,9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55,232	(	1,264,487)

(續次頁)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95 年 1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 度	94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	\$ 367,700	\$ 357,158
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出售價款	835,501	80,000
本期購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16,755)	(196,281)
本期收回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813	17,7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減資退股款	15,000	-
本期購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97,888)	(779,116)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320,825	16,144
購置固定資產	(714,539)	(852,712)
出售營業權價款	30,000	-
本期購入營業權	-	(2,000)
預收款項—營業權	-	15,000
營業保證金減少	445,000	684,833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	40,794	9,53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79,636)	36,068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款	2,133	(14,716)
合併借項增加數	-	(1,784,5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6,156	(2,432,87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24,830)	4,128,188
應付短期票據減少	(800,034)	(58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14)	(380)
發放董事酬勞	(12,850)	(17,366)
發放現金股利	(861,265)	(1,531,811)
發放員工紅利	(25,720)	(34,735)
少數股權變動	-	(787,935)
少數股權取得股利款	-	171,828
購入庫藏股	(15,44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240,471)	1,004,133
匯率影響數	13,400	73,524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2,060,29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914,317	(559,4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27,020	3,786,4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41,337	\$ 3,227,02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791,066	\$ 610,875
減：資本化利息	(39,662)	(23,628)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751,404	\$ 587,24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16,293	\$ 900,768
不影響現金收付之投資及理財活動		
轉換公司債及應付利息補償金轉換為股本	\$ -	\$ 1,018,35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王嘉瑜、黃金澤會計師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麗華

經理人：張立欽

會計主管：陳顯津

元大京華證券股

合併月

民國 95 年



司及其子公司

註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50 年，並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在集中交易市場及其營業處所自行或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承銷有價證券、有價證券服務事項之代理、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業務、期貨交易輔助業務、期貨自營業務、發行認(購)售權證、利率交換、資產交換與結構型商品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募集與發行。
2. 本公司以民國 89 年 7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與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大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完成後更名為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另以民國 91 年 4 月 7 日為合併基準日與新寶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鼎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民國 93 年 10 月 24 日為合併基準日與亞洲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
3. 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設有 96 家分公司(包含總公司)作為營業據點。
4. 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約為 3.5 千人。
5. 本公司股票原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自民國 93 年 7 月 1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買賣。

(二)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名稱、業務性質及本公司所持股權比例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5 年 12 月 31 日	95 年 12 月 31 日	備註
本公司	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元京期貨)	經營期貨業務之期 貨商	100%	100%	註 2
本公司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	有價證券之投資顧 問	100%	100%	註 2
本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亞金)	投資控股	100%	100%	註 2
本公司	元大證券 B.V.I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投資控股	—	100%	註 4
本公司	元大京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 公司	保險經紀人業務	100%	100%	註 3
本公司	元大京華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簡稱元京期貨經理)	期貨經理業務	34%	34%	註 1、 註 2
本公司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簡稱元大投信)	投資信託	83.19%	83.19%	註 2、 註 5
元京期貨	元京期貨經理	期貨經理業務	66%	66%	註 1、 註 2
元大亞金	元大 B.V.I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	100%	註 4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受託買賣、自行買 賣及承銷投資諮詢	100%	100%	註 2
元大投信	First Global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100%	註 3

註1：本公司與子公司—元京期貨對元京期貨經理綜合持股比例為100%。

註2：係依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註3：係因未達簽證標準，依子公司同期間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註4：已於民國95年度辦理解散清算。

註5：係民國9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新增之合併個體。

(三)本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但將被投資公司視為子公司時，本公司與子公司關係之本質

無。

(四)本公司或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或潛在表決權，但未構成控制之原因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雖持有頂華證券投資管理公司50%之股權，惟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佔該公司董事會席次並未超過半數，且對該公司未具控制能力，故未予以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雖綜合持有京華山一(香港)公司超過50%之股權，惟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佔該公司董事會席次並未超過半數，且對該公司未具控制能力，故未予以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另如附註四(八)所述，京華山一(香港)公司已列入待處份長期股權投資項下。

(五)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權百分比及未合併之原因

無。

(六)為配合合併財務報表表基準日，子公司合併年度起迄日之調整、處理方式及差異原因

無。

(七)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

(八)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

無。

(九)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

(十)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1. 元京期貨於94年2月以私募發行新股計\$140,000。

2. 元大亞金於95年8月發行新股計\$610,752。

3. 除1.及2.所述之外，餘子公司民國95年及94年均未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發行新股。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1.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二)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異，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權益性質及受益憑證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衍生性金融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本公司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符合下列情況之一：
 - (1)混合商品。
 - (2)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會計不一致。
 - (3)係依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價績效目的所作之指定。
4. 民國94年12月31日(含)以前年度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三。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之投資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

- 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未上市/權股票外，係以活絡市場價格或模型價值評估為公平價值，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持有未上市及未上櫃股票，且對被投資公司未具重大影響力者，期末以成本衡量。另本公司從事金融資產證券化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二(十九)。
 -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予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不認列當期損益；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三。

(七)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日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之會計處理詳附註三。

(八)客戶保證金專戶

客戶保證金專戶係依期貨管理規則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均屬之，並帳列流動資產項下。

(九)期貨交易人權益/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期貨交易人權益係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均屬之，並帳列流動負債項下。如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則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備抵呆帳/壞帳損失準備

就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等期末餘額之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之。另本公司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 88 年 9 月 29 日台財證(二)第 82416 號函，子公司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七)第 81625 號函之規定，就營業稅率降低所增加收益之相當數額提列備抵呆帳，各項帳款不足抵減備抵呆帳款，則帳列「壞帳損失準備」項下。自民國 92 年 7 月 1 日起，不再適用是項規定。

(十一)附條件債券交易

附條件債券交易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其交易性質若屬融資行為，於附資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資回債券投資」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於附資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資回債券負債」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其與約定(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十二)期貨交易輔助業務/期貨交易

-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向委任(受託)期貨商(證券商)收取(支付)佣金，於買賣期貨成交日認列「期貨佣金收入(支出)」項下。
- 自營部門從事期貨交易時繳存之保證金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期貨交易

保證金—自有資金」，嗣後於平倉日及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平倉時期貨指數及資產負債表日收盤期貨指數之差異，調整增減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於平倉時認列已實現期貨交易損益，每期期末進行未平倉部位評價，認列未實現期貨交易損益，帳列「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損失)—期貨—期貨契約利益(損失)」項下，認列期貨契約損益。

(十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惟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前產生之負商譽仍繼續攤銷。
2.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因未持股份比例認購，致使投資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如帳上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4. 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預計於資產負債表日十二個月內高度很有可能出售者，列入「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且因對其已喪失影響力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採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評價，因評價而造成之損失或迴轉之利益應認列為當期損益。前項所述高度很有可能出售，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
 - (1) 管理當局已有出售計畫之承諾。
 - (2) 已積極尋找買主，以確定能完成出售交易。
 - (3) 已積極按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現時公平價值洽商交易。
 - (4) 出售交易應屬一年內能完成者。
 - (5) 出售計畫極少可能有重大改變或終止情事。
5.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三。

(十四)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

1. 固定資產以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就建購期間有關利息資本化；其折舊之提列除租賃權益改良按租約期間或經濟耐用年數孰低者為基礎外，餘皆係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 1 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固定資產如於耐用年限屆滿仍在使用者，則繼續提列折舊。資產之耐用年數除建築物為 15~60 年外，餘 3~12 年。
2. 固定資產之維護或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改良或大修費用則列為資本支出。
3. 資產出售或汰換時，成本及累計折舊皆自各相關科目沖銷，其處分資產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4. 對於未供營業使用資產，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出租資產或閒置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五)無形資產

營業權以取得成本為帳列基礎，按 10 年平均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1.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本公司所擁有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應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2. 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規定認列減損迴轉利益，惟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七)違約損失準備

1. 違約損失準備係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提列萬分之零點二八，累積金額已達新台幣二億者，免繼續提列；期貨商係按月就受託從事期貨交易佣金收入 2% 提列。
2. 本項準備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及期貨交易違約所發生損失或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外，不得沖銷。另期貨商依財政部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七)第 108957 號函規定，自民國 88 年 7 月 1 日至 92 年 6 月 30 日得免提列。惟自民國 92 年 7 月 1 日起，恢復提列違約損失準備。

(十八)買賣損失準備

買賣損失準備係按月就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額超過損失額部份 10% 提列，累積金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者，免繼續提列。本項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額超過買賣利益額之差額外，不得沖銷。

(十九)金融資產證券化

1. 本公司係依據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及信託法規定，採行特殊目的信託方式，將本公司持有之債券資產及相關權利義務，信託予受託機構，由受託機構據以發行受益證券，並將募集所得資金交付本公司。該移轉資產已交換而收取對價，且本公司已依特殊目的信託移轉至受託機構，對該移轉資產已喪失控制權，故該項標的債券資產之移轉交易視為出售交易。另因信用增強而保留之次順位受益證券需優先承擔所有受益證券之風險，該項資產之移轉交易不應視為出售交易，依其性質係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 因次順位受益證券及賣方受益證券並無公開市場報價，故根據該債券預期重設利率及剩餘現金流量折現率做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次順位受益證券於受益證券到期時，依獲配之金額一次沖轉帳列成本，認列相關投資損益。
3. 賣方受益證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依據其預計之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予以評價，所產生之評價差額認列損失，於實際配息時，沖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帳面成本。

(二十)應付公司債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前已發行之應付公司債，其處理如下：

1. 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
2.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亦即將轉換之公司債及其相關負債科目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3. 附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如債券持有逾期末行使賣回權，至賣回權失效，則按利息法自約定賣回期限屆滿日次日起至到期日之期間攤銷已認列為負債之利息補償金。

(二十一) 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提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二十二) 收入及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如下：

1. 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2. 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3. 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中購手續費收入於收款時認列；承銷手續費收入及相對之手續費支出則於承銷契約完成時認列。
4. 股務代理收入：依合約約定按月認列。
5. 期貨佣金收入：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並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依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6. 期貨契約損益：期貨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成交日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計算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22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2.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應付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二十四) 庫藏股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帳面價值按股票種類及收回原因分別加權平均計算，有關交易處理依下列方式為之：

1. 收回：其屬買回者，以支付之成本為入帳之基礎；其屬接受捐贈者，依公平價值入帳。
2. 處分：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異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註銷：除依帳面價值沖抵「庫藏股票」外，並按股權比例沖抵「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則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

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2. 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時，係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之規定，對所有潛在普通股皆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雙重表達。

(二十六) 外幣交易之換算基礎

1. 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及當地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異，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十七)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週期過程中將變現、消耗，或備供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週期過程中清償者。
 - (2) 企業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十八)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宜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宜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宜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除本公司及子公司—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自民國 93 年第四季(含)起提前採用外，餘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4 年度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5 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變動對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總資產及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暨每股盈餘均無影響。

(二)商譽停止攤銷

1.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按五年至十年平均攤銷。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第五號、第七號、第二十五號及第三十五號有關商譽減損及停止攤銷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總資產減少\$78,318，民國 95 年度合併淨利減少\$78,318，每股盈餘減少新台幣 0.02 元。

(三)金融商品

1.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有關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已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公報規定予以重分類。

2.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原帳列科目之會計處理如下：

(1)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按總額比較法評價，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型或平衡型基金則按其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淨值為市價。

(2)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普通股股權比例在 20%以下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低於成本而產生之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如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但若有充分之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時，則承認投資損失，並認列為當期損失。

(3)營業證券：

A. 債權證券：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其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按部門別採總額比較法評價，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債權證券係以有關單位最後交易日之參考價為市價。

B. 權益證券：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取得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之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股票出售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期末除與權益證券及承銷未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係按成本法評價外，餘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按部門別採總額比較法評價，惟為避險目的所購入之證券，係配合所發行之個別認購(售)權證及簽訂之個別股權連結商品與保本型商品，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比較評價，若成本高於市價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市價回升時於資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避險工具期末評價時，將被避險項目之價值變動損失未超過避險工具市價上漲之未實現利得全數遞延，惟列「遞延金融商品損失」，超過部份認列當期損失。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會計期間公開市場之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為市價。

3. 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公司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認列之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金額貸餘計\$6,141，對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合併總損益之影響如下：

	金 額	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 854,248	\$ 0.27
所得稅費用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854,248	0.27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減除所得稅影響數\$0)	88,636	0.03
合併總利益	\$ 942,884	\$ 0.30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流動項目：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u>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u>		
開放式基金	\$ 10,109,849	\$ 10,477,773
上市股票	-	64
小計	10,109,849	10,477,837
評價調整	69,351	-
合計	10,179,200	10,477,837
<u>營業證券—自營</u>		
政府公債	7,675,957	14,124,807
公司債	25,721,650	18,903,648
國際金融債	2,851,422	3,663,310
上市/櫃公司股票	9,826,520	9,077,024
可轉換公司債	918,576	845,893
國外有價證券	309,706	112,110
興櫃股票	1,043,851	146,709
非上市/櫃股票	9,750	-
海外公司債	508,160	445,706
小計	48,865,592	47,319,207
評價調整	395,158	(1,157,283)
合計	49,260,750	46,161,914
<u>營業證券—承銷</u>		
上市/櫃公司股票	317,248	1,150,771
可轉換公司債	1,000,300	694,900
海外公司債	164,205	304,363
小計	1,481,753	2,150,034
評價調整	137,981	(460,468)
合計	1,619,734	1,689,566

營業證券—避險		
上市/權公司股票	2,938,334	2,058,007
可轉換公司債	283,096	239,091
認購(售)權證	10,545	6,916
指數股票型基金	5,488	-
小計	3,247,463	2,304,014
評價調整	344,464	(16,735)
合計	3,591,927	2,287,279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買入選擇權—期貨	\$ 13,396	\$ -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219,671	336,180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櫃檯	247,448	346,328
小計	480,515	682,508
總合計	\$ 65,132,126	\$ 61,299,104
非流動項目：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註)	\$ 417,447	\$ 423,421
評價調整	3,527	-
合計	\$ 420,974	\$ 423,421

註：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說明。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從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損益金額如下：

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處分(損)益	評價(損)益
開放式基金	(\$ 52,923)	\$ 12,088
營業證券—自營	36,875	1,543,459
營業證券—承銷	(525,207)	598,449
營業證券—避險	118,417	182,564
合計	(\$ 422,838)	\$ 2,336,560
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處分(損)益	評價(損)益
開放式基金	\$ 55,028	(\$ 38)
營業證券—自營	1,051,488	(1,163,525)
營業證券—承銷	(280,958)	411,716
營業證券—避險	683,709	(12,376)
合計	\$ 1,509,267	(\$ 764,223)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灣證券集中保管結算所	\$ 148,666	\$ 125,986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872,432	542,432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61,695	161,695
利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生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000	100,000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70,000
華威世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華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新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70,000
聯訊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中國煤礦暨焦炭投資基金	293,355	294,093
台平科技基金	85,286	98,031
亞太創投基金	65,190	65,354
其他	834,166	516,412
	3,075,790	2,434,003
可轉換特別股		
台灣高鐵 92 可轉換特別股	500,000	500,000
其他債券		
利息債券	149,643	196,281
Sapphire CDO Limited	162,975	163,385
Sapphire CDO II Limited	293,355	294,092
次順位受益證券	373,860	366,107
賣方受益證券	284,023	397,019
	1,263,856	1,416,884
小計	4,839,646	4,350,887
累計減損	(159,427)	(180,5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8,336)	-
合計	\$ 4,541,883	\$ 4,170,342

1. 本公司因合併亞洲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致持有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超過該公司實收資本額 5%，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字第 0930153337 號函核備。
2. 本公司因從事資產證券化交易而持有次順位受益證券及賣方受益證券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十)。

(三)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項 目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政府公債	\$ 949,308	\$ 551,632
美元區間計息保本型票券	97,785	98,031
	\$ 1,047,093	\$ 649,663

(四) 附賣回債券投資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附賣回債券投資均為一年內到期，年利率分別為 1.605%~1.75% 及 1.3%~2.0%。

(五)應收證券融資款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應收證券融資款年利率均為 6.65%。

(六)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3,604,730	\$ 4,214,166
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740,049	1,004,623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106,205	55,875
小計	4,450,984	5,274,664
期貨交易人權益	(4,277,529)	(5,270,581)
保證金專戶屬自有資金餘額	\$ 173,455	\$ 4,083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		
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 -	\$ 566,406
威京投資控股 B.V.I 有限公司	-	700,158
合計數	\$ -	\$ 1,266,56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頂華證券投資管理公司	\$ 39,725	\$ 46,762
KIM ENG HOLDINGS LIMITED	5,226,996	4,164,056
權益法合計數	\$ 5,266,721	\$ 4,210,818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淨額分別計 \$676,020 及 \$628,634，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2.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2 月 1 日認購子公司一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 14,000,000 股，計 \$140,000，除依法令規定得轉讓或對對象外，自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三年內不得轉讓。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5 年 8 月 14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七字第 0950137226 號核准，准予股票不繼續公開發行。
3. 子公司一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與威京集團已達成和解協議，並於民國 94 年 8 月 5 日簽訂和解契約出售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及威京投資控股 B.V.I 有限公司之股權，自和解協議書訂定時，喪失對上述公司之影響力，停止採權益法評價。截至民國 95 年 6 月 30 日，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已全數處分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及威京投資控股 B.V.I 有限公司之股權。
4. 本公司為簡化海外子公司組織架構，由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併購元大證券 B.V.I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95 年 8 月 11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二字第 0950132695 號函核准辦理。

(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1. 累計減損變動金額如下：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註 1)	\$ 164,508	\$ 50,600	(\$ 215,108)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註 2)	-	284,527	-	284,527
固定資產—土地	13,824	-	-	13,824
固定資產—建物	4,561	-	-	4,561
出租資產—土地(註 3)	280,364	-	(11,891)	268,473
出租資產—建物(註 3)	114,990	-	(10,471)	104,519
合計	\$ 578,247	\$ 335,127	(\$ 237,470)	\$ 675,904

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註 1)	\$ 9,308	\$ 155,200	\$ -	\$ 164,508
固定資產—土地	-	13,824	-	13,824
固定資產—建物	-	4,561	-	4,561
出租資產—土地	280,364	-	-	280,364
出租資產—建物	114,990	-	-	114,990
閒置資產—土地(註 3)	-	4,124	(4,124)	-
閒置資產—建物(註 3)	-	7,874	(7,874)	-
合計	\$ 404,662	\$ 185,583	(\$ 11,998)	\$ 578,247

2. 減損損失金額如下：

列於損益表部分		
	民國 95 年度	民國 94 年度
減損損失—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註 1)	\$ 50,600	\$ 155,200
減損損失—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註 2)	284,527	-
減損損失—固定資產(帳列營業外支出)	-	18,385
減損損失—閒置資產(帳列營業外支出)	-	11,998
	\$ 335,127	\$ 185,583

(註 1)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有關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之會計處理，認列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之減損損失，該項投資業已於民國 95 年度處分。

(註 2) 係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三十五號有關商譽停止攤銷之會計處理，認列相關減損損失計\$284,527(帳列「減損及營業外支出」)。

(註 3) 係出售出租及閒置資產減少數。

(九)固定資產

民國 95 年及 94 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39,662 及\$23,628。

(十)資產證券化交易

1. 特性及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9 月 5 日以證券化方式出售本公司自有之標的債券資產，帳面金額合計 \$9,562,268，依特殊目的信託轉移至受託機構發行本金轉支付受益證券，發行總金額為 \$10,000,000，各種類受益證券之發行金額如下：

- (1) 本金轉支付受益證券 A 券—發行面額 \$7,300,000，預定到期日為民國 98 年 9 月 5 日。
- (2) 本金轉支付受益證券 B 券—發行面額 \$1,300,000，預定到期日為民國 99 年 9 月 16 日。
- (3) 本金轉支付受益證券 C 券—發行面額 \$1,000,000，預定到期日為民國 100 年 3 月 15 日。
- (4) 次順位受益證券—發行面額 \$400,000，預定到期日為民國 100 年 3 月 15 日。
- (5) 賣方受益證券：係以原標的債券資產之票面利息為還本付息來源，於各付息日所收取之票面利息償還投資人，用以吸收可能產生的利率風險，由本公司買回，帳列金額計 \$397,019。

上列受益證券均無票面利率。

上述次順位受益證券，由本公司買入金額為 \$366,107，主要目的為增強受益證券信用。當債務人到期無法支應本息時，投資人及受託機構對於本公司之其他資產無追索權。保留權利之本金受償順位在投資人權利之後，且其價值受轉移債權之信用風險及利率風險影響。

2. 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

在資產負債表日，估計保留權利公平價值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年率)		94 年 12 月 31 日(年率)	
	次順位	賣方	次順位	賣方
	受益證券	受益證券	受益證券	受益證券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	4.21 年	1.88 年	5.21 年	2.08 年
預計信用損失率	-	-	-	-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	1.90%	1.90%	1.62%	0.79%

3. 敏感度分析：

在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如果發生不利變動 10%~20%，剩餘現金流量公平價值之敏感度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年率)		94 年 12 月 31 日(年率)	
	次順位	賣方	次順位	賣方
	受益證券	受益證券	受益證券	受益證券
保留權利之帳面價值	\$ 368,203	\$ 139,013	\$ 366,107	\$ 397,019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	4.21 年	1.88 年	5.21 年	2.08 年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	1.99%	1.90%	1.62%	0.79%
不利變動 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	3,005)	(432)	(3,038)	(643)
不利變動 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	5,979)	(862)	(6,046)	(1,284)

4. 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率：

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4 年 9 月 5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債券資產證券化預計及實際信用損失率均為 0%。

5. 現金流量：

自證券化信託收到及支付予證券化信託之現金流量彙總如下：

	95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9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來自證券化款項	\$ -	\$ 8,831,304
收到保留權利之其他現金流量	82,800	-
	<u>\$ 82,800</u>	<u>\$ 8,831,304</u>

(十一) 短期借款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 -	\$ 254,000
信用借款	8,860,000	9,308,000
銀行透支	27,991	50,821
	<u>\$ 8,887,991</u>	<u>\$ 9,612,821</u>
借款年利率	1.71%~1.73%	1.38%~1.53%

(但民國 95 年及 94 年銀行透支利率分別為 5.27% 及 4.77%)

(十二) 應付商業本票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商業本票係由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等及金融機構擔保或承兌，利率分別為 1.748%~1.778% 及 1.518%~1.538%，發行期間均不長於一年。

(十三) 附買回債券負債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附買回債券負債均為一年內到期，年利率分別為 1.4%~1.65% 及 1.1%~1.7%。

(十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交易日的金融負債

項 目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期貨交易：		
賣出選擇權	\$ 2,248	\$ 1,995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發行認購(售)權證借款	4,630,726	3,708,288
價值變動利益	(220,704)	145,276
市價(A)	4,410,022	3,853,564
再買回認購(售)權證	3,431,994	2,000,536
價值變動(損失)利益	180,157	1,188,370
市價(B)	3,612,151	3,188,906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A-B)	797,871	664,658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權證	363,306	237,883
應付債券—避險	8,631	-
應付借款—避險評價調整	701	-
合計	<u>\$ 1,172,757</u>	<u>\$ 904,536</u>

1.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2. 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種類均為美式認購(售)權證，發行時，按發行價格於權證到期前或未履約時，認列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其發行權證時，將再買回之價款帳列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作為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之減項。認購(售)權證存續期間自上市買賣日起算六個月至一年，履約給付方式均為以現金或證券結算，並得由本公司擇一採行，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仍在公開市場買賣之認購(售)權證負債明細如下：

認購(售)

單位：新台幣元

權證	標的證券	發行單位	發行日	發行價格	履約價格	市價
元京 G5	遠紡	20,000	95.06.07	2.701	37.05	0.90
元京 G6	東元	20,000	95.06.07	1.575	15.90	5.50
元京 G8	南港	20,000	95.06.07	1.086	86.40	1.46
元京 H1	亞光	20,000	95.06.07	1.974	225.00	0.17
元京 H3	台肥	40,000	95.06.08	1.096	74.55	1.18
元京 K2	光寶	20,000	95.06.15	0.657	70.65	0.20
元京 K3	鴻海	20,000	95.06.15	2.371	294.00	5.30
元京 K4	開發金	20,000	95.06.16	1.166	18.52	1.23
元京 K6	台達電	20,000	95.06.19	1.076	124.50	1.19
元京 K8	中環	20,000	95.06.21	1.056	13.35	1.15
元京 K9	億光	20,000	95.06.21	1.196	107.10	0.79
元京 L1	美律	20,000	95.06.21	1.485	146.55	0.12
元京 L3	宏盛	30,000	95.06.22	0.578	31.50	0.35
元京 L5	東鋼	30,000	95.06.23	0.428	40.72	0.32
元京 L6	廣宇	30,000	95.06.23	0.598	53.55	5.75
元京 L7	微星	20,000	95.06.23	1.884	26.77	4.10
元京 L8	華立	20,000	95.06.26	0.807	86.55	0.21
元京 L9	健鼎	20,000	95.06.26	1.555	160.50	0.47
元京 M1	統一	20,000	95.06.27	2.552	41.55	2.00
元京 M2	士電	30,000	95.06.27	0.648	48.00	0.14
元京 M3	台積電	20,000	95.06.27	5.034	85.50	0.88
元京 M4	創見	20,000	95.06.28	0.917	88.80	2.29
元京 M5	可成	20,000	95.06.28	4.616	501.75	3.00
元京 M6	輝輝	20,000	95.06.29	2.133	19.27	0.50
元京 M7	超豐	20,000	95.06.29	0.767	52.20	0.76
元京 M8	國產	20,000	95.07.05	2.223	21.97	0.99
元京 M9	華固	25,000	95.07.05	1.176	107.25	0.20
元京 N1	長虹	30,000	95.07.05	1.665	147.30	0.09
元京 N2	潤泰	20,000	95.07.05	2.791	28.80	6.00
元京 N3	裕民	20,000	95.07.06	3.250	56.10	6.20
元京 N4	華航	20,000	95.07.06	1.425	22.65	0.11
元京 N5	彰銀	20,000	95.07.06	2.712	33.90	0.03
元京 N6	東森	20,000	95.07.17	1.166	16.35	2.28
元京 N7	華冠	25,000	95.07.17	0.707	48.60	0.01
元京 N8	台橡	20,000	95.07.18	1.665	27.30	0.85
元京 N9	正新	20,000	95.07.18	1.984	37.42	2.00
元京 AA	皇翔	25,000	95.07.18	1.276	96.15	0.43

認購(售)

單位：新台幣元

權證	標的證券	發行單位	發行日	發行價格	履約價格	標的證券
元京 AB	廣達	20,000	95.07.20	0.677	69.00	1.75
元京 AC	南電	25,000	95.07.20	3.509	330.00	0.22
元京 AF	瑞昱	20,000	95.08.14	0.638	55.80	1.94
元京 AG	智原	20,000	95.08.14	0.717	77.85	2.47
元京 AH	啟基	20,000	95.08.14	1.764	122.40	0.67
元京 AJ	合勤	25,000	95.08.16	0.668	72.90	0.25
元京 AK	興富發	25,000	95.08.16	0.727	54.15	0.54
元京 AL(P)	南科	20,000	95.08.22	1.545	10.40	0.07
元京 AM(P)	宏達電	20,000	95.08.22	12.259	386.50	10.50
元京 AN(P)	華固	20,000	95.08.22	0.688	29.50	0.05
元京 AP(P)	台肥	20,000	95.08.23	0.578	25.55	0.02
元京 AQ(P)	全懋	20,000	95.08.23	0.578	23.25	0.61
元京 AR(P)	長虹	20,000	95.08.30	1.345	40.20	0.16
元京 AS(P)	東元	20,000	95.08.31	1.026	5.35	0.05
元京 AT(P)	亞光	20,000	95.08.31	1.834	77.00	0.60
元京 AU	緯創	20,000	95.09.12	4.256	59.25	6.85
元京 AV	華邦	20,000	95.09.13	0.807	13.69	2.19
元京 AW(P)	晶電	20,000	95.09.13	0.977	51.00	0.41
元京 AX	威盛	20,000	95.09.15	4.375	38.85	12.60
元京 AY	創見	20,000	95.09.15	1.266	128.25	0.50
元京 AZ	光磊	20,000	95.09.22	2.063	20.17	4.88
元京 BA	潤泰	20,000	95.09.22	2.621	24.07	4.35
元京 BB	友訊	20,000	95.09.25	3.639	51.37	5.15
元京 BC	禾仲堂	20,000	95.09.25	0.797	79.50	0.55
元京 BD	正新	20,000	95.10.25	3.488	52.27	1.33
元京 BE	亞光	20,000	95.10.25	1.336	219.75	0.53
元京 BF	東鋼	20,000	95.10.26	2.571	41.17	3.40
元京 BG	全懋	20,000	95.10.26	0.578	59.77	0.44
元京 BH	正隆	20,000	95.10.27	1.425	17.70	1.31
元京 BJ	廣達	20,000	95.10.27	0.538	76.50	1.07
元京 BK	勤美	20,000	95.10.31	1.076	101.70	0.61
元京 BL	金像	20,000	95.10.31	2.432	31.05	2.86
元京 BM	三陽	20,000	95.11.01	2.601	26.70	2.88
元京 BN	力特	20,000	95.11.01	2.532	33.45	1.40
元京 BP	中橡	20,000	95.11.02	0.638	50.25	0.80
元京 BQ	晶技	20,000	95.11.02	0.917	76.50	0.39
元京 BR	萬海	20,000	95.11.06	2.033	28.12	1.30

認購(售)

單位：新台幣元

權證	標的證券	發行單位	發行日	發行價格	權證	標的證券
元京 BS	中鼎	20,000	95.11.06	2.890	35.85	3.11
元京 BT	宏達電	20,000	95.11.09	6.598	1,245	1.75
元京 BU	南電	20,000	95.11.09	2.482	329.25	1.55
元京 BV	東陽	20,000	95.11.30	3.120	39.07	2.28
元京 BW	中砂	20,000	95.11.30	2.133	237.00	1.78
元京 BX	可成	20,000	95.12.11	3.957	455.25	4.00
元京 BY	建漢	20,000	95.12.11	1.186	100.50	1.03
元京 BZ	華碩	20,000	95.12.13	7.676	133.80	7.20
元京 CA	南科	20,000	95.12.13	2.442	38.77	1.92
元京 CB	中石化	20,000	95.12.14	1.027	13.75	0.85
元京 CC	國巨	20,000	95.12.14	1.934	21.90	1.92
元京 CD	鴻華	20,000	95.12.15	4.834	508.50	4.72
元京 CE	晶電	20,000	95.12.15	1.485	144.00	1.40
元京 CF	力成	20,000	95.12.15	1.595	177.00	1.53
元京 CG	奇美	20,000	95.12.19	3.010	48.22	3.08
元京 CH	欣興	20,000	95.12.19	4.704	62.40	4.02
元京 CJ	東元	20,000	95.12.20	1.316	24.22	1.28
元京 CK	東森	20,000	95.12.20	1.176	18.22	1.00
元京 CL	華亞科	20,000	95.12.20	3.160	58.20	2.82
元京 CM	神達	20,000	95.12.22	4.605	59.25	4.62
元京 CN	長榮海	20,000	95.12.22	1.077	27.90	1.08
元京 CP	長榮航	20,000	95.12.22	0.877	19.80	0.92
元京 AD	台灣 50	20,000	95.07.26	0.618	76.27	0.69
元京 AE(P)	台灣 50	20,000	95.07.26	0.508	25.42	0.01
元大 S9	中光電	20,000	95.06.20	0.797	69.45	0.30
元大 T1	昇貿	15,000	95.06.30	2.522	229.50	0.01
元大 T2	順邦	20,000	95.06.30	0.618	47.25	0.13
元大 T3(P)	昇貿	20,000	95.08.30	1.864	52.50	2.55
元大 T4	中美晶	20,000	95.09.12	1.595	125.40	1.21
元大 T5	力晶	20,000	95.11.17	1.964	31.20	2.28
元大 T6	遠雄	25,000	95.11.17	0.897	67.95	0.63
元大 T7	欣銓	10,000	95.12.01	3.369	43.05	2.26
元大 T8	台耀	10,000	95.12.01	3.539	36.30	2.75
元大 T9	原相	10,000	95.12.04	5.282	558.00	12.00
元大 U1	嘉聯益	20,000	95.12.04	2.233	41.10	1.38
元大 U2	中強光	20,000	95.12.12	4.176	63.15	3.92
元大 U3	泰林	20,000	95.12.12	2.811	42.67	3.75
元大 U4	及成	10,000	95.12.18	1.047	124.50	0.83
元大 U5	典範	10,000	95.12.18	3.588	41.70	3.95
元大 U6	廣運	10,000	95.12.18	3.729	58.95	3.58

(十五)其他應付款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應付所得稅	\$ 10,636,463	\$ 8,542,360
其他	1,144,200	928,207
	<u>\$ 11,780,663</u>	<u>\$ 9,470,567</u>

(十六)應付公司債

1. 本公司為配合業務之需要，於民國 92 年 6 月 24 日募集國內可轉換無擔保公司債，該項募集公司債案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5,000,000。
- (2)發行價格：按票面發行，每張\$100，採記名式。
- (3)票面利率及還本方式：票面利率 0%，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 (4)發行期限：民國 92 年 6 月 24 日至民國 97 年 6 月 23 日。
- (5)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
- (6)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15.59 元，惟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或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目前每股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4.26 元。
- (7)債券持有人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2.52%；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4.57%)贖回。
- (8)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收回權：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50%(含)，或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新台幣五億元時，本公司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9)轉換後之權利義務：債權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至權利證書終止上櫃之前一營業日止，除不得參與本公司普通股配股及新股發行認股外，其他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2. 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已依約定價格執行轉換之可轉換公司債金額計\$886,500，轉換普通股計 69,179 仟股及時零股 401 股，因轉換普通股產生之資本公積為\$326,556，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截至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無擔保公司債，債權人業已全數請求轉換並轉換完畢。

(十七)違約損失準備

1. 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二條規定，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之 0.0028%，提列違約損失準備。本公司因違約損失準備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得免繼續提列。
2. 子公司-元京期貨依「期貨商管理規則」第十六條規定，按月就受託從事期貨交易佣金收入提列 2%，提列違約損失準備。
3. 上述準備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違約所發生損失或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外，不得使用之。

(十八)買賣損失準備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規定及「期貨商管理規則」第十五條係規定證券商、期貨商經營自

行買賣有價證券業務及期貨自營業務者，其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損額超過損失額時，按月就超過部份提列 10%，作為買賣損失準備。但買賣損失準備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該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額超過買賣利損額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

(十九)職工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除元京期貨及元京期貨經理係按月就薪資總額 2.55%提撥退休基金，餘係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民國 95 年及 94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合計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9,505 及\$79,945，撥存於中央信託局勞工退休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355,963 及\$322,109。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5 年及 94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0,242 及\$40,092。

3. 合併國外子公司退休辦法：

(1)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對於員工退休辦法，係依香港政府相關法令確定提撥制辦理。

(2)民國 95 年及 94 年度，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21 及\$238。

(3)除上述(1)、(2)外，餘均無退休辦法。

4. 退休金精算報告主要內容如下：

(1)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1,306)	(\$ 31,722)
非既得給付義務	(505,825)	(480,264)
累積給付義務	(547,131)	(511,98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94,514)	(299,127)
預計給付義務	(841,645)	(811,11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03,477	581,954
提撥狀況	(238,168)	(229,159)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	(55,920)	(61,377)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37,165	39,057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64,310)	(245,96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7,170)	(2,5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28,403)	(\$ 499,992)
既得給付	\$ 42,322	\$ 35,735

(2) 淨退休金成本包括：

	95 年 度	94 年 度
服務成本	\$ 50,664	\$ 79,801
利息成本	30,687	30,315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6,023)	(16,485)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之攤銷	(6,448)	(6,44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	2,886	2,886
未認列之退休金損(益)	(12,261)	(10,124)
淨退休金成本	\$ 49,505	\$ 79,945

(3) 精算假設如下：

折現率	3.5%-3.75%	3.5%-3.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3%	2%-3%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50%-2.75%	2.20%-2.75%

(二十) 股 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612,724，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4 年 9 月 4 日，是項增資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35,0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發行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3,189,073 仟股及 3,189,873 仟股，相關庫藏股交易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二十五)。
3. 有關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情形，請詳附註四(十六)說明。
4.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8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5 年 9 月 3 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之庫藏股數 800 仟股，金額計 \$15,448，沖銷股本、資本公積及未分配盈餘金額分別為 \$8,000、\$1,023 及 \$6,425。

(二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合併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二)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該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已達實收資本額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

(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1. 依證券管理規則第十四條規定，於每年度稅後盈餘項下，提存 20% 特別盈餘公積。但累積金額已達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存。該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已達實收資本額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
2.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二十四)未分配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底結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外，次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二～五，其他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且擬訂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原則。
2.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每股分別為新台幣 0.27 元及 0.5 元。
3. 本公司民國 95 年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之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同，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配發資訊如下：

(1)配發情形：

A. 員工紅利	\$ 25,720
B. 董監事酬勞	\$ 12,860

(2)每股盈餘相關資訊(單位：新台幣元)

A. 原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	\$ 0.39
B. 調整每股盈餘	\$ 0.38

(二十五)庫藏股票(94 年 12 月 31 日：無。)

1. 庫藏股票依其買回原因之變動情形如下：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股數(仟股)	金額
95 年 1 月 1 日	-	\$ -
本期增加	800	15,448
本期減少(註銷登記)	(800)	(15,448)
95 年 12 月 31 日	-	\$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計算如下：

	95 年 度	94 年 度
應付所得稅(帳列「其他應付款」)	\$ 10,636,463	\$ 8,542,360
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31,790)	(2,42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05,774)	(25,432)
以前年度所得稅未付數	(8,353,538)	(6,742,878)
分離課稅額	6,926	5,156
預付所得稅	149,898	390,247
所得稅費用	\$ 2,002,185	\$ 2,167,024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002,185	\$ 1,982,33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所得稅費用	-	184,687
所得稅費用	\$ 2,002,185	\$ 2,167,024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	金 額	所得稅影響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 33,838	(\$ 8,459)	(\$ 130,835)	(\$ 32,709)
其他未實現損失	72,977	18,244	67,195	16,799
	\$ 39,139	\$ 9,785	(\$ 63,640)	(\$ 15,910)
減：備抵評價		(6,494)		-
		\$ 3,291		(\$ 15,91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暫時性差異：				
違約損失準備	\$ 268,023	\$ 67,006	\$ 252,722	\$ 63,181
退休金財稅差異	522,724	130,682	495,279	123,820
資產減損損失—建物	109,079	27,270	119,551	29,888
固定資產財稅折舊差異	(458,382)	(114,596)	(477,564)	(119,391)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	-	30,429	7,607
壞帳損失準備	71,729	17,932	71,729	17,932
其他	6,624	531	3,322	830
虧損扣抵	-	-	18,674	4,669
	\$ 519,797	\$ 128,825	\$ 514,142	\$ 128,536
減：備抵評價		-		(4,977)
		\$ 128,825		\$ 123,559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為 87 年度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18,601	\$ 332,198
	94 年 度	93 年 度
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例	2.64%(註二)	8.94%(註一)

註一：係民國 94 年實際之扣抵比率。

註二：係民國 95 年預計之扣抵比率。

4. 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 92 年。子公司—元京期貨、元京期貨經理、元京投顧及元大投信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92 年。

5. 本公司(民國 87 年至 92 年度)、合併消滅之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88 年度)、大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87 年)、新寶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86 年度)及鼎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88 至 89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補徵所得稅合計為 \$3,712,686，本公司對核定內容仍有不服，依法提起行政救濟，目前正在行政救濟程序中。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就補徵之稅額調整入帳。

(二十七)每股盈餘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95 年 度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合併淨利益	\$ 4,485,973	3,189,273	\$ 1.41
	9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合併淨利			
益	\$ 1,224,761	3,165,075	\$ 0.3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轉換公司債			
	7,180	24,35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合併淨利			
益加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 1,231,941	3,189,428	\$ 0.39

(二十八)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受託買賣借項：		
銀行存款—交割款項	\$ 69,948	\$ 71,500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12,258,465	14,028,596
應收交割價款	8,970,428	9,570,511
交割代價	2,593,932	2,093,592
信用交易	845	386
	<u>23,893,618</u>	<u>25,764,565</u>
受託買賣貸項：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13,611,696)	(14,101,049)
應付交割價款	(8,345,544)	(10,701,823)
交割代價	(2,035,787)	(794,520)
	<u>(23,993,027)</u>	<u>(25,597,392)</u>
	<u>(\$ 99,409)</u>	<u>\$ 167,173</u>

(二十九)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性質別	證券商	期貨商	其他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707,388	\$ 10,828	\$ 295,741	\$ 3,013,957
勞健保費用	153,480	82,672	12,557	248,709
退休金費用	123,044	3,546	21,296	147,886
其他用人費用	130,542	2,752	6,565	139,859
折舊費用(註)	256,721	20,856	13,077	290,654
攤銷費用	2,367	8,500	1,096	11,963

功能別	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性質別	證券商	期貨商	其他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592,919	\$ 83,916	\$ 218,199	\$ 2,895,034
勞健保費用	146,296	4,245	10,525	161,066
退休金費用	107,223	3,140	10,974	121,337
其他用人費用	96,182	2,636	6,171	104,989
折舊費用(註)	305,582	21,284	23,821	350,687
攤銷費用	4,162	12,568	134,638	151,368

註：內中包含民國95年及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因出租及閒置資產提列之折舊，分別計\$10,415及\$11,148，係屬行政部門之支出，帳列「營業外支出」科目項下。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及 關 係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頂華證券投資管理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KIM ENG HOLDINGS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元鼎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騰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復華銀行)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為該公司之副董事長
復華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復華證券)	復華銀行之聯屬公司
金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金復華投信)	復華銀行之聯屬公司
復華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復華證金)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元鼎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請詳附註七、

(二)之說明；與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請詳附註七、(三)之說明。

2. 財產交易

關 係 人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債券買斷	債券賣斷
復華證券	\$ 33,631,361	\$ 29,405,996
騰達投資	8,293,802	-
復華銀行	6,623,450	6,386,593
金復華投信	1,683,526	1,682,294
復華證金	49,769	99,101

關 係 人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債券買斷	債券賣斷
復華證券	28,507,122	29,081,129
復華銀行	4,190,162	4,753,812
金復華投信	2,162,781	2,308,756

上述債券交易係由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債券尋殖成交系統撮合及營業處所議價而成交。

3. 營業讓與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5 月 30 日，與復華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業讓與契約書，將讓與本公司之南彰化分公司全部營業權及相關財產、設備，轉讓總價款\$30,000，南彰化分公司已於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停止營業，且民國 95 年 7 月 18 日已全數收訖轉讓價款。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設定質押或其他用途受有限制者明細如下：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u>受限制資產：</u>			
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295,715	\$ 288,832	代收承辦股款及代辦權證履約款
定期存款	209,000	217,000	交割專戶、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定期存款	-	370,000	發行認購權證之履約保證金
結構型商品專戶	3,417	-	結構型商品投資專戶
營業證券—自營部(面額)	12,667,200	23,926,979	附買回債券交易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開放式基金	704,440	-	供交割額度之擔保
<u>基金及長期投資：</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1)	419,974	414,801	資產出售保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8,620	假扣押保證金
持有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949,308	551,632	營業活動之保證
固定資產(舍出租資產)	3,507,106	3,119,103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u>其他質押定存單、債券及可轉讓定期存單：</u>			
營業保證金	885,000	1,330,000	營業活動之保證
存出保證金	18,400	23,855	假扣押保證金

註1：資產出售保證之說明，請詳七、(二)之說明。

註2：本公司民國95年及94年12月31日以中央銀行認可之金融債券，提存為營業保證金，面額分別為\$950,000及\$550,000，民國95年及94年12月31日帳面價值分別為\$949,308及\$551,63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9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分公司營業廳及辦公室，其未來年度應付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96年度		\$	135,840
97年度			93,744
98年度			63,817
99年度			35,187
100年度			9,988
		\$	338,556

(二)本公司為興建企業集團營運總部大樓，於民國92年1月17日向財團法人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台灣區會承購坐落於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土地，合約總價款金額計\$2,000,000，並約定於興建完成後將地下樓

層之部份單位回售予土地出賣人，總金額為\$420,000，並提供債券\$419,974為資產出售保證。該筆土地已於93年6月1日辦理過戶登記，且於同年分別與日商清水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元鼎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造合約書及營運總部綜合企劃合約書，議訂之合約總價分別為\$1,367,000及\$65,000，截至民國9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企業總部計劃規劃之相關成本，已預付房地款計\$902,965及\$65,000。另本公司與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大樓鋼結構工程合約，預估合約總價計\$173,250(單價議定，數量待結構圖完成實做實算)，雙方並約定，合約期間，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均不得追加費用或變更合約單價。截至民國95年12月31日止，已預付鋼鐵結構款計\$152,407(帳列「預付房地款」)。

(三)本公司為有效控管及確保企業集團營運總部大樓之興建速度及施工品質，於民國93年10月4日與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建管理綜合服務合約書，委由該公司擔任營建管理暨業務服務工作，及負責取得使用執照，完成建物所有權登記、交易及保固管理等工作，服務費用合計\$43,000，截至民國95年12月31日，已支付\$30,000(帳列「預付房地款」)。

(四)本公司於民國93年11月15日與寶來瑞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寶來曼氏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寶來曼氏期貨」)簽定承購協議書，同意將現有租賃契約之標的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65、71號10樓，約定於承租人提前終止或租期屆滿後之30日內，依承購協議書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完成簽定買賣契約，買賣總價款計\$134,510，收款方式協議後另議。本公司於簽訂本協議書時，依約向寶來曼氏期貨收取\$7,200(帳列預收款項)，作為履行協議書約定內容之保證，若本公司違反協議書之約定，除需退還前述之保證款外，需支付\$13,200予寶來曼氏期貨，作為違約賠償款。上述協議書經本公司與寶來曼氏期貨於租賃契約租期屆滿前，於民國96年1月26日履行買賣契約之簽訂(除買賣總價款變更為\$139,510外，餘交易條件大致與承購協議書同)，此項交易已於民國96年2月依約完成產權過戶且價款業已全數收訖。

(五)本公司截至民國95年12月31日止，因發行認購(售)權證，由銀行提供\$1,160,000保證函，分別提供台灣證券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作為認購(售)權證履約的保證。

(六)本公司於民國95年12月28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擬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百分之百股份轉換，換股比率為本公司每1股普通股換發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1.615股。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為強化本公司之國際化業務，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參與越南第一證券現金增資案，於民國96年1月31日執行完成，增資後，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將佔該公司股份約28.1%。

(二)本公司與寶來曼氏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買賣契約，已於民國96年2月完成款項收訖及產權過戶，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四)說明。

(三)本公司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轉換案於民國96年3月8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96年4月2日為本公司與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轉換基準日暨本公司股票終止上市日。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金融資產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	評價方法估計	公平市價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對帳面價值相若之金融資產	\$ 60,024,576	\$ -	\$ 60,024,576	\$ 63,297,617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64,651,611	64,651,611	-	60,850,3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66,093	-	966,093	1,236,339
(不含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7,093	1,045,340	-	649,663
公平價值對帳面價值相若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974	420,974	-	483,992
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	-	-	-	1,266,564
營業保證金	885,000	-	885,000	1,330,000
交割結算基金	777,603	-	777,603	818,397
存出保證金	350,743	-	350,743	171,107
衍生性金融商品：				
買入選擇權—期貨	13,396	13,396	-	-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219,671	-	219,671	336,180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權證	247,448	-	247,448	346,328
	\$ 129,604,208	\$ 66,131,321	\$ 63,471,134	\$ 130,786,529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法定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金融負債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82,806,081	\$ -	\$ 86,337,842	\$ 86,337,842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2,248	2,248	1,995	1,995
發行選擇權證負債	4,410,022	4,410,022	3,853,564	3,853,564
發行選擇權證再買回	(3,612,151)	(3,612,151)	(3,188,906)	(3,188,906)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權益	363,306	-	237,883	237,883
應付溢價	9,332	9,332	-	-
	<u>\$ 83,978,838</u>	<u>\$ 809,451</u>	<u>\$ 87,242,378</u>	<u>\$ 87,242,378</u>

(以下空白)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備抵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附買回債券負債、融券存入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代收款項、其他流動負債、期貨交易人權益與存入保證金。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屬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者，係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屬衍生性金融商品者，若可取得活絡市場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活絡市場報價，則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本公司對該等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折現率為 1.90% 至 1.99%。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上市/上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予揭公平價值之資訊。
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本公司對該等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之折現率為 1.88% 至 1.90%。
5. 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與存入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86,825,876，金融負債為 \$65,220,706；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64，金融負債為 \$89,568。

(三)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民國 95 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借方調整項目之金額為 \$135,381，及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失之金額為 \$34,869。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1. 財務風險控制：

風險承受乃金融業務活動之本質，藉由風險管理，試圖達成風險與獲利之平衡，將公司最大的可能損失控制於可承受之範圍內，並極大化風險調整後報酬率。本公司致力於落實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唯有如此才能夠為股東創造穩定與高品質之獲利。

本公司面臨之風險類別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作業風險等。是以本公司建置風險管理制度，以嚴密並持續不斷地的監控，期望達成有效控管公司整體之風險。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制度包括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與整體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含董事會、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稽核部、法務部與各業務單位之職責與分層授權負責流程，另外亦針

對風險別與業務別分別制定符合公司營運策略、資本結構與市場狀況之風險管理機制與執行程序，並且建置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以輔助整體風險管理之落實執行，有效地控管公司整體之風險。

2. 避險策略(財務避險)：

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利用衍生性商品為工具，規避部位之市場價格波動風險於可承受之額度內。本公司依風險承受能力，訂定各項業務承作額度、風險限額及避險策略，建立監控機制以瞭解避險部位之變動狀況，並且訂定避險超限或不足之處理原則。

- (1) 權益證券：由於權益證券價格的波動性，當價格變動方向對公司不利時，本公司便會承受部位價值損失的風險。為了降低股價變動所承受的風險，除完整的風險管理制度外，本公司亦利用指數期貨及選擇權來規避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
- (2) 固定收益商品：固定收益商品主要係承受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當利率變動方向對本公司不利時，便會承受部位價值變化的市場風險。本公司以與按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呈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透過承作利率交換、公債期貨、債券選擇權等衍生性商品進行動態避險以規避市場風險。
- (3) 認購(售)權證：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之市場風險來自於標的證券的價格波動，投資人持有認購(售)權證而要求履約換券之風險，本公司在發行權證同時買入與權證相對比率(Delta)之標的證券股票來避險，且隨著Delta值變動，採取動態避險之沖銷策略，進場調節標的證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的部位。本公司亦透過在市場上買回較理論價格低估之相同標的之認購(售)權證以沖銷發行權證之波動性風險。
- (4) 結構型商品：結構型商品為固定收益商品(fixed income)與資產選擇權(asset option)之組合，故本公司承作此業務涉及之市場風險，包含利率變動、股價變動及波動值變動。為降低承作此業務之市場風險，在固定收益端部分，將交易價金貸出產生單息以支付到期還本之本金，以規避所承受之利率風險；在資產選擇權端部分，則於承作該商品時同時建立相關之動態避險部位，以降低股價變動及波動值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 (5) 資產交換：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係為議價交易，可拆解為利率交換與選擇權出售交易，承作此業務涉及市場風險與交易相對人之信用風險。本公司透過與第三人對可轉債進行利率交換與選擇權出售交易，以降低該部位之市場價格風險，並同時依交易相對人審核制度進行信用限額之監控，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1)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因從事各種衍生性金融商品-權證交易，民國95年及94年12月31日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列示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性金融 商品資產-權證	衍生性金融 商品負債-權證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219,671	\$ -
換利合約價值	-	52,967
權利金-利率選擇權	-	6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	33,758
資產交換選擇權	246,363	215,805
股權連結商品-選擇權	1,021	-
保本型商品-選擇權	-	781
債券選擇權-非避險	64	60
換匯合約價值	-	2,777
股權交換	-	56,904
股權連結商品-權利金	-	248
股權連結商品-固定收益商品(註)	-	17,779
保本型商品-固定收益商品(註)	-	172,042
	\$ 467,119	\$ 553,127

	94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性金融 商品資產-權證	衍生性金融 商品負債-權證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336,180	\$ -
換利合約價值	52,798	-
權利金-利率選擇權	-	430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	28,602
資產交換選擇權	282,016	199,482
股權連結商品-選擇權	5,361	-
保本型商品-選擇權	-	479
債券選擇權-非避險	6,153	6,489
股權連結商品-權利金	-	2,401
股權連結商品-固定收益商品(註)	-	229,593
保本型商品-固定收益商品(註)	-	85,035
	\$ 682,508	\$ 552,511

註：帳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2)本公司因從事各種衍生性金融商品—權證交易於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所產生之相關損益於損益表之表達，列示如下：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損)益—權證	內含未實現 評價(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10,202	\$ 836
選擇權交易利益	12,285	(662)
換利合約價值	27,436	(102,873)
利率選擇權	444	424
遠期利率協定	24	-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44,360	4,988
資產交換選擇權	(20,765)	(4,069)
股權連結商品	(5,956)	(2,306)
保本型商品	(6,863)	(6,204)
債券選擇權—非避險	13,815	(635)
換利選擇權	1,489	-
股權交換	(42,323)	(3,550)
換匯合約價值(註)	2,699	(2,776)
	<u>\$ 36,847</u>	<u>(\$ 116,827)</u>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損)益—權證	內含未實現 評價(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2,127	(\$ 163)
選擇權交易利益	5,280	(4,258)
換利合約價值	76,797	108,963
換利合約價值—避險	59	17
利率選擇權	973	973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46,205	39,327
資產交換選擇權	(659,081)	165,194
股權連結商品	(6,192)	2,579
保本型商品	(20,393)	(5,457)
債券選擇權—非避險	24,481	224
	<u>(\$ 529,744)</u>	<u>\$ 307,399</u>

(註)帳列「其他營業收入—其他」。

(3)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性質及名目本金說明：

A. 期貨交易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為兼營期貨自營商，目前以交易目的承作期貨商品及買賣期貨選擇權，

係為擴大投資管道並有效運用公司資本。截至民國95年及9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承作國內台股指數期貨契約交易之保證金，內含超額保證金餘額分別為\$205,594及\$325,371。

B. 認購(售)權證

權證發行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十四)。

C. 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及選擇權交易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從事資產交換交易及選擇權交易；資產交換以承銷取得或自營持有之轉換公司債部位為交易標的，將交易標的售予交易相對人並收取成交價金，且在契約期限內，以約定之利息報酬與交易相對人就該轉換公司債所生之債息與利息補償金進行交換，並取得在契約到期日前得隨時向交易相對人買回該轉換公司債之權利。另選擇權交易在契約到期日前得隨時向資產交換交易相對人買回該項可轉債或約定交易相對人有權於一定期間內以約定價格承購可轉債，亦可以現有承銷或自營所持有之債券部位交割。截至民國95年及民國94年12月31日止，轉換公司債買入選擇權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1,494,292及\$2,314,404，轉換公司債賣出選擇權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1,420,556及\$1,915,293。民國94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轉換公司債選擇權售予第三人，其中\$180,600係以該可轉換公司債之現貨部位為避險工具。

D. 利率交換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目前所承作之利率交換係以本公司對利率走勢之判斷並訂定換利合約賺取利差為目的，簽訂之合約期限為1~5年，每屆結算日，係就名目本金乘以利率之差額收取或給付利息，交易對象多為金融機構。截至民國95年及民國94年12月31日止，該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83,733,000及\$31,049,570。

E. 結構型商品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從事結構型商品交易，以將固定收益商品與買權或賣權結合，區分為股權連結型及保本型商品，於契約成交日向交易相對人收取價金，到期報酬將隨著連結標的物到期之上漲或下跌程度而異，其報酬型態為交易本金加減選擇權到期履約價值，其所連結標的均為受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範之貨幣及金融市場工具。截至民國95年及民國94年12月31日止，從事股權連結商品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2,309及\$215,254，從事保本型商品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27,355及\$22,526。

F. 債券選擇權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從事債券選擇權交易，於契約成交日向交易相對人收取或支付權利金，於結算日或到期日收取或支付利息或以實物交割，到期報酬將隨著利率之上漲或下跌程度而異，目的係為賺取利率變動所產生之價差。截至民國95年及民國94年12月31日止，買入債券選擇權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500,000及\$3,300,000，賣出債券選擇權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300,000及\$4,100,000。

(4)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從事各項金融商品(含衍生性及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風險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透過對業務部門設定各項操作額度(operational limit)與風險值額度(VaR limit)，建立風險管理之執行依據。

至於市場風險值的衡量模型，係採用以variance covariance方法計算之VaR (Value-at-Risk)模型，並經回溯測試(backtesting)後，選定以99%信賴區間、一天之VaR風險值，衡量各部位之市場風險。下表是所有交易部位95年的VaR(99%，一天)資料。表中將風險值分類為權益證券、固定收益證券、衍生性商品及總和部位。由於各風險類別的變動發生在不同時間，因此總和部位的風險值小於各分類的加總，而兩者的差異可以視為投資組合風險分散的效果。

商品別	年底值	VaR 平均值	VaR 最小值	VaR 最大值
權益證券	347,415	369,254	245,223	534,335
固定收益證券	35,987	65,660	31,580	139,006
衍生性商品	12,544	28,848	9,653	85,661
小計	395,946	463,763	-	-
減：資產分散效益(	53,764)	(101,721)	-	-
總和 VaR 風險值	342,183	362,042	238,474	516,449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方或交易對手違約造成損失的風險。由於國內缺乏普遍接受的信評制度，信用風險管理之實施面臨了相當多的困難。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係以內部建立之評等制度與交易相對人審核制度，設定發行人及交易相對人之信用限額，並每日控管公司整體信用風險於核准之限額內。除建立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外，風險管理部更持續開發信用風險管理模型，透過相關模型監控發行之信用變化，對持債部位之信用風險進行動態追蹤與評估。有效的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尚需信用評等系統的配合。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風險管理部係以內部建立之評等制度，設定發行人及交易相對人之信用評等等級，並且定期更新。每一發行人及交易相對人將取得八個評等分級(A、B、C、D、E、F、G、Z)的其中一個等級，並且根據財務報表及市場資料計算每個等級的違約機率。信用風險之監控、評估與限制係以動態及持續的方式進行，以確保能主動及有效地管理信用風險。另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具有信用風險之金融資產，扣除適當備抵評價後之帳面價值，即可反映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且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並未重大承諾或替他人背書保證等事項，故不致產生額外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管理涵蓋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

當交易市場缺乏深度，市場交易量不足，導致交易無法以合理市價賣出，即為市場流動性風險。為降低因成交量不足時造成處分部位困難及虧損擴大，本公司針對不同業務及不同有價證券訂定相關規範，並輔以動態監控市場之方式，管理整體部位之市場流動性風險。針對流動性不足之商品，依照該商品特性進行分析，訂定相關限額以分散商品投資，避免持有過多流動性不足之金融商品。

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的風險。

本公司透過現金流量之管理，以及控制銀行可融通額度，就日常資金流動量及市場狀況變動來調整流動性缺口，以確保適當的資金調度流動性。本公司之資金來源除股本外，以各項業務營業利益及轉投資事業之盈餘為主，輔以短期投資收益，進行資金之有效運用，並預先建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以備資金缺口之資金需求，力求資金來源之多元化與穩定性。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係指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其現金流量因指標市場利率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變動，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不確定性的風險。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針對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進行風險評估，是否低於本公司可承受之風險限額內，評估後該風險過大，則以利率交換來進行避險。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元京期貨」）從事交易目的之期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金額微小，茲簡化揭露內容如下：

9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交易種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 支付(收取)	公平價值
		買/賣方	契約數	之權利金	
期貨契約	台灣電子指數期貨	買方	30 口	\$ 39,619	\$ 39,876
期貨契約	金融期貨	買方	28 口	29,540	30,150
期貨契約	台灣指數期貨	賣方	137 口	(215,374)	(215,912)
選擇權契約	台灣指數期貨選擇權	賣出買權	230 口	(1,336)	(1,429)
選擇權契約	台灣指數期貨選擇權	買進買權	500 口	5,646	7,347
選擇權契約	台灣指數期貨選擇權	買進賣權	427 口	579	500
選擇權契約	台灣指數期貨選擇權	賣出賣權	670 口	(490)	(819)
9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交易種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 支付(收取)	公平價值
		買/賣方	契約數	之權利金	
期貨契約	台灣指數期貨	買方	30 口	\$ 39,487	\$ 39,570
期貨契約	電子指數期貨	買方	15 口	17,481	17,394
選擇權契約	台灣指數期貨選擇權	賣出買權	454 口	(1,389)	(1,983)
選擇權契約	台灣指數期貨選擇權	賣出賣權	33 口	(40)	(12)

(1)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子公司—元京期貨從事之期貨契約及選擇權契約交易係透過台灣期貨交易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2)市場價格風險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元京期貨從事指數選擇權及股價指數期貨交易之價格風險是來自買賣期貨，標的指數波動之風險，每項契約均有公平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設定停損點，發生之損失應可在預期之範圍內，故無重大之市場價格風險。

(3)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元京期貨所持有之選擇權及期貨未平倉部位皆可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平倉，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本公司從事股價指數期貨交易屬保證金交易，於交易前已先繳付保證金，每日依本公司所建立之未平倉期貨契約部位逐日評價，若需追加保證金，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其現金流量風險發生之可能性極小。本公司從事買賣選擇權交易，於交易前已先支付(收取)權利金，若賣出買權之交易相對人要求履行契約，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其現金流量風險不大。

(4)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之子公司—元京期貨目前以交易目的承作期貨商品及買賣選擇權，係為擴大投資管道並有效運用公司資本。

(5) 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報上之表達方法

A.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貨帳戶中留存之保證金餘額分別為 \$219,671 及 \$120,338，帳列「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中，內含超額保證金計 \$418,371 及 \$110,879。

B.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貨交易之利益分別為 \$70,037 及 \$13,466，帳列「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期貨契約利益」中。

C.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元京期貨因從事選擇權買賣交易之利益分別為 \$7,700 及 \$9,975，帳列「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選擇權交易利益」中。

D.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賣出選擇權餘額分別為 \$2,248 及 \$1,995，帳列「賣出選擇權負債」。
另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買入選擇權餘額分別為 \$7,847 及 \$0，帳列「買入選擇權—非避險」中。

(六)本公司自營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法令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

規定 條款	計算公式	本期		上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股東權益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 -違約損失準備 -買賣損失準備)	337,679 4,462 (4,462)	-	339,334 32	10,572.80	≥1	符合標準
17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332,141 -	-	329,366 32	10,262.20	≥1	符合標準
22	股東權益 最低實收資本額	337,679 400,000	84.42%	339,334 400,000	84.83%	≥60% ≥40%	符合標準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341,824 -	-	316,818 1,350	23,468%	≥20% ≥15%	符合標準

註一：「最低實收資本額」應依期貨商設置標準所定之資本額或指撥營運資金計算。

註二：專營國外期貨交易並委託業務之外國期貨商，其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之標準比率分別調整為 50%及 30%。

註三：「執行情形」欄應填列是否符合財務比率之規定，並說明未符合規定時，向本會與本會指定之機構申報或提出改善計畫之情形。

(六)本公司之子公司—元京期貨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法令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

規定 條文	計算公式	本 期		上 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frac{\text{股東權益}}{\text{(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違約損失準備-買賣損失準備)}}$	$\frac{1,303,066}{172,602}$	755%	$\frac{1,218,341}{169,142}$	720%	≥1	符合標準
17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frac{5,543,597}{4,539,958}$	122%	$\frac{6,444,444}{5,581,746}$	115%	≥1	符合標準
22	$\frac{\text{股東權益}}{\text{最低實收資本額}}$	$\frac{1,303,066}{615,000}$	211.88%	$\frac{1,218,341}{615,000}$	198.10%	$\geq 60\%$ $\geq 40\%$	符合標準
22	$\frac{\text{調整後淨資本額}}{\text{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frac{1,135,092}{704,680}$	161.08%	$\frac{1,040,377}{948,195}$	109.72%	$\geq 20\%$ $\geq 15\%$	符合標準

註一：「最低實收資本額」應依期貨商設置標準所定之資本額或指證券資金計算。

註二：專營國外期貨交易權委託業務之外國期貨商，其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之標準比率分別調整為50%及30%。

註三：「執行情形」欄應填列是否符合財務比率之規定，並說明未符合規定時，向本會與本會指定之機構申報或提出改善計畫之情形。

(八)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期貨商從事期貨業務之主要風險為信用風險，且於應向客戶追繳保證金而未或無法追繳時，始會發生信用風險。子公司—元京期貨受託從事期貨交易均依個別客戶交易情形，每日注意其保證金額度，必要時均要求客戶追加保證金或減少交易額，以控制此風險；另本公司及子公司—元京期貨從事自營業務之主要風險為市場價格風險，即持有之期貨或選擇權合約市場價格受投資標的指數波動而變動，若市場指數價格與投資標的呈反向變動，將產生損失，惟本公司基於風險管理，業已設立停損點，以控制此風險。

(以下空白)

(九)本公司及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 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三)
0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	元大京華期貨(股)公司	1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183,580	註四 0.11%
0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	元大京華期貨(股)公司	1	期貨佣金支出	(183,510)	註四 1.33%
0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公 司	1	其他應收款	15,927	註四 0.01%
1	元大京華期貨(股)公司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	2	期貨交易人權益	(183,580)	註四 0.11%
1	元大京華期貨(股)公司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	2	期貨佣金收入	183,510	註四 1.33%
2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公 司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5,927)	註四 0.01%
3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84,594)	註四 0.53%
4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784,594	註四 0.5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附註時，編製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開關係人交易之各項收入係按契約約定價格處理。

(十)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十四條規定應揭露事項：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如下：

交易事項	交易公司及項(貨)金額					
	元大京華證券 (股)公司	元大京華期貨 (股)公司	元大京華證券 投資顧問(股)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 金融公司	元大京華保險 經紀人(股)公司	元大證券投資 信託(股)公司
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 13,483,998)	\$ 1,303,068	\$ 340,558	\$ 9,196,059	\$ 7,649	\$ 2,575,514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15,927	-	(15,927)	-	-	-
沖銷損益科目	(183,810)	183,810	-	-	-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除本公司因開辦融資融券業務及匯捷買賣附條件交易外，並無將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取得不動產金額新台幣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金額新台幣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新台幣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款(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價值	本期帳列之 投資價值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帳面金額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期貨業務	\$ 809,300	\$ 809,300	80,000	100.00%	\$1,332,069	\$ 221,539	\$ 218,794	子公司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證券投資顧問	147,318	147,318	30,000	100.00%	340,593	21,303	20,964	子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百慕達群島	投資控股	5,630,333	5,019,586	164,670	100.00%	9,198,059	645,562	645,562	子公司
	元大證券BVI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	810,825	-	-	-	13,253	(10,430)	子公司 (註一)
	元大京華國際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國際經紀人業務	5,550	5,550	500	100.00%	7,649	1,670	1,670	子公司
	元大京華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期貨經理業務	68,000	68,000	6,800	34.00%	59,192	(5,913)	(2,010)	子公司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信託	2,997,615	2,997,615	51,523	83.19%	2,575,514	95,510	(204,240)	子公司
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京華期貨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期貨經理業務	132,000	132,000	13,200	66.00%	114,824	(5,913)	(3,903)	子公司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Global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361	1,361	50	100.00%	1,843	57	57	子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頂勝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5,320	15,320	500	50.00%	39,642	25,680	9,233	子公司
	元大BVI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	716	-	-	-	-	-	子公司 (註二)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受託買賣、自行買賣及永續投資諮詢	1,409,701	1,409,701	318,133	100.00%	1,364,094	66,743	66,743	子公司 (註三)
頂勝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Grand Asia Capital Services Pte. Limited	新加坡	投資諮詢	4,757	4,757	100	100.00%	3,302	2,372	2,372	子公司

註一：該公司於民國 95 年 5 月於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合併後消滅。

註二：該公司已於民國 95 年 12 月 28 日申請解散。

註三：原名為京華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需經核准	有無關聯進貨	提供擔保	擔保品名稱	價值	新進對對象	資金貸與
1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應收關聯人款項	\$ 757,080	\$ 757,080	不計息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 9,198,059	\$ 12,678,811
2	元大證券 BVI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註2)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應收關聯人款項	673,240	-	不計息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	-
3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 BVI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註2)	應收關聯人款項	617,922	-	不計息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	-

(註1)依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程序規定對單一公司之貸款不得超過其淨值，總金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該公司於民國95年9月與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合併後消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處分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	原帳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利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9F 30A TOBER 區	95 年	-	港幣\$20,500 仟元	港幣\$41,500 仟元	收訖	港幣\$10,955 仟元	STRENGTH GROUP LTD.	-	-	-	-

5. 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合計金額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根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台財證(二)第 0920004507 號函規定，提供下列資訊：

(1)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A.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

項目	數量	時點價值		期終日市價		備註
		單價	金額	單價	金額	
根據證券交易所披露股票資訊						
頂新證券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 2.43	\$ 1,216,193	\$ 2.43	\$ 1,216,193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318,182,525	0.13	42,463,372	0.13	42,463,372	
安泰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8,476,565	0.95	160,981,891	0.90	151,820,973	
備持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CIH INVESTMENT CAPITAL LIMITED	30,700	10.00	307,000	10.00	307,000	
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1,500,000	1.00	1,500,000	1.00	1,500,000	
ASIA TECH TAIWAN VENTURE FUND	2,616,534	1.00	2,616,534	1.00	2,616,534	
PAN ASIA SPECIAL OPPORTUNITIES FUND	200,000	0.43	86,000	0.43	86,000	
ASIA PACIFIC VENTURE INVESTMENT	200,000	10.00	2,000,000	10.00	2,000,000	
CHINA COASTLAND CORP. INVESTMENT FUND	-	-	8,000,000	-	8,000,000	
亞太道路開發投資基金	500,000	10.00	5,000,000	10.00	5,000,000	
PIANO Protected Investment Alpha Notes	-	-	1,000,000	-	1,009,400	
備持抵押債券 (SUPPHIRE COO LIMITED)	-	-	5,000,000	-	4,939,500	面額\$3,000,000 發行價格 100%
備持抵押債券 (SUPPHIRE COO LIMITED)	-	-	8,000,000	-	8,921,700	面額\$3,000,000 發行價格 100%
BNP PARIBAS	-	-	1,009,599	-	1,007,500	
LOTUS TSS	-	-	1,007,888	-	1,007,500	
KOREA DEV	-	-	966,643	-	978,660	
WOORI BANK	-	-	970,563	-	953,960	
EXP-IMP BK	-	-	975,575	-	965,200	
評價調整	-	-	(90,538)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LIBOR RANGER ACETAL KETONE	-	-	3,000,000	-	3,000,000	面額\$3,000,000 發行價格 100%
合計			247,394,530		238,853,712	

單位：美元

B. 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及資金來源：無。

C. 從事顧問、諮詢等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執事件：

a.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與威京集團因香港京華山一證券公司經營事項所生之訟爭，經海運協商後，已達成和解協議，並於民國 94 年 8

月 5 日簽訂和解契約。雙方集團同意於結算所有法律訴訟程序，威京集團並同意於約定期限內以約定價格約港幣 4.51 億元購買本公司之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京華山一證券公司之持股。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款項業已全數收回。

D. 資產負債表：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西元2006年12月31日

單位：美元

資產	金額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0,829,547	其他應付款	\$ 2,150
其他應收款	24,169,887	負債總計	2,150
流動資產合計	34,999,434	股東權益	
基金及投資		股本	164,670,352
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4,041,456	資本公積	8,959,1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353,174	累積未實現盈餘	19,033,44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000,000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4,331,413
基金及投資合計	247,394,630	累積盈餘	85,107,953
資產總計	\$ 282,194,464	股東權益總計	282,192,31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2,194,464

E. 損益表：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損益表

西元20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美元

項目	金額	
收入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26,002,476	100
合計	26,002,476	100
費用		
營業費用	(3,682,504)	(14)
營業外支出	(2,490,093)	(10)
合計	(6,172,597)	(24)
本期淨利	\$ 19,829,880	76

(2) 頂泰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A. 期末持有價證券明細：

單位：美元

項目	數量	帳面價值		調整日市價		備註
		單價	金額	單價	金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Grand Asia Gemini Investment Ltd.	70,000	0.21	\$ 15,029	0.21	\$ 15,029	
Top Fortune Direct Investment Ltd.	15,000	2.75	41,250	2.75	41,250	
Digital Ct Investment Ltd.	10,000	5.90	59,035	5.90	59,035	
Ocon Inc.	30,000	0.50	14,833	0.50	14,833	
Grand Asia Special Innovation Direct Investment Ltd.	35,000	10.00	350,000	10.00	350,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Grand Asia Capital Services Pte. Ltd.	100,000	1.01	101,368	1.01	101,368	
合計			\$ 531,495		\$ 531,495	

B. 從事衍生性商品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C. 從事顧問、諮詢等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訴事件：無。

(以下空白)

D. 資產負債表：

頂豐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西元2006年12月31日

單位：美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143,011	43	應付費用	\$ 171,707
應收款項	801,097	30	預收款項	45,764
預付款項	2,323	-	流動負債合計	217,471
應付稅款	17	-	其他負債	11,133
流動資產合計	1,946,448	73	負債總計	228,604
基金及投資			股東權益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308	4	股本	1,000,000
以成本購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0,187	18	累積盈餘	1,482,386
基金及投資合計	581,495	22	股東權益總計	2,482,386
其他資產	133,047	5		
資產總計	\$ 2,660,99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660,990

E. 損益表：

頂豐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損益表

西元20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美元

資產	金額
收入	
營業收入	\$ 751,5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0
合計	154,582
費用	916,085
營業費用	(127,272)
合計	(127,272)
本期淨利	\$ 788,813

(三)大陸投資資訊
不適用。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95 年					期 間			合 計
	總 配 商	總 經 商	自 營 商	自 營 商	自 營 商	總 配 商	總 經 商	自 營 商	
部門收入-淨外收入									
行政部門收入	\$ 7,615,231	\$ 1,133,074	\$ 3,339,224	\$ 787,940	\$ 77,737	\$ 1,046,905	(\$ 183,810)		\$ 13,786,301
收入合計									\$ 1,600,782
部門損益	\$ 3,656,346	\$ 395,518	\$ 2,108,789	\$ 251,334	\$ 13,025	\$ 474,995			\$ 15,397,983
各項管理收入									\$ 6,915,007
財務費用									1,600,782
其他費用									(33,975)
營業費用									(535,880)
稅前淨利									(1,530,182)
部門可歸總資產	\$ 45,716,925	\$ 2,308,538	\$ 70,221,259	\$ 4,685,180	\$ 240,714	\$ 3,001,821			\$ 6,415,745
長期投資									\$ 121,174,187
行政部門資產									11,276,871
資產合計									16,298,970
折舊及攤銷費用	\$ 218,294	\$ 7,346	\$ 33,448	\$ 26,431	\$ 2,925	\$ 14,173			\$ 143,749,528
資本支出金額	\$ 680,564	\$ 46,663	\$ 31,858	\$ 540	\$ 89	\$ -			

54 年 度

	營 業 部			期 貨 部			其 他 部 門	內 部 沖 銷	合 計
	經 紀 商	承 辦 商	自 營 商	經 紀 商	自 營 商	其 他 部 門			
部門收入-對外收入	\$ 5,978,305	\$ 914,670	\$ 3,019,598	\$ 509,132	\$ 7,407	\$ 746,409	(\$ 235,454)		\$ 11,903,007
行政部門收入									1,556,884
收入合計	\$ 2,064,301	\$ 438,020	\$ 819,346	\$ 223,401	\$ 4,262	\$ 776,735			\$ 12,958,891
部門損益									\$ 3,624,065
各項管理收入									1,556,884
財務費用									(201,463)
其他費用									(522,060)
營業費用									(1,243,505)
稅務淨利									\$ 3,283,881
部門可辨認資產	\$ 33,558,039	\$ 2,089,287	\$ 85,585,237	\$ 5,546,612	\$ 10,415	\$ 5,046,084			\$ 131,855,655
長期投資									8,454,244
行政部門資產									6,707,984
資產合計	\$ 268,190	\$ 7,997	\$ 33,847	\$ 80,500	\$ 3,352	\$ 158,459			\$ 148,087,883
銷售及辦單費用	\$ 891,537	\$ 43,128	\$ 16,742	\$ 891	\$ 17	\$ -			
資本支出金額									

1. 上表所列部門收入係指部門企業以外客戶之收入，但部門收入不包括與部門無關之公司營業外收入。
2. 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除部門成本及費用後之數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成本或費用無法直接歸屬於各部門時，採用相對成本或收入之比例加以分攤，資產與部門以上使用時，則依其部門使用比例分攤。
3. 部門可辨認資產係指可直接認定屬於該部門之有形及無形資產。

(二)地區別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04 年度國外營運部門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收入及可辨認資產均未達合併收入及合併資產總額之 10% 以上。

(三)外銷銷售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外銷銷售收入。

(四)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之 1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均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此處所稱之關係企業，係指符合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一規定者。

2006 Annual Report
Yuantia
YUANTA CORE PACIFIC SECURITIES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5 年度	9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5,725,119	115,190,887	534,232	0.46
基金與長期投資		18,038,009	16,439,278	1,598,731	9.73
固定資產		6,657,508	6,342,467	315,041	4.97
其他資產		2,944,110	3,396,393	(452,283)	(13.32)
資產總額		143,366,479	141,540,298	1,826,181	1.29
流動負債		78,824,790	81,124,500	(2,299,710)	(2.83)
負債總額		79,972,423	82,187,239	(2,214,816)	(2.69)
股本		31,890,730	31,898,730	(8,000)	(0.03)
資本公積		16,839,351	16,875,899	(36,548)	(0.22)
保留盈餘		14,119,702	10,539,999	3,579,703	33.96
股東權益總額		63,394,056	59,353,059	4,040,997	6.81

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如下：

保留盈餘：因九十五年度稅後淨利大幅增加，致保留盈餘差異金額增加超過 20%。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5 年度	9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12,241,823	9,956,241	2,285,582	23
營業費用及支出		(7,234,149)	(7,756,742)	522,593	7
營業利益		5,007,674	2,199,499	2,808,175	128
營業外收入		1,656,006	1,191,844	464,162	39
營業外支出		(427,411)	(187,528)	(239,883)	(12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236,269	3,203,815	3,032,454	95
所得稅		(1,833,210)	(1,979,054)	145,844	7
所得稅		82,914	-	82,914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4,485,973	1,224,761	3,261,212	266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 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增加：

九十五年度因證券市場行情回漲，市場成交量及融資餘額增加，致經紀手續費收入及利息收入較九十四年度增加。九十五年度開始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原則」，認列營業證券評價利益，致九十五年度營業收入及利益均較九十四年度增加。

2. 營業外收入增加：

因九十五年度海外轉投資公司獲利良好，致營業外收入較九十四年度增加。

3. 營業外支出增加：

係認列本公司之子公司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之減損損失所致。

4.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增加：

係九十五年度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原則」所產生。

5. 綜上所逕九十五年度淨利較九十四年度增加。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如下：

- 景氣循環、經濟成長指標及政治安定等因素，將影響證券市場之行情波動。
- 政府開放金融市場的政策，持續積極引進及開放承做新金融商品，對股市量能的提昇及券商業務範圍、獲利來源皆有幫助。

2. 其餘請參閱「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 (出)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67,383	2,896,876	(2,625,174)	1,239,085	不適用	不適用

(一) 九十五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約29億元，主要係營業純益淨現金流入19億元、資產及負債科目變動淨現金流入10億元。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4億元，主要係購置固定資產興建營運總部大樓所致。
3. 融資活動：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22億元，主要係償還短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流動性分析：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如下：

項 目 \ 年 度	95 年 度	94 年 度	增 減 比 例
流動比率	147%	142%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3%	40%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4%	-	4%

因本年度證券市場回溫，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致九十五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 94 年度增加。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39,085	14,473,889	12,080,163	3,632,811	不適用	不適用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興建營運總部大樓	自有資金	96 年	\$ 1,878,002	\$447,110	\$485,401	\$945,491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預估營運總部大樓完工後，每年可減少 155,760 仟元之租金支出。

五、轉投資政策

項目	說明	原始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		5,630,338	9,198,059	國際化經營佈局	本期協列投資利益 645,562，獲利情形良好。	—	—
元大證券 BVI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10,825	—	國際化經營佈局	本期協列投資損失 10,430，係因轉投資子公司營運狀況不佳，95 年 9 月與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合併後消滅。	—	—
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09,300	1,303,066	提供期貨選擇權商品交易服務	本期協列投資利益 218,794，獲利情形良好。	—	—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987,615	2,575,514	提供證券投資信託業務服務	本期協列投資損失 204,240，係因聯銷股權淨值差異所產生之投資損失。	—	—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47,318	340,558	提供證券投資諮詢及市場調查服務	本期協列投資利益 20,984，營運狀況良好。	—	—
元大京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5,550	7,649	提供保險經紀人業務服務	本期協列投資利益 1,670，呈穩定成長。	—	—
元大京華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88,000	59,152	提供期貨經理業務服務	本期協列投資損失 2,010，經營績效待提升。	—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

1. 利率

由於國際間之利率水準逐步調升，且目前國內之殖利率長短期利差萎縮，本公司未來之盈餘資金運用，除尋求更高之收益率商品外，亦優先考量到安全性及流動性原則，達到穩健獲利之目的。

面對未來利率變動，本公司將隨時依市場狀況及公司業務需求進行適當的部位調整與避險操作，降低利率波動對損益的影響；同時遵循公司內部相關業務辦法規範，並配合嚴謹的風險值、利率敏感度監控機制，有效掌握公司持有部位之風險變動，預計將不致因未來可能的利率變動遭受重大損失。

2. 匯率

本公司收入來源以國內業務為主，除海外轉投資可能因匯率變動而有所差異外，損益受匯率變動影響不大。

3. 通貨膨脹

項目	95年度	94年度	93年度
消費者物價指數(A)	104.3	103.57	101.34
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B)	0.6%	2.3%	1.62%

最近三年之消費者物價指數，九十四年度受到能源與食物價格上揚導致物價走升，從年增率之數據

來看，顯示略有上漲壓力，九十五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較去年上漲0.6%、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則上漲0.97%，受到能源價格回跌及比較基期較高而走緩，因此本公司損益受通貨膨脹影響甚微。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資金貸予他人或背書保證之情形。
3. 本公司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必須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進行，並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本公司另設置風險管理部門進行衍生性商品之風險管理，依據不同業務性質訂定各項操作準則與風險額度，透過風險控管機制承擔風險，並分散獲利來源，以有效控管風險，確保衍生性商品之績效符合公司之經營策略及風險胃納。

(1)集中市場衍生性商品

包括認購(售)權證、台指期貨、指數選擇權、利率期貨等。本公司在操作上力求穩定收益，並強調市場風險之規避。其中認購(售)權證採取動態避險，規避發行權證所曝露之市場風險；使用期貨規避指數選擇權違市業務及股票自營業務風險，可能造成虧損之原因為市場之異常劇烈震盪。

(2)店頭市場衍生性商品

包括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利率及債券衍生性商品、信用衍生性商品等。本公司在操作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上主要扮演中介角色，將可轉債進行分拆，賺取利差為主要獲利來源；透過利率及債券衍生商品規避債券自營業務之市場風險；信用衍生性商品則搭配證券化商品之設計，移轉本公司債券部位信用風險。本公司並建立內部評等制度與交易相對人審核制度，設定發行人及交易相對人之信用限額，並每日計算各業務之信用風險暴露，控管公司整體信用風險於核准之限額內。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過去及未來之研發計畫係委由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藉此深入瞭解市場及投資標的之動態。九十五年度元大投顧研究發展執行情形如下：

- 最近年度研究發展成果：九十五年二月元大投顧整合研究資源，落實投資銀行角色之佈局，以積極搶佔亞太證券市場。九十五年度元大投顧提供專題報告及研究報告總計 1,048 篇予本公司參考。
- 九十五年度支付元大投顧之顧問費用：新台幣 141,262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度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揭露其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1. 資產負債表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須依據三十四號公報重新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持有至到期日」及「備供出售」三種。(交易日的包括目前之短期投資、營業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及負債，持有至到期日主要為意圖持有至到期日之長期債券投資，備供出售則有成本法長期投資及其他非屬交易目的及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2. 損益表部分，短期投資及營業證券目前係採用成本與市價孰低法，僅認列未實現評價損失，評價利得不予認列；未來適用三十四號公報後，此種金融商品將被歸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採公平價值評價，故未實現評價利益將可以在損益表中認列，對未來年度之獲利將產生正面的影響。

此外，在金融交易業務方面，由於權證避險成本課稅爭議迄今仍未解決，同業間因發行權證利得尚不敷成本，實質上僅為延緩業務而發行少量權證，該問題影響國內權證市場及股票市場之正常發展，亦不利於投資人權益。有鑒於國內金融專業素養不斷提升，權證避險成本之觀念漸為國人普遍瞭解，基於支持稅制公平、正義之原則，期望不久之後，該課稅爭議可合法、合理地解決。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網路的應用與普及，電子交易已逐步提高其於證券市場業績之佔比及重要性。本公司九十五年度電子業績市佔率為 11.67%，居同業領先。展望未來，仍將致力強化電子下单之方便性、實用性及安全性，並持續提升高品質的客服整合服務，期使每位客戶均能夠享受最頂尖、最專業且最便利之電子交易服務，並開創本公司證券、期貨經紀業務之市場佔有率，創造雙贏。

本公司極重視客戶及公司資訊之隱私權及安全性，為保障財務業務資訊安全，本公司特實施「資訊安全政策」並公佈於公司內部網站，由資訊部專責人員負責，另於各單位指定安全窗口，確保資訊安全無虞。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置正、副發言人，並於總經理室編制公關組，負責綜合處理企業形象之塑造與維護，以及集團危機處理與應變工作等，隨時與新聞媒體維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此外，本公司董事會已於九十四年通過「危機處理政策及程序規範」，預先規劃各種企業危機處理之標準作業流程，如公司遭遇重要或足以影響公司良好形象之重大事件時，將依據該程序緊急進行損害控制，除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予以資訊揭露外，另於各主要媒體發佈新聞資訊詳盡說明，以澄清投資人及社會大眾之疑慮。

本公司長久以來堅持穩健踏實之經營理念，致力於提供投資大眾最優良之服務品質，各項業務皆保持市場領先地位。均衡之資本結構非但提高整體營運績效，亦降低營運環境中存在的波動性，長久以來維持國內證券業領先地位與優異之企業形象，中華信用評等公司給予本公司長、短期信用評等分別為 twAA- 及 twA-1，反映各界對本公司優異償信能力與風險控管之深切信賴。

本公司向以領先國際之標準追求健全經營與資訊透明化，長期延請司徒連寶、朱寶奎、黃榮顯等 3 名於專業及操守上素有清望之社會賢達擔任獨立董、監事，並成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永久團體會員，於公司內部成立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建立充分監督之風險控管與資訊揭露機制及有效負責之內部運作組織，為國內極少數落實董事制度與公司治理精神之金融業者。

本公司之優異績效獲國內、外專業肯定，九十五年度除了亞洲區超級品牌協會頒予「台灣 2006 超級品牌」，並陸續贏得三家國際專業媒體表揚：分別榮獲全球金融雜誌 (Global Finance) 選為「2006 年台灣最佳投資銀行」(The best investment bank in Taiwan in 2006)、亞洲金融雜誌 (FinanceAsia) 的「2006 年台灣最佳券商」(Best broker in Taiwan in 2006)以及亞洲貨幣雜誌 (Asiamoney) 的「2006 年台灣最佳券商」(The best equity house for Taiwan in 2006)，前述情事均顯現出本公司於國際專業投資機構間，已成為台灣最佳券商的代名詞；此外，英國研究機構 CN Intelligence Research 接受台灣證券交易所委託評比上市櫃公司之公司治理狀況後，亦給予本公司 A 級(最高級)之評比，成為國內唯一獲得最高評比之券商，可見得國際資本市場中精明消費者對本公司之信心與讚賞。

展望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招募社會菁英、強化專業素質，並藉由與復華金控通路、資源之整合，提供客戶最便利、最優質的服務價值，進而再創佳績。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與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國內市場佔有率第一之證券公司，本身即具有市場效益之區隔性及特定型，若得以整併其他證券公司，或可突破現有規模或範疇之障礙，以掌握競爭優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提供各地區投資人最便利之服務，本公司廣設據點，分公司家數及市場佔有率均為國內證券經紀商之冠，爾後將針對金控內證券事業體進行整併，整合地域重疊性據點之人員、資源及設備，預期進一步提高市場佔有率。

由於本公司資金極為充裕，無須以舉債方式增加通路，故擴充據點不致對公司之風險事項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經紀部門及管理部具有極豐富之據點管理經驗，增設或整併分公司均無困難，未來仍將以靈活之通路規劃發揮規模經濟之效益，以期提供全國各地區投資人完善且便利之服務。

(九)進貨或銷售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本公司為證券服務業，所營業務及所提供之服務，皆無面臨進貨或銷售集中風險之情事。

(十)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四月二日起成為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藉由復華金控之金流及多角化經營，分散單一業務之市場風險，並取得選擇高達際收益業務之機會，掌握競爭優勢。

由於金控公司經常將原有客戶資料加以相互流用，藉此達到交叉銷售之目的，此一作法可能侵害客戶之隱私權；於此，本公司將秉持保護客戶之立場，切實遵循現行法令規範，並採取最高自我要求之原則，由隸屬董事會直接管轄之稽核部門，以定期及不定期等兩種方式主動稽核，相關之措施當可有效減低資訊不當流用之可能。

此外，就與復華金控合併後之組織整合而言，文化及價值觀差異或將引發併購之後之管理團隊、公司治理結構、策略定位，以及人員融合無法產生具體成效；針對以上問題，本公司設有分工精細之總經理室，負責各部門及子公司間之溝通協調，並由董事會制定詳盡之「權責劃分辦法」，據以訂定「權

責劃分表」及「部門事項權責表」，將法治精神帶入公司文化中，以避免各單位分工合作時無所依歸，另亦藉由人力資源部經常性舉辦活動及訓練課程，增加公司員工交流管道，促進企業文化及組織實質整合。獲華金控及本公司經營團隊向來以用人為才為依歸，同仁均享有完全透明公平之發展機會，故合併以來同仁適應良好，並於崗位上發揮所長。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自九十五年四月二日起，本公司為獲華金控之子公司，經營權改變風險及可能性極為低微。

本公司自民國五十年成立以來，經營團隊本於永續經營之理念，規劃公司成長藍圖及願景，戮力達成各項經營改革，各項業務大多居於同業前茅，向以卓越之經營績效爭取股東認同，經營權至為穩固。併入金控後，亦將本於強化業務互補性、經營理念契合、企業文化相容等原則，以期保障本公司客戶、股東及員工權益之永續經營。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單位：新台幣仟元

發生事實	標的金額	訴訟開始日期	主要涉訟當事人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處理情形	備註
消滅公司京華證券88年營利事業所得稅有關認購(售)權證成本認列之行政訴訟案	影響稅額為\$88,376	94年3月	消滅公司京華證券及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	本公司於96年1月上訴遭駁回，目前已提起再審並聲請釋憲	左列影響稅額本公司均已提列，故判決結果對本公司並未造成重大損失，亦不致影響股東權益
本公司88年營利事業所得稅有關認購(售)權證成本認列之行政訴訟案	影響稅額為\$147,056	94年5月	本公司及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於95年4月判決本公司勝訴，國稅局目前上訴中	
本公司89年營利事業所得稅有關認購(售)權證成本認列之行政訴訟案	影響稅額為\$631,846	94年4月	本公司及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於95年4月判決本公司勝訴，國稅局目前上訴中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事項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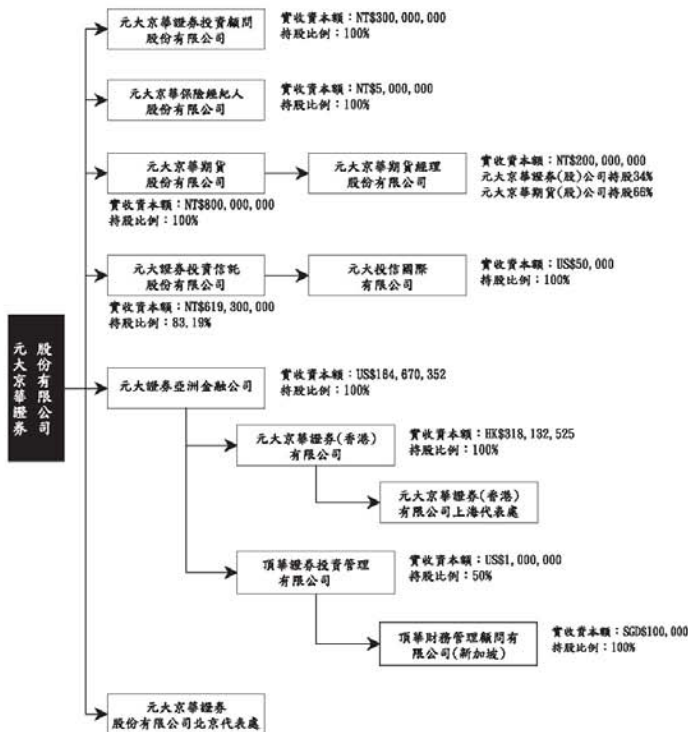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資料時間：96年03月



備註：上述關係企業並未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二)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資料時間：96年03月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993.12.01	臺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25號12樓	NT\$ 800,000,000	期貨
元大京華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3.10.31	臺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25號12樓之2	NT\$ 200,000,000	期貨經理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988.02.28	臺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25號10樓之2之3	NT\$ 300,000,000	證券投資顧問
元大京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2001.07.06	臺北市復興北路99號8樓之2	NT\$ 5,000,000	保險經紀人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992.08.14	臺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25號6樓	NT\$ 619,300,000	證券投資信託
元大投信國際有限公司	1996.02.28	Citi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 50,000	投資控股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1996.10.02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US\$ 164,670,352	投資控股
頂華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997.04.04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P.O. Box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 1,000,000	投資諮詢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995.10.26	Level30, Three Pacific Place, 1 Queen's Road East, Hong Kong	HK\$ 318,132,525	受託買賣、自行買賣及承辦投資諮詢
頂華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新加坡)	2004.05.04	50 Raffles Place, #15-05/06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	SGD\$ 100,000	財務、策略、財務顧問及投資育成等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代表處	2003.11.26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建國門內大街7號光華長安大廈2座17樓1722室 100005	無	大陸商務資料收集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代表處	1997.10.28	中國上海市長寧區江蘇路369號兆豐世貿大廈24樓C座 200050	無	大陸商務資料收集

(三)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資料時間：96年03月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公司)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武臣	8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王淑慧		
	董事	林 鳴		
	監察人	莊臺生		
元大京華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賴宗武	2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凌瑞宏		
	董事	吳毓瑜		
	監察人	楊明旺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延賢	3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賀繼良		
	董事	田興本		
	監察人	莊臺生		
元大京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文明	500	100%
	董事	李雅彬		
	董事	蔡秀華		
	監察人	李朝明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馬維欣	51,523	83.19%
	董事兼總經理	杜純琛		
	董事	周淑芬		
	董事	曹月清		
	監察人	張清棟	88	0.14%
	監察人	呂基正		
	董事	何念慈(註1)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Chairman	杜麗莊	152,400	100%
	Deputy Chairman	申廣義		
	董事	張立敬		
	董事	何鄭曉		
	董事	李雅彬		
	董事	黃幼珍		
	董事	劉慶平		
	董事	陳獻津		
	董事	黃維誠		
	董事	吳敬堂		
	董事	Arnold Ip		
	董事	Ira S. Outenbridge III		
	董事	John C.R. Collis		
	董事	Anthony D. Whally		
頂華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維誠	500	50%
	總經理	郭明正		
	董事	魏應行		
	董事	魏應元		

企業名稱	職務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公司)	持有股份(公司)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Chairman	中燕儀	318,133	100%
	General Manager	黃維誠		
	董事	陳顯津		
	董事	楊智章		
	董事	黃素玉		
	董事	溫雅言		
	董事	何鄭殷		
頂華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新加坡) (註2)	董事	黃維誠	50	50%
	董事	郭明正	50	50%
	董事	魏應行		
	董事	魏應元	50	50%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處	首席代表	郭耀成	—	100%
元大京華證券北京代表處	首席代表	陳熙瑩	—	100%

註1：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何念慈為個人持股。

註2：頂華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為頂華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四)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資料時間：9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 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稅後損益	每股稅後 盈餘(元)
元大京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5,994,342	4,691,276	1,303,066	845,677	208,412	221,529	2.77
元大京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93,136	52,578	340,558	172,975	18,649	21,303	0.71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619,300	1,288,775	206,279	1,082,496	739,517	333,794	96,510	1.56
元大京華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74,975	999	173,976	1,553	(8,969)	(5,913)	(0.30)
元大京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5,000	8,585	936	7,649	6,250	1,989	1,670	3.34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公司	5,367,430	9,198,129	70	9,198,059	0	(119,884)	845,562	3.92
頂華證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32,595	86,735	7,451	79,284	24,465	20,322	25,680	25.68
元大證券 BVI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註1)	944,766	611,334	0	611,334	0	0	13,253	457.24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383,612	2,600,260	1,216,166	1,384,094	7,200,403	123,441	66,743	0.21
元大 BVI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註2)	4,498	32	0	32	0	0	0	0
頂華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新加坡)	2,771	47,639	47,107	532	14,780	3,148	2,372	23.72
元大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1,630	1,848	0	1,848	0	0	57	1.13

註1：元大證券 BVI 控股(股)公司於 95 年 9 月與亞洲金融公司合併後消滅。

註2：元大 BVI 控股有限公司於 95 年 12 月 29 日申請解散。

備註：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如下：

US\$/NT\$= 平均	32.555	期末	32.595
HK\$/NT\$= 平均	4.188	期末	4.192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無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九十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